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梅市府办函〔2016〕96号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和中央、省属驻梅各单位：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旅游局反映。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9月7日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十二五”旅游发展回顾.....	4
第一节 发展成绩.....	4
第二节 经验总结.....	7
第三节 问题解析.....	9
第四节 战略机遇.....	12
第五节 总结展望.....	14
第二部分 目标战略.....	15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5
第二节 发展目标.....	15
第三节 发展策略.....	17
第三部分 主要任务.....	20
第一节 优化旅游空间布局.....	20
第二节 构建特色产业集聚区.....	22
第三节 升级旅游产业基本要素.....	30
第四节 培育旅游新产品.....	36
第五节 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	46
第六节 强化旅游市场拓展营销.....	54
第七节 提高游客满意度.....	61
第八节 提高旅游生态环境质量.....	64

第九节 提升各县（市、区）旅游综合竞争力	67
第四部分 实施保障	72
第一节 体制保障	72
第二节 人才保障	75
第三节 用地保障	76
第四节 资金保障	77
第五节 运营保障	78
附件一 重点项目库	80
1.公共服务项目	80
2.重点旅游项目	81
附件二 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规划（2016-2030） 实施方案	89
附件三 2016年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行动方案	120
附件四 2016年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行动方案 任务表	132
附 图	144

第一部分 梅州市“十二五”旅游发展回顾

第一节 发展成绩

一、旅游总量与产业实力突破新高

“十二五”期间，梅州市旅游总收入 1035 亿元，旅游接待总人数 10176 万人次，年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34.5%和 32.8%。其中，2015 年梅州全市接待旅游总人数 3027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313 亿元，两项指标分别比 2014 年增加 20.1%和 23.2%， “十二五”期间，整体旅游总量呈持续攀升态势。对比“十一五”，五年全市累计接待游客 2500 万人次、累计旅游收入 252 亿元，仅 2015 年全年旅游经济指标即超过十一五期间的旅游经济总量，旅游经济效益实现质的飞跃。2015 年，旅游产业增加值（按旅游收入 45%计算）占 GDP 比重达 14.7%，占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达 33.8%，成为影响梅州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柱产业。促进全市旅游直接从业人员约 5 万多人，带动就业约 20 万人。较比其他城市，梅州市主要旅游指标综合考评连续三年在粤东西北 12 市中排名第一，在短时间内实现旅游产业实力的弯道超车，从全省排名落后迅速进入全省第二方阵，成为广东旅游产业明星城市。

旅游产业已经成为梅州市产业转型升级、扩大内需和经济结构高端化的重要依托力量，对城市发展的贡献较大。特别是旅游产业正在从传统观光旅游向度假旅游转型，旅游业态由相对独立业态向综合产业转化，旅游产业的综合带动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二、产业要素与产品体系日趋丰富

截止“十二五”末期，梅州四星以上标准建设的酒店从8家增加到36家，增加了28家，旅行社从28家增加到43家，增加了15家80个营业部。吃、住、行、游、娱、购等链条效应带动了区域内商业、餐饮、娱乐、交通、住宿等的发展，旅游消费不断攀升。

产品体系方面，梅州“十二五”期间继往开来，涌现了一批品牌实力强、内容特色化、营运效益好的旅游产品。截止“十二五”末期，梅州全市已建设各类大型景区景点近80处，包括自然观光、生态度假、康养休闲、历史人文、科普教育、购物美食、工业艺术等不同类型。其中，高等级景区建设步伐快，拥有国家5A级景区1家、4A级景区9家、3A级景区17家，成为大粤东地区高等级景区数量最多的城市。再者，相继涌现的桥溪古韵、百侯古镇、五指石、神光山、八乡山、鹿湖温泉度假村、韩山、南寿峰、白马村等一批新的旅游休闲度假新亮点，为丰富梅州旅游产业体系开启了良好的开端。以雁洋山区生态旅游产业园、客天下旅游产业园、泰安楼客家文化旅游产业园等为代表的旅游产业园，构建了各具特色的旅游产业高地。

三、基础设施与服务配套日臻完善

“十二五”期间，梅州全市形成了两纵两横高速公路运输通道，确保全市各县（市、区）高速直达，完成了重要节点公路的硬底化建设，实现景区间交通无缝对接，启动了梅汕高铁的高铁运输线路，落实了机场迁建选址扩建工作，初步形成了立体化、

全域化快速交通体系，极大地提高了城市旅游可进入性。大力推进旅游厕所革命，旅游厕所“梅州模式”成为全省甚至全国的示范标杆，在全国范围内得到广泛推广。随着大埔县、梅县区等一批游客服务中心的建立，全市初步形成了游客集散服务体系。结合梅州旅游产业发展和旅游公共服务的切实需求，对智慧旅游系统进行了全面升级，与国内旅游租赁领军企业途家网深入合作，携手打造起梅州智慧旅游一体化平台。

四、市场品牌与城市形象广泛推广

旅游品牌建设方面，基本确立“世界客都”城市品牌，在国内外享负盛名。再有，“长寿之乡”品牌逐步扩大，4个县区被誉被誉为“中国长寿之乡”，其中蕉岭县为“世界长寿乡”；“温泉之城”品牌声誉日隆，丰顺县已成为大粤东地区最重要的温泉休闲集聚区；“国际慢城”品牌初步塑造，雁洋镇成为中国第二个国际慢城。“休闲到梅州，享受慢生活”的梅州城市旅游形象得到广泛认可。

旅游品牌推介方面，梅州市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实施广覆盖、全方位、多层面的宣传造势活动，重点实施“十个一旅游宣传工程”，在旅游宣传材料制作、旅游宣传渠道拓宽、旅游宣传活动开展、旅游宣传品牌合作等方面连环攻破，有效增强了梅州旅游产品吸引力，旅游促销效应逐步凸显，游客市场持续升温。

五、旅游管理与服务水平全面提升

一方面，梅州成立了以市长为主任的市旅游发展委员会，意

味着旅游主管部门从单一部门向部门综合联动的转变，综合协调能力增强，在产业推动和市场联动方面将起到明显的促进作用。另一方面，梅州市政府率先在全省地级市建立了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出台并实施《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工作的意见》（梅市府办函〔2014〕343号），建立起政府主导、部门各负其责的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和联合执法机制、成立了市旅游市场综合监管领导小组以及市旅游执法监察与质量监督大队，在8个县（市、区）建立了县级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形成了部门联合、市县联动、综合监管的格局。另一方面，梅州在保障旅游消费者权益方面建立了旅游投诉机制、旅游安全机制、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机制等，经“2013—2014广东省21地市游客满意度指数(GD TSI)研究”测定，梅州的游客综合满意度指数为74分，位列榜首，旅游综合服务水平得到了旅游消费者的广泛认可。

第二节 经验总结

一、体制突破：用体制改革推动旅游事业高效发展

梅州在旅游管理体制上的不断创新和工作职能的更新优化，带动着整个行业的稳步、高效运营、发展。市旅游局由原来单一的行业主管部门转变为负责旅游发展综合协调、产业促进、资源统筹和服务监管的政府综合协调部门，在产业推动和市场联动方面将起到明显的促进作用。不仅是梅州旅游产业发展的强力推手，还是全省旅游体制改革发展的典范。

二、动力突破：引导旅游产业与其他产业的融合发展

十二五期间，梅州围绕提高旅游的可驻足性、可消费性和可回头性，全面推动旅游与农业、文化产业、健康产业、工业等产业融合发展，全市旅游产品日益丰富多元，旅游品质全面升级，诞生了一批产业融合度高、专业性强的旅游产业园，构建了各具特色的旅游产业高地。十三五旅游产业的建设需充分汲取产业融合发展经验，推动旅游产业更大程度的跨界融合，重点在文创、康养等战略型产业挖掘项目拓展的可能性。

三、品牌突破：通过品牌建立快速获得广泛的旅游市场

梅州市充分挖掘资源优势，在挖掘品牌、宣传推介等方面下足功夫，层层推出“世界客都”、“长寿之乡”、“温泉之城”、“国际慢城”等城市品牌，并且不断加强旅游景区建设、规范景区管理、提升旅游服务水平，取得了明显成效。再者，仅2015年，梅州市就荣获了“中国最具安全感城市”、“中国最佳文化生态旅游目的地”、“选美广东我最喜爱城市”等城市形象荣誉称号。一轮轮品牌建设、推广、认可的循环发展，是梅州快速切入不同市场的强效推力，是夯实旅游产业发展的基础，需作为十三五旅游产业发展的重要抓手。

四、集聚发展：通过拳头项目带动产业集群化发展

十二五期间，梅州大力培育度假旅游、养生保健、文化创意等产业，在各个县（市、区）培育了一批精品型重点旅游项目，如客天下文化产业园、五指石国家公园、鹿湖温泉度假村等，辐

射带动周边地区相关产业的发展,构建特色鲜明的旅游发展集群。梅州要在十三五期间继续保持旅游产业的发展增速,必需注重开拓一批有市场、体量大、内涵丰富、市场吸引力强的大项目,形成产业集聚效应,以此实现旅游产业的长足发展。

五、品质突破：通过精细服务深入人心

在“2013—2014广东省21地市游客满意度指数(GD TSI)研究”测定中,梅州游客综合满意度指数位列榜首,并于2015年获评“中国最具安全感城市”、“中国最佳文化生态旅游目的地”、“选美广东我最喜爱城市”等城市形象荣誉称号每周的旅游服务深受市场好评。由此,十三五期间除了注重景点、产品、宾馆酒店等有形内容的建设以外,还需重视旅游服务品质质量、旅游管理体系等方面的提升,要将旅游服务提升作为“十三五”时期梅州旅游提升的重要方面,与整个公共服务体系相结合,全面突破,向更精细、更个性、更专业的旅游服务跃进。

第三节 问题解析

一、产业布局：城市旅游、养生产业缺乏系统布局

自驾车时代,游客对旅游地所依托的城市有了更高的要求。目前,梅州缺乏城市休闲娱乐产业集聚区(如慢行街区、休闲岸线),酒店业精品化程度偏低,缺乏慢行绿道、景观大道、营地中心及旅游服务岛等旅游公共配套,城市旅游发展程度偏低。

养生资源是梅州市具有区域垄断性的重要资源,但在产业转化方面,缺乏系统布局。缺乏专门性功能区,选址相对零散,缺

乏集聚效应。蕉岭县作为产业发展的优选区域，尚未形成面向大区域市场的品牌化产品；招商缺乏针对性，多为传统地产商，尚未引进养生产业运营商；缺乏与医疗、健康科技产业的衔接；长寿食品企业规模小，科技意识、品牌意识、电商意识薄弱，难以实现产业化发展。

二、产品供给：旅游业态老化，产品品级有待提高

多数景区机械复制客家文化，造成大量旅游项目同质化竞争。多数旅游企业普遍缺乏创新意识。目前，精品度假、户外运动、文化创意、修学旅游、科技养生等旅游新兴业态在梅州尚未全面培育。此外，旅游产品的规模化扩展与国民对休闲品级需求存在供需矛盾，旅游产品精致化、定制化、人性化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三、产业融合：开始探索，产业要素跨界融合进展缓慢

整体而言，梅州旅游产业的跨界融合有待深化。旅游新业态的引入、新产品的打造，旅游与新型城镇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跨区域旅游合作等协同推进力度有待加强，旅游与交通、文化、体育、健康、养老、农业、工业、科技、教育等相关产业的融合有待加快。现有的旅游产业化拓展项目在产业链建构能力、市场化融资水平、公共环境建设，以及产业园区的综合协调管理，均处于探索阶段，有待提升。

四、产业运营：缺乏创新意识，旅游要素投资偏少

多数旅游企业在运营管理能力、商业模式培育、资源保护水

平、人力资源发展等多方面都处在低水平的阶段，普遍缺乏创新活力。众多旅游企业，将投资重点集中于旅游地产，美食餐饮、游览观光、休闲商业、文化娱乐、健康疗养、修学科普类等旅游要素投资偏少。此外，众多旅游公共配套项目，政府难以独资建设运营，又不引入社会资本，导致公共配套项目难以启动。

五、产业配套：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有待提速

硬件方面。一是山城梅州尚未形成快速交通环线，到各县(市、区)旅游基本需到梅江区集散。二是进入潮汕地区仅有一条高速公路，梅州与沿海城市群客源市场对接难以成片摊开。三是梅州高铁的建设处于初步启动阶段，珠三角地区居民到梅州旅游的可进入性有待提高。四是机场等级偏低，难以支撑旅游目的地城市建设，加上运力偏低，机票价格高等因素，限制了梅州旅游市场规模的扩大。五是全市旅游集散中心体系尚未建立，特别是缺乏全市旅游集散中心。六是基于自驾游的全市营地中心体系尚未启动建设。

软件方面。一是旅游发展委领导下的旅游协作机制，仍处于探索之中。二是旅游相关精准配套政策，仍然有待深化。三是梅州打造的智慧旅游一体化平台处于初步开发使用、试点阶段，旅游资源数据库、线下智慧旅游体验中心、产业智慧服务产品有待拓展提升。

六、产业主体：内生主体难以快速激活产业动力

人才问题是制约旅游产业发展的一大瓶颈。就近年梅州实施

的人才培养计划而言，梅州已初具旅游人才的培养意识，人才培养的总量并不少，但有效人才资源供给不足，存在旅游产业职业结构不合理，各种新型人才缺乏等问题。第一，梅州旅游企业大多由本地人自主开发经营，改革创新能力偏弱，缺少具有丰富开发经验的外来旅游产业运营商、职业经理人进驻。第二，旅游从业人员素质、技能、服务水平等相对偏低，与旅游国际化、个性化等市场需求不相匹配，缺少专业性较强、能够提供景区内综合服务的个性化专业服务人才。第三，旅游新兴业态如康养旅游、亲子旅游、自驾车游以及创意旅游商品、特色旅游品的研发等方面缺乏相关的经营、管理、服务人才。整体而言，梅州高层次高素质高技能产业领军性人才普遍不足，职业标准化水平比较低，市场化水平不高，缺乏综合化的人力资源管理平台，缺乏新业态旅游人才的引入。

第四节 战略机遇

一、产业大势：旅游产业成为国家产业升级新引擎

旅游从经济建设的边缘向主战场转变。国家“十三五”规划中，明确指出构建产业新体系，要“开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行动”和“大力发展旅游产业”。旅游产业成为新形势下国家产业发展、产业培育和产业动力转换的新引擎，人民新常态消费的侧重点，大力发展旅游产业对于推动国家产业结构调整将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我国旅游发展模式转变开辟了广阔天地。旅游业的战略性地

位日益凸显。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旅游发展提供重要机遇。

二、需求趋势：广东大众旅游消费需求持续升级

从全省旅游发展的趋势看，爆发式增长的旅游消费提供巨大发展动力。中产阶级消费升级，旅游需求逐步转为刚需，迎来了大众旅游时代。消费者购物需求从商品消费逐步过渡到优质服务的消费，服务行业的需求增量空间巨大，旅游需求正逐步转为刚需，消费形态从观光升级为休闲，为旅游产业发展带来了鲜活的动力。“十三五”时期，广东旅游业的整体定位和战略目标就是打造“世界旅游休闲目的地”，并配套出台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粤府函〔2015〕351号），为全省旅游产业大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三、区域格局：梅州强力推进“一区两带”战略部署

2015年，梅州市确立了“一区两带”城市发展格局，带动全局加快振兴发展步伐，相关规划及扶持政策密集出台，全市基础设施、社会经济进入快速优化调整的关键期。其中，“两带”中的“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详见附件二）是专门面对“大旅游”产业的产业集聚区域，主要涉及梅州6个县（市、区）。在此背景下，梅州市于2016年年初启动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工作计划。

四、交通建设：梅州迈入“双高”时代

梅州不断延伸的高速公路以及正在规划建设梅汕高速铁路，为梅州争取游客量的快速增长提供了关键性条件。高铁及高

速公路的发展,使梅州通达珠三角城市群等主要旅游客源市场的交通更加便捷,极大地提高了梅州旅游可进入性,为梅州旅游注入了强劲动力。

五、投资促进：广东省出台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实施方案

2016年,广东省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关于印发广东省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6]40号),梅州市结合实际积极探索,出台了契合本市发展的实施促进文件,制定了改造提升旅游基础设施、拓展旅游投资新领域、培育旅游消费新热点、促进城乡旅游提质增效等四大旅游发展计划,对于重点旅游企业、旅游项目、特色乡村旅游和特色旅游小镇的发展具有积极的推进作用,对加快打造文化旅游主导产业,全面提升文化旅游综合效益具有积极的影响。

第五节 总结展望

“十二五”期间,梅州市旅游产业蓬勃发展,进入广东旅游目的地城市第二方阵。全市上下逐步建立“大旅游观”,在全面完成各项规划目标的基础上,旅游产业在产业实力建设、产品体系构建、基础设施完善、国内外市场开发、管理体制机制创新等各个方面都取得了明显的突破,旅游产业活力充分释放、产业效益持续增值、产业地位不断攀升。在看到旅游发展进步的同时,梅州市旅游产业的发展在产业布局、供给、融合、运营、配套及主体培育等方面仍有待提升。

展望未来五年,梅州旅游产业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战略机遇。

在“一区两带”的战略部署下，在竞争态势愈加白热化的当下，围绕产业布局、产业培育、产业业态更新、产业品牌建设、产业配套等方面的建设，将成为梅州在新的发展环境和发展阶段中实现新突破、实现“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建设目标的路径。

第二部分 目标战略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努力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和共享的发展理念。充分认识旅游产业对梅州社会经济、文化外交的重大作用，抢抓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和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战略机遇，紧紧围绕“全力加快梅州振兴发展，建设富庶美丽和谐幸福梅州”的核心任务，按照“一区两带”的工作部署，努力形成资源一体化、产品规模化、环节关联化、开发有序化、品牌国际化的旅游产业发展大格局。

第二节 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

树立“全域旅游”理念，以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为抓手，强力推进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围绕新型城镇化的推进，以优化存量倒逼城市升级，以开放市场增强发展动力，以业态创新提升竞争优势，以做强龙头带动规模扩张，以万众参与夯实产业基础，加快推动梅州旅游从“景点旅游”向

“全域旅游”转变。推动梅州建设成为广东文化旅游特色区、粤东北区域中心城市、国家养生休闲产业创新区。

同时，发挥旅游作为支柱型现代服务业的作用，培育旅游产业成为城市经济发展的核心动能，立足全局加强顶层设计，推进相关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实现旅游产业升级和城市发展的双提升。

二、主要规划目标

“十三五”期间，统筹考虑到梅州旅游经济发展基础、未来经济发展预判，以及深化改革、防范风险等各方面因素，在必要与可能之间、转型升级与保持合理增长速度之间确定“黄金平衡点”，将梅州旅游经济预期目标的年增长率定为旅游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3%，游客量年均增长13%。

预计到“十三五”期末，全市旅游总接待人数将达到5500万人次；全市旅游总收入年均递增13%，总收入将达到570亿元。带动旅游直接从业人员约10万人，带动就业约35万人。

顺利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力争到2020年，新增5A级景区1—2家，4A级景区5—6家，国家级旅游度假区3个，国家人文旅游示范基地1个，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1个，国家绿色旅游示范基地1个，全域旅游示范县（市、区）4个。同时，完成市县两级3个游客服务（集散）中心的建设、8个特色旅游小镇、23个旅游强镇、67个乡村旅游示范村的建设、342座旅游厕所改扩建以及600家民宿（乡村客栈）的建设任务。并且，雁洋生态旅游产业园、长潭健康产业园、榴隍温泉养生产业园、梅

州城区、攀桂坊文化创意产业园等重点旅游产业园区集聚效应初步显现。

第三节 发展策略

一、旅游运营全域化

按照全域旅游的理念，推动旅游开发与区域发展一体化。重点推动全境域（空间环境景观化）、全领域（相关产业旅游化）、全时域（旅游行为全过程）、全感域（旅游认知全体验）。走旅游导向的新型城镇化道路。通过以园促产、以产聚人、以人兴城、以城带乡，构建产城融合新型城镇集群。建立“抓旅游也是抓实体经济”的发展理念，推进社会资源旅游化。实现跨界联动，建构产品业态丰富、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功能配套的规模化旅游产业集群，形成紧密协作、功能互补、收益多元的产业集聚空间。打造辐射范围更广、产业效能更高、影响力更强的梅州大旅游产业。

二、旅游产品时尚化

杜绝机械照搬客家文化元素，在持续发挥历史文化资源优势的基础上，注重旅游产品时尚发展，打造一批先锋的品牌产品。全面培育精品度假、户外运动、文化创意、修学旅游、科技养生等旅游新兴业态。紧跟时代潮流，提炼梅州传统乡土元素，践行“全球本土化”理念，采用全球最前卫的表现手法，创意推演，创造充满时尚美学的视觉识别系统，应用于城市环境主题包装。

三、旅游服务品质化

坚持以游客满意度为中心，提供人性化、个性化、亲情化的优质旅游服务。推动梅州旅游由规模扩张型向内涵增长型转变，树立“服务水平是核心生产力”发展观念，狠抓旅游服务品质。加强行业管理，规范旅游市场秩序，完善旅游管理体制、投融资机制、旅游与相关部门的联动机制，积极推行旅游产业标准化等级评定制度，加强行业监督管理，促进酒店、旅行社、旅游交通和旅游服务人员服务质量和水平的提高。加强城市集散中心建设和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加大城市旅游设施投入，健全城市智慧旅游设施，进一步完善梅州旅游城镇的休闲游憩功能和公共服务功能，把梅州市打造成休闲服务精品城市。

四、旅游主体市场化

简政放权，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着力强化各级政府在统筹协调、公共服务、市场监管、形象推广等方面的职能作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运用市场机制，弘扬企业家精神，调动企业主动性和积极性，实现优胜劣汰和市场出清，提高生产端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加大对具有示范性、成长性的旅游企业的扶持力度，吸引各类资本进入旅游产业各个环节，全面构建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行业自律、社会力量参与的旅游发展机制。探索社会资本参与城市旅游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进市场化运作，激活市场活力。

五、客都文化产品化

以客家精神、客都文化精髓为核心，在传承保护博大厚重的梅州客都文化同时，注重发展创新客都文化，推动客都文化的产品有形化、产业链条化、创意品牌化以及文化活态化。对梅州客都旅游文化资源进行全方位的深度挖掘、认真整理、综合策划和系统包装，集中本地优势力量，对梅州的客家民间工艺、文学艺术、节日习俗等进行搜集整理，并引导客家工艺产品朝着品牌化、时尚化、衍生化、电商化的方向发展。搭建梅州客都文化产业交流、推介平台，继续推广举办客家文博会，将其打造成为客家人的文化产业全球性平台。以雁洋镇为核心区，逐步打造成为梅州“客都文化产业旗舰区”，实现客都文化的大市场化、产品产业化。

六、养生品牌产业化

深刻理解养生休闲产业之于梅州社会经济发展的战略意义。紧跟全球健康产业大潮，抓住“世界长寿乡”“国际慢城”的资源与品牌优势，强力推进养生休闲产品繁荣发展。在享有盛誉的“世界客都”品牌之外，逐步培育“东方养生名城”旅游品牌。推动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打造成为具有强大集聚能力、带动能力和文化感染力的“国家养生休闲产业创新区”。通过对接全省、全国市场热点，实现弯道超车，最终确立梅州在周边地区、广东省乃至全国的独特性，推动梅州跨越式发展。

七、乡村旅游品牌化

通过建设旅游示范乡村、找准乡村旅游宣传品牌定位、品牌

形象设计、深挖客家风情乡村的品牌文化内涵、注重品牌推广、加强品牌管理等一系列的品牌化战略实施对策推动梅州乡村旅游提档升级。依据资源优势和基础设施条件，打造一系列旅游特色小镇、乡村旅游示范村，并推动重点特色的乡村创建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点”。注重乡村旅游的线上推广平台建设、推出主题游线、提高乡村旅游服务品质，促进梅州乡村旅游健康持续发展。通过丰富乡村旅游活动内容，深化品牌内涵，延长产业链条，提升品牌价值，真正把乡村旅游做成梅州旅游的一面招牌。

八、引擎项目示范化

以示范工程引领全市旅游产业创新和转型升级，在互联网时代旅游营销、旅游酒店信息化精细化管理等方面采用先行试点，再逐步推广。树立“大干快上”思想，鼓励探索，鼓励创新，在旅游产品及线路打造、历史街区改造、古村落保护与开发、城市家具提升、城市景观提升等方面，采用先行试点，先行先试，再逐步推广。发挥重点片区、重点项目的带动示范作用。

第三部分 主要任务

第一节 优化旅游空间布局

“十三五”期间，立足梅州市城市发展战略愿景，围绕“一区两带”发展新格局，充分挖掘旅游资源特色，加快构建以梅江区为旅游核心，以梅江韩江沿岸重要节点为纽带，形成“一心一

带四区” 发展格局。

其中，一心为梅江旅游发展核心，一带为滨水旅游发展带，四区为文化慢城旅游区、健康山水养生区、风情温泉度假区、文体康养休闲区。

一心：旅游全市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即梅江区，大力发展城市旅游，补齐梅州城市旅游短板。建设以慢行街区、慢行绿道、休闲岸线、文创园区、中央商业游憩区（CRBD）为主体的城市旅游体系。做好环境建设，营造特色浓郁的休闲城市氛围，将江南新城、芹洋半岛、梅县新区建设成为绿色、智能，宜居宜业宜旅的新城区，全面提升市区对全市旅游综合服务能力，建设成为辐射全市各县（市、区）旅游景区景点的旅游综合服务基地。

一带：梅江韩江滨水旅游发展带。本发展带是各功能区重点项目沿流域辐射分布，通过对水陆交通组织和协调，串珠成链。一是通过清淤、种植彩叶林植被、建设景观驳岸等方式优化提升梅江、韩江两岸旅游公共环境。二是建设滨江绿道、长廊，增设休憩设施。三是建设湿地公园、生态驳岸，严控污水入江，保护岸线生态。四是限制滨江建筑密度与布局，确保岸线景观视野通透。重点建设梅江区梅江段、松口镇梅江段、三河坝韩江段、高陂镇韩江段、溜 隍镇韩江段等重点岸线区段。

四区：

文化慢城旅游区。即梅县区、大埔县。围绕客家文化发祥地资源及“国际慢城”品牌，打造全球客家人的精神家园。

健康山水养生区。即蕉岭县、平远县。围绕“世界长寿乡”“国家公园”的品牌与资源，打造梅州养生休闲产业典范区、国内著名科技养生中心。

风情温泉度假区。即丰顺县。依托门户优势，打造潮客风情温泉城市、宜居中心。

文体康养休闲区。即五华县、兴宁市。依托足球资源优势、生态资源优势，打造以生态养生、户外运动为主题的集聚区。

第二节 构建特色产业集聚区

一、建设文化慢城旅游区

（一）建设路径。

规划范围包括梅县区、大埔县。为确立梅州在三大客家聚居城市的地位，本区将重点推进松口古镇创建国家丝路遗址公园、全面提升雁洋片区“国际慢城”建设、推进阴那山的自然风光和丰厚的人文资源主题包装。

打造松口古镇国家丝路遗址公园。将松口古镇按照国家丝路遗址公园的标准，积极引入社会资本，进行整修开发，通过修缮古码头群、水上遗址博物馆、亲水游憩公园等重现松口古港历史盛景。并通过引进户外演艺、水上运动等新兴休闲业态丰富片区的娱乐活动。

活化客家名流故居。将重点、意义较大的名人故居列入文保范围，进行挂牌保护。对片区内的名人故居进行修复。把“空房子”变“活房子”，结合名人身份和故居条件，通过读书会、诗

友会、展览会等形式，将区域内的客家名人故居打造成客家文化交流活动的平台。重点加大对李光耀祖居、叶剑英故居、张弼士故居、田家炳祖居的宣传营销力度。

建设大埔民俗风情旅游区。积极打造“客家香格里拉”，致力将整个大埔县建设成为“大埔大公园、最美小山城”。重点推进3个中国历史文化名镇，2个中国古村落，14个广东省古村落的旅游开发。加快三河坝战役纪念园、西岩山、瑞山等旅游景区建设。加大大埔小吃文化城的营销推广力度，打造梅州美食街区第一品牌。

放大“国际慢城”效应。辐射带动周边地区形成以文化旅游业为牵引的特色经济增长极，打造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核心区，争当创建广东文化旅游特色区的排头兵。

（二）引擎项目：雁洋客家旅游产业核心区（客家风情小镇）。

以雁洋镇为主体，建设全镇整体发展成为雁洋客家旅游产业核心区。一优化游憩交通，将连通梅江与雁洋镇的省道223进行升级，打造国际风景道。二建设环阴那山风景绿道。三塑造阴那山“全球客家中央圣山”，对阴那山按照“全球客家中央圣山”的概念进行推广，并建设相关文化旅游休闲载体，突显阴那山作为客家圣山的地位。四促进桥溪古韵景区精品化开发，引入梅籍精英、文艺人士到桥溪古韵经营乡村酒店、乡村民宿，开办乡村风景图书馆、美术馆、博物馆，推动乡村艺术创作、社区环境营造，整体促进桥溪古村精品化发展。

二、建设健康山水养生区

（一）建设路径。

该产业集聚区主要包括蕉岭县、平远县两县。积极利用平远县、蕉岭县获批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长寿之乡的契机，依托生态资源优势，通县际旅游通道，联手打造养生休闲基地。围绕打造“养生休闲名城核心载体”这一发展愿景，引入具有高科技背景的健康产业运营商，按照产城一体化的理念，建设长潭长寿康养产业园。

提升区位优势：充分发挥平远、蕉岭县毗邻江西、福建的优势，加大梅州北部连接闽西、赣南等主要客源地交通网络的建设力度。

优化游憩交通：将连通梅江区与蕉岭县的国道 205 以及连通梅江区与平远县的国道 206 进行升级，打造国际风景道。打通蕉岭县到平远县旅游公路。建设长潭水库到蕉城的石窟河沿岸风景绿道。随着长潭长寿康养产业园建成投产，逐步配套园区与机场、市区的旅游专线。

引进健康产业运营商：引入医疗和养老服务业、健康教育产业、健康旅游业、中医药养生业等领域的产业运营商，对接全球前沿技术、市场，争取快速落地。

打造健康产业孵化平台：引进较高水平的医学院，建设为梅州养生产业的技术孵化平台。建设养生养老研究基地。

主办“世界长寿论坛”：推动主办“世界长寿论坛”，并力

争成为世界最高水准的长寿专业型会议。

打造公园式健康产业集群：打造包括健康管理中心、公园式医院、美容医院在内的健康产业集群。远期推动长潭板块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打造禅修养生集群：依托南台山宗教文化资源，打造禅修养生度假村。

大力发展科技养生度假：以长潭水库、平远客家相思谷为重点，建设中端康养公寓、度假村、度假酒店，面向全国养老市场。引入高端精品度假品牌，提高梅州森林度假品级。

扩大健康农业种植规模：腾退一般性农牧业种养用地，扩大现有长寿产品种养规模，引进适合梅州自然条件的各类长寿产品品种。

搭建健康旅游 O2O 服务平台：与互联网公司合作，搭建起线上线下互动关系紧密的 O2O 健康旅游服务平台。该平台通过整合互联网、线下运营商、游客形成三角闭环，顶角指健康管理云中心，收集、管理、反馈游客的相关健康信息以及旅游偏好信息；游客提供信息并获得云平台的健康疗养信息反馈；线下健康疗养运营商获得游客信息，提供个性化服务，反馈游客消费信息，并于游客产生信息联络。

（二）引擎项目。

项目一：长潭健康产业园（山水康养小镇）。

以生态环境最优、景观环境最佳的长潭水库为中心，涵括蕉

岭县城北部区域作为健康产业园的优选地。通过引进产业运营商，直接对接全球顶尖的养生科技，以推动产业项目的迅速落地。通过产城一体化的模式推动蕉岭健康产业、养生产业、文化旅游业、生态农业、新城建设等多元产业形成互动，打造蕉岭新城成为文化旅游业、科技养生业融合发展的典范。

项目二：南台卧佛山旅游度假区。

以世界第一天然卧佛为载体，深入挖掘佛文化、客家乡村文化、水上丹霞景观，打造佛文化观光朝圣区、佛禅养生度假区、旅游小镇（旅游综合服务区）、户外运动休闲区、碧水霞山娱乐区五大功能区。

三、建设风情温泉度假区

（一）建设路径。

以丰顺县为建设中心。围绕“风情温泉城市”，对 隍 隍 镇、汤坑镇进行风貌改造，推动现状温泉进行主题升级改造，引入温泉旅游综合体，大力发展温泉民宿、医疗温泉等温泉新业态。以温泉旅游为龙头，带动旅游先锋产业发展，形成县城温泉辐射潮汕地区、丰良温泉辐射畚江工业园区、隍 隍 温泉辐射潮州的“大旅游”格局，由此打造其发展成为潮客风情温泉城市，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

建设梅潮高速：加快梅江 隍 — 隍—潮州高速公路的开通 隍 建设。推动 隍成为梅州通江达海时代的发展集核。

发展韩江游船旅游：推动松口古镇—三河坝 隍 — 隍温

泉小镇—潮州古城建设跨市域水上旅游通道，打造大粤东首条游船游览线。

做强做大全国山地自行车公开赛：不断扩大丰顺全国山地自行车公开赛规模，适时打造为国际山地自行车公开赛，打响梅州户外运动第一品牌。

打造风情温泉城市：城市风貌、温泉酒店融入客家、潮汕民俗元素，打造主题风情温泉，提高温泉文艺韵味。

丰富温泉游憩方式：推动温泉企业发展水上游乐、会展商务、科技养生、户外演艺产品，参考水上乐园，通过改变泡浴方式，创新温泉游憩。

引入温泉旅游综合体：引入兼顾温泉泡浴、会展商务、户外运动、水上游乐、生态度假、科技养生、温泉农业等不同业态的温泉旅游综合体。

引入高端温泉度假品牌：重视高端品牌的引领示范作用，适时引进高端温泉度假品牌，提高丰顺温泉声誉，同时带动本土温泉企业学习进取，优化升级。

引入康疗服务系统：引入健康管理、中医理疗、药膳美食等养生产品。研究、引进具有特殊康疗功能的温泉药剂，发展医疗养生温泉。

大力发展温泉民宿：推动温泉资源进入汤坑、榴 隍 乡 村 民 宅，并引入民宿项目，打造文艺气息浓郁的温泉民宿村，引领广东温泉旅游新业态。重点打造种王上围温泉创客村。

（二）引擎项目：隍 隍温泉养生产业园（温泉休闲小镇）。

以 丰 隍 顺 隍鹿湖温泉度假村、惠仁圣寺为中心，结合韩江两岸，对村落进行风貌整改，利用乡贤的投资支持，地处潮州、梅州交接地带的优势， 隍 整体打造 隍温泉养生产业园。一是建设梅州旅游辅集散中心，按照旅游综合体的理念，建设面向潮汕客源的旅游集 隍 散中心，强化 隍镇的区域旅游枢纽服务功能。二是拓展惠仁圣寺的禅学主题研习、修行活动。三是改造片区老街民宅发展成为世界温泉民宿街，建设有以世界各地不同风格为主题的温泉项目，例如皇家温泉、森林秘汤、韩式汤馆、日式汤馆、台湾汤馆、法式温泉美肤馆、土耳其水疗馆等。四是沿韩江岸线建设休闲娱乐街区，包括沿江啤酒街、滨江船宿街、滨江民俗街等，打造韩江水街。五是建设山地温泉公园，利用鹿湖温泉度假村东部山地，发展温泉蜜月天堂、SPA 精品疗养小屋、运动拓展基地、山地温泉度假公寓等精品温泉旅游产品，打造一站式温泉度假胜地。六是发展面向潮汕客群的温泉宜居中心。

四、建设文体康养休闲区

（一）建设路径。

该产业集聚区涵括五华县、兴宁市。主要依托足球资源优势、生态资源优势，打造以生态养生、户外运动为主题的集聚区。

引进运动康养业态，建设康养产业园集群。推动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广东明珠养生山城、金明湖生态旅游产业园、

鸿源温泉生态园、红湖温泉健康生态园等大型旅游地产项目导入户外运动型、亲子互动型、健康疗养型的康养休闲功能，盘活闲置地产。

重点建设五华足球运动小镇。建设各类型主题足球场群、足球主题酒店、足球产业基地，为城市居民、游客提供全生态的休闲、娱乐、运动、旅游、会议、亲子活动等服务。发挥该足球小镇的“孵化”作用，通过专项基金带动基层足球的发展，引导更多体育产业业态进驻，逐步建设以足球、定向越野等多元化户外运动为支撑的体育产业体系，用体育产业集群带动区域和体育产业共同的发展。

推动五华热矿泥山庄升级改造。按照精品酒店、康养公园的理念，导入理疗康复、保健按摩等功能，打造为梅州特色旅游的示范性标杆，抓紧创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推动五华县国际健康城建设，打造集健身、疗养、康体于一体的大型综合健康城。大力推进特色休闲高效农业发展，加快五华县清闲农业旅游度假区建设。推动五华制药、汽车配件、五金电器、再生资源回收加工等产业探索工业旅游。把龙狮殿抽水蓄能电站观光旅游、华城钼矿国家矿山公园观光旅游与项目建设同步规划、同步推进。

（二）引擎项目：足球小镇。

建设各类型主题足球场群、足球主题酒店、足球产业基地，成为集梅州五华队训练、国家足球冬训、社会足球比赛、承办珠三角草根足球赛、广东青少年足球比赛、旅游和饮食为一体的足

球基地，为城市居民和游客提供全生态的休闲、娱乐、运动、旅游、会议中心、亲子活动等服务。

一是在小镇初步建设期，引导开发商用免费模式探索体育消费零门槛，以此带动周边度假业态的发展。二是盘活荒废农田、坑塘等，建设精品型的公共体育场地。

第三节 升级旅游产业基本要素

一、旅行社业

推动市内旅行社转型升级。一方面突破旅行社传统的经营模式，鼓励梅州现有大型旅行社通过批零一体化建设，打通景区、酒店、交通上下游产业链，建立起覆盖全市重点区域以及主要客源地的实体服务网络，建设起完备的旅行社电子商务平台，构建起完善、专业的服务体系。另一方面塑造本地旅行社品牌，加快推进旅行社行业诚信体系建设，提高游客满意度。

推动旅行社业创新升级。重点引进国内的国际旅行社的龙头企业来梅州设立分社，吸引国际著名旅行社来梅州设立机构。再者是引入大型综合性旅游服务平台旗舰店，如阿里旅游营业部，直接对接梅州市各个子景区的门票、直达交通、周边餐饮、住宿等，改善游客前往梅州旅游的便捷度。

提高旅行社业服务质量。开展旅行社等级评定工作，规范旅行社经营行为，提高旅行社服务专业化水平以及经营管理水平。加强旅行社从业人员的服务意识和技能培训，特别是抓好导游人才队伍的建设，规范导游行为，着重培养语种导游。

二、旅游餐饮业

通过深挖客家饮食文化，增加餐饮产业的附加值，打造新的旅游吸引点，重点抓好特色餐饮开发、餐饮设施布局、餐饮全产业链延伸、旅游餐饮行业管理四项工作。

打造客家美食知名名牌。充分利用梅州腌面、盐焗鸡、酿豆腐和梅菜扣肉等美食品牌效应带动全市发展一批以接待旅游者为重点，以“梅州美食”、“大埔小吃”为特色的旅游餐饮企业。重点扶持大埔小吃文化城进一步完善各项设施。整理市内老字号餐饮店，推出餐饮老字号主题游线以及推介专辑，同时鼓励各个县区深挖地方饮食文化，打造地方名吃，服务梅州整体餐饮旅游。通过评选“梅州有礼”美食品牌店、推动本地美食店升级改造。围绕“客家养生菜”主题，鼓励梅州美食品牌实体店外拓市场，并将实体店打造为梅州旅游形象的展示窗口。

合理布局旅游餐饮设施。围绕城市游客服务中心、旅游景区、交通节点等建设突出客家餐饮文化特色，高、中、低档次搭配的旅游餐饮服务网络。重点选择凌风东路、攀桂坊、百侯古镇，建设美食集聚区。统一规划建设与绿色健康环境以及客家人文氛围相协调的主题餐厅、风味餐厅、农家食馆等，形成特色鲜明的餐饮服务体系。

延伸餐饮全产业链。打通餐饮产业链中产品种类开发、物流链配送、品牌包装、品牌推广、实体运营等各个环节，发展多元化的餐饮类型，推动梅州餐饮全产业链的品牌升级发展。推动餐饮

业主动融入其他服务性产业，创新与相关产业的合作模式，拓展餐饮业的价值链条，形成以餐饮美食为中心，餐饮旅游业、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健康业、研发业、教育业、会展业等多产业联动的产业链组合体系。

加快旅游餐饮设施和管理标准化建设。以标准化为抓手，制定旅游餐饮设施标准和服务质量标准，大力提升梅州旅游餐饮特别是旅游团队餐的服务质量，在重点景区周边逐步建设统一规范的旅游团队餐馆。联合梅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加强旅游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保障游客饮食安全。

三、旅游住宿业

轻投资时代，主题小精酒店、旅游房车、自驾车营地、乡村旅游住宿产品等逐渐白热化。要求旅游住宿产品更加适应旅游市场的多元需求。具体措施如下：一是推动住宿产品多元化发展，按照梅州旅游客源结构，推动经营不善的高星级酒店升级酒店康养休闲服务功能，大力发展中档旅游酒店，着力建设度假酒店、商务酒店、休闲农庄、农家旅馆、康养山庄、温泉酒店等专业性、多元化的住宿接待设施；二是引进住宿新业态产品，积极培育汽车旅馆、房车营地、船屋、树屋、客栈、度假公寓、青年旅舍、集装箱旅馆等住宿新业态，以住宿新业态撬动旅游体验升级；三是以风情休闲度假为理念，重点将雁洋、西阳、丙村、松口、三河坝等“客家老屋”富集的古镇，以及“空心村”和“空心屋”等改造提升为特色“乡村风情酒店”和“风情民宿客栈”。四是

进一步规范住宿接待服务设施和安全配套设施，强化社会旅馆的达标改造，进行酒店星级评定及标准化建设，规范服务行为，提高服务水平；五是拓展住宿接待服务的宽度和深度，按照人性化、个性化服务理念，推行定制化住宿服务模式，尽可能地满足各类旅游者的特定需求；六是加强行业管理，成立酒店住宿行业管理协会，加强对住宿卫生、安全、营业规范等多方面进行监管。

四、旅游娱乐业

挖掘传统文化的休闲娱乐功能。大力展开对梅州客家山歌、戏剧等曲艺形式的创意性开发和产品设计，在各个县（市、区）选址设立为旅游者演出的地方剧场或露天舞台。

拓展游客娱乐空间。空间上，优选梅江中心区作为梅州娱乐活动集聚区，在新建的旅游集散中心增设酒吧街、娱乐城、小型主题游乐园等旅游娱乐项目，提升凌风东、西路的文化休闲娱乐功能。同时，对已有的旅游景点和旅游设施进行适应性改造，满足游客娱乐需求。

加大旅游娱乐项目开发力度。一方面，根据消费趋势和新的特点，加强新型娱乐方式的研究和新型娱乐项目的开发，鼓励大型文化娱乐集团进驻景区，重点推动客天下、雁南飞、百侯古镇、泰安楼客家文化旅游产业园、长潭健康休闲度假区、五指石景区等5A、4A级景区进行表演型、参与型、康体型、科技型娱乐项目的开发运营。另一方面，推动旅游人气较低的景区增设休闲健身娱乐项目，以提高旅游吸引力。

加大夜间旅游娱乐的开发力度。重点在梅州客天下、雁南飞、松口 榴 古镇、百侯古镇、泰安楼客家文化旅游产业园、长潭健康产业园、 隍温泉养生产业园、长布半岛休闲度假区、热柘温泉度假区等核心旅游景区进行夜间游览功能改造,打造一批通过商业模式运作的特色旅游演艺节目以及夜间旅游活动项目,丰富旅游产品类型,带动娱乐等相关服务业的发展。

五、旅游购物与商业

加强特色商业街区与购物场所建设。完善旅游度假区、景区、旅游线路和高速公路服务区购物场所。参考国际慢城的标准、理念,融入客家风情元素,建设凌风路、攀桂坊等慢行街区,增设慢行绿道、公共游憩空间,打造丰富集中、便捷的购物街区和休闲商业购物网点。加大对老字号商品、客家旅游商品的宣传推广力度,营造良好旅游购物环境。搭建面向全球的长寿产品电商平台,促进电子商务与特色农产品、休闲旅游、特色商贸、制造业等产业融合。

提升特色旅游商品的设计与生产水平。鼓励开发富有客家特色的旅游纪念品。培育一批旅游商品研发、生产、销售龙头企业,加大对老字号商品、客家旅游商品的宣传推广力度,推出梅州旅游“必购手信”,力争到 2020 年全市重点培育 3-5 家具有梅州特色的旅游商品生产龙头企业。依托市旅游协会,遴选一批旅游餐饮、购物推荐单位,提升梅州旅游服务水平。鼓励优质特色旅游商品进驻宾馆酒店、高速公路服务区、机场车站、旅游景区和

大型商场超市，支持在线旅游商品销售。

启动精品手信培育计划。设立旅游商品创新研发基金，培育一批旅游商品研发、生产、销售龙头企业。策划举办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大赛，鼓励企业或个人开发特色纪念品、手工艺品，并利用广交会、中博会、高交会、文交会等国家和省重要会展平台进行旅游商品的展销。梅州市精品手信具体见表 3-1。

表 3-1 梅州精品手信

类型	产品名称	特产区域
农副类	金柚果脯	兴宁市
	硒竹大米	蕉岭县
	蜂蜜柚子果酱及柚香柚脆	大埔县
	英帅单丛王	梅县区
	银窿山单丛茶	梅江区
美食类	尚记盐焗食品	梅县区
	振城盐焗食品	梅江区
	永兴盐焗鸡翅	梅县区
	思乡牛肉干	梅县区
美食类	大埔笋粿	大埔县
	大埔算盘子	大埔县
	大埔鸭松羹	大埔县
	大埔菜丝粿	大埔县
酒类	金柚啤酒	兴宁市
	富家酒（黑糯）	梅县区
	阴那山姜酒	梅县区
	客家活竹酒	梅州市
	南华老窖	大埔县
陶瓷类	“福禄寿喜”瓶	大埔县
	客韵青花围龙茶具	大埔县
	围龙屋文房用品	大埔县
	文房四宝	大埔县
	“客家香格里拉”挂盘	大埔县
文创类	客家山居图	梅州市
	平远船灯书签	平远县
	相思红豆装饰画	平远县
	平远船灯钥匙扣	平远县
	相思红豆饰品	平远县

第四节 培育旅游新产品

一、重点发展养生休闲产品

以梅州优美的生态环境和优质的南药、温泉、热矿泥、富硒食品等资源为载体，将传统旅游和新兴旅游业态相结合，推动医疗+山水观光、医疗+休闲度假、医疗+养老养生、医疗+生态体验、医疗+体育运动、医疗+民俗文化的结合，打造面向国际的医疗养生旅游品牌。具体发展路径如下：

梳理重点培育的养生休闲旅游产品。重点发展以茶文化和客家文化为特色的国家5A级景区雁南飞、以岭南药膳为特色、养生保健为主题的雁鸣湖旅游度假村、以国内外罕见的无污染优质医疗保健泥源为特色的五华汤湖热矿泥、被国家科技部表彰为“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基地建设优秀单位”的南台南药种植基地以及以“氡”康养温泉为特色的丰顺鹿湖温泉假日酒店等养生旅游景区。通过扶持相关养生资源的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鼓励新养生产品的研发和引进、鼓励旅游企业积极开拓市场、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等方面，促进梅州现有养生产业资源与旅游产品的市场品牌推广，逐步调动起康养旅游企业发展的积极性。

建设健康产业新城。以蕉岭县为优选区域，建设一批健康养生产业示范园区。依托长寿之乡品牌，鼓励发展长寿食品加工设备、医疗保健器械制造，并开发多层次、多样化的老年人休闲养

生度假产品。

推动库存地产转型为养老地产。面向中远程银发市场，推动传统地产引入健康管理、中医理疗、药膳美食等养生产品，转型为养老地产。

依托医疗升级发展科技养生。推进梅州市人民医院升级改造以及梅州市中医医院、东山医院和广州中医药大学紫合梅州医院的建设，搬迁扩建梅州市妇女儿童医院和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提升中山大学第三附属医院粤东医院，为全市发展养生养老做好技术支撑。与国内外顶尖医疗科研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引入科技养生项目、人才，培育高科技含量的养生产业集聚区，提供个体化、规范化、高质量、一站式的科技养生技术服务。

引入健康产业运营商。探索与平安银行平安健康荟、阿里巴巴等已涉足健康产业的金融、技术平台对接，引入健康产业运营商，由专业运营机构对接全球前沿技术、市场，争取快速落地。

打造公园式健康产业集群。重点建设蕉岭县、丰顺县两大产业园区。加快台湾 隴（蕉岭）长寿养生产业园、蕉岭特色健康养生长寿产业基地、丰顺 隴旅游小镇的落地建设。发展健康管理中心，培育、引入具有较强实力的专业健康体检服务机构、中医理疗保健机构、亚健康康复中心、专业养老服务机构、心理健康咨询服务机构，打造健康管理基地。

打造山水森林度假城市。按照“山水森林度假城市”的总要求，大力发展森林度假产业。推进客天下旅游产业园、雁南飞茶

田度假区的升级改造，启动长潭旅游区建设，打造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重点引入一批知名的国际精品度假村品牌，形成具有世界水准的森林度假产品集群，提高梅州森林度假品级，并通过高端市场的开发，带动其他产业发展。

打造温泉康养集群。 在 隍镇、汤坑镇、热柘镇等温泉资源集聚区，选址打造 2—3 个大型温泉旅游综合体。引入健康管理、中医理疗、药膳美食等养生产品。研究、引进具有特殊康疗功能的温泉药剂，发展医疗养生温泉。以温泉带动养生养老，以养生养老带动温泉地产开发，再以养老地产推动温泉产业发展，形成“产业驱动大盘，大盘提升产业”的发展模式。

二、发展时尚客家旅游产品

推动客家文化与时尚、现代、前卫艺术相结合。

用时尚前卫的表现手法解构客家传统文化艺术。重点推进梅州陶瓷、竹编、剪纸等工艺品以及广东汉乐、民间舞蹈、梅县山歌剧、广东汉剧、五华提线木偶等客家民间演艺进行现代创作。

用前沿的现代技术发展户外演艺文化产品。利用国际前沿的现代声光电技术，提取梅州客家元素、自然元素，打造户外演艺文化精品。重点打造时尚、动感、青春的高科技演艺秀场，与《客家印象》《等郎妹》《诗娘》等文化类演艺作品形成有机补充。

将客家文化与国际时尚走秀发布会对接。将传统客家服装常出现的蓝染、盘扣、花布等元素结合现代时尚的设计，并在山水田野间设展秀伸展台，推动客家文化的时尚发布。打造梅州成为

大粤东地区时尚客家设计、广告、演出等产业的输出平台，扩大梅州客都品牌声誉。

三、全力打造文创研学产品

推动梅州传统文化、红色旅游文化、工艺文化与创意艺术文化的融合，将历史怀旧与时尚前卫相结合、朴素自然与怪诞夸张相结合，推动梅州发展成为文化艺术创意交流、研学圣地。

完善研学旅游平台建设。建立健全梅州传统教育基地与科普教育基地名录，积极培育百侯科举文化馆、梅江学宫国学馆、平远省级地质公园博物馆、五指峰天文台、高陂富大陶瓷科技示范基地等一批特色鲜明的研学旅行基地。发挥梅州侨乡优势，推动梅州与港澳台、东南亚等地青少年在不同主题的研学基地进行文化交流、碰撞。推动各类研学基地与旅行社合作，将修学旅游纳入旅行社常规业务范围。

打造客家文创新平台。推动传统文化与现代前卫艺术相结合，积极与台湾文创产业进行衔接，对客家文化艺术资源的深度挖掘，通过多层面、多领域、多区域的资源整合交融与创新，尽可能凝聚、开发优秀的文创产品，促进梅州市文创产业发展，搭建融合梅州客家特色的旅游休闲、艺术创作与交流、“产学研”合作、人才引进与孵化等的平台。

推动红色旅游升级发展。创新发展红色旅游文化，推进红色旅游餐饮、红色旅游商品、红色旅游艺术衍生品制作的发展。

发展工艺研学旅游产品。推动大型工业企业、特种工业企业

建立产业博物馆,增强工业旅游产品的科普性、可读性、可赏性。鼓励本地特色企业开放生产空间,鼓励游客参与工业生产,并将文化创意融入其中,提高工业产品审美价值与经济价值,推动梅州工业产品精品化发展。

发展其他文化研学度假产品。推动宗教禅修度假发展,依托灵光寺、大佛寺、万福寺、神光寺等知名禅寺,建设一批禅修主题度假村,发展禅修主题研习、体验活动。

四、积极优化体育运动产品

大力发展以足球为主导、多元化户外运动为支撑的体育产业体系。打造一系列大型户外运动节事,逐步树立梅州户外运动目的地形象,打造梅州康体旅游品牌。

推广足球运动作为梅州休闲旅游的标配。广泛推广迷你足球运动,积极在各大旅游区推广建设迷你足球场,逐步推动“风景中的足球运动”成为梅州旅游品牌宣传的口号。丰富足球主题游憩空间,对球王李惠堂故居进行修复,建设成为世界足球博物馆。并依托中国内地现代足球发源地元坑村,打造足球主题旅游村。加快梅州足球小镇项目的落地实施。

组织大型户外运动节事。打造一系列大型户外运动节事,逐步树立梅州户外运动目的地形象。重点打造丰顺全国山地自行车公开赛、梅州(梅江—蕉岭)国际山地马拉松。引入国内外有影响的定向越野赛事,提高梅州知名度和吸引力。此外,结合体育节事具有活力动感特征,举办狂欢节、啤酒节等活动相配套。

发展梅江水上运动产品。在梅江两岸设置水上运动中心，提供多元化的水上游憩项目，推出水上巴士、小型游艇、小汽船、皮划艇水面飞行器等，打造“运动之河”。

五、悉心培育乡村精致休闲产品

推动乡村旅游精品化发展。吸引梅籍返乡精英、文艺人士参与家庭民宿经营，通过精英人群的带动，逐步带动梅州乡村旅游提档升级。积极探索大型企业介入乡村旅游开发的乡村旅游运营商模式，鼓励政府、企业、农民整合资源，重点推进村集体通过土地、房屋低价甚至免费出让，换取企业对村落进行公共环境营造、旅游品牌推广。积极推动艺术书店、咖啡厅、主题酒吧、时尚名品店、艺术画廊等休闲商业业态进入乡村，提高乡村艺术品位。不断提高“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品牌。

发展精致休闲农业。大力发展精致高效农业，变果园为公园、林区为景区、特色农产品基地为休闲观光基地、农副产品为旅游商品。打造观光农业产业带，重点打造金柚、樱花、稻田、格桑花等观光农业。发展租赁农庄，农民将土地、作物或牲畜、小院落出租，供市民通过假日短住养殖或种植等活动获得农事体验。依托主要农产品，打造休闲度假农业，重点打造茶田度假、稻田度假、樱花度假、南药度假等度假业态。依托高科技农业，大力发展科技农业旅游，重点建设丰顺青蒿素科普园、广东兴宁柚果研究基地。此外，加强梅台农业合作，大力引进台湾创意农业。

鼓励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建设。重点支持梅州长教村等资

源禀赋较佳的乡村进行旅游创客示范基地建设，吸引更多文化、艺术、科技领域知名人士和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进驻乡村开展创作创业，并通过文化创意设计提升乡村旅游产品内涵和品质。对接和推动梅州三师（规划师、设计师、工程师）下乡活动，提高乡村规划建设水平。

鼓励乡村旅游品牌集群化发展，在各个县区选址开发乡村旅游连片发展区。以全域旅游发展理念为指导，结合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工程，加强乡村旅游示范建设，充分发挥乡村旅游在优化农村产业结构、促进城乡互动共享发展等方面的作用，推动梅州乡村旅游提质增效。旅游村及其资源依托具体见表 3-2。

表 3-2 旅游村及其资源依托

县(市、区)	旅游村	资源依托
梅江区	城北镇玉水村	客家特色民居古村落
	城北镇扎上村	樱花谷景区
	西阳镇鲤溪村	梅台农业合作示范园，拥有樱花、格桑花等
	西阳镇新联村	省文保单位联芳楼·棣华居、旅游扶贫示范村
梅县区	雁洋镇长教村	明、清时期的客家传统民居村落、雁南飞
	雁洋镇雁上村	叶剑英元帅故居和纪念园
	雁洋镇阴那村	千年古刹灵光寺、茶海观峰
	雁洋镇大坪村	众多农家乐、同学汇国际青年旅舍
	雁洋镇塘心村	客家古民居古建筑
	雁洋镇雁下村	省级古村落、存异庄等客家特色古民居
	雁洋镇南福村	金柚公园、南福春秋景观、雁鸣湖
	南口镇侨乡村	中国古村落、典型的客家围龙屋古村落
	南口镇葵岗村	四季佳禾现代农业园
	松口镇铜琶村	明朝建造的元魁塔、世德堂，爱春楼
	大坪镇汤湖村	上官塘水库
	大坪镇侯畲村	金丰园休闲农庄
	水车镇茶山村	中国古村落、34 座古朴典雅的客家传统民居
	兴宁市	罗岗镇柿子坪村
叶塘镇河西村		保存完整的客家四角围龙屋磐安围
径南镇新耀村		元宵火把节特色民俗活动

县(市、区)	旅游村	资源依托
	径南镇东升村	月形山森林公园
	新陂镇上长岭村	省级古村落、李洁之故居(将军府)和周边十多座围龙屋资源。
平远县	仁居镇仁居村	金库旧址、红军纪念园
	长田镇官仁村	曼佗山庄四季花海、长安围
	上举镇畚脑村	相思谷、红豆林、枫树林、瀑布群
	差干镇加丰村	五指石景区、长布半岛休闲度假区、相思河景区
	中行镇快湖村	金穗休闲旅游区
	热柘镇热水村	丰富的温泉资源和良好的乡村风貌
	上举镇龙文村	客家特色民居古村落、“梯田”
	大柘镇凤池村	大佛寺
	石正镇南台村	南台山
	河头镇黄田村	龙湖景区、三华李基地
	蕉岭县	三圳镇九岭村
文福镇逢甲村		抗日保台志士丘逢甲故居
蕉岭县	南礫镇石寨村	中国历史文化名村、石寨土楼
	新铺镇尖坑村	抗战英雄谢晋元将军故居和纪念馆
	长潭镇白马村	靠近长潭水库,拥有格桑花田、向日葵花田
大埔县	湖寮镇古城村	中国古村落
	大东镇坪山村	千亩奇特梯田
	大东镇联丰村	广东省最大的客家土楼花萼楼
大埔县	百侯镇侯南村	中国古村落、众多明清时期的官厅民居
	大麻镇小留村	新农村建设典范
	大麻镇坑尾村	万福寺宗教文化旅游区
	高陂镇党溪村	李光耀祖居旅游区
	西河镇车龙村	客家八贤之一张弼士故居
丰顺县	汤南镇新楼村	中国古村落、上围古寨
	建桥镇建桥村	建于明、清时期的张氏特大民居
丰顺县	溜 隍镇口铺村	鹿湖温泉度假村、惠仁圣寺
	八乡山镇小溪村	八乡山大峡谷、八乡花海
	砂田镇黄花村	知名教授村
	汤南镇新铺村	丰富的温泉资源、御逸温泉度假村、龙上古寨
	汤西镇南礫村	揭岭飞泉瀑布
五华县	横陂镇老楼村	“亚洲球王”李惠堂故居
	横陂镇夏阜村	千年客邑遗址西门寨
	华城镇塔岗村	狮雄古塔
	转水镇维龙村	汤湖热矿泥山庄
	华城镇黄埔村	特色生态作物种养。
	转水镇新丰村	联创美丽乡村点之一
	梅林镇优河村	客家生态乡村。
	龙村镇翻新村	客家生态乡村。
	潭下镇布坪村	客家生态乡村。

六、鼓励发展红色旅游演艺产品

用欢动的演艺带动沉寂的红色景区，依托叶剑英纪念园为中心的红色旅游景区集群，对接原中央苏区的定位和规划，在重点建设的红色旅游精品景区、红色旅游精品线路、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中推动红色文化与现代旅游演艺的结合，创新发展红色旅游景区。重点在梅县区叶剑英故园景区、九龙嶂景区、大埔县‘八一’起义军三河坝战役纪念园、平远县红军纪念公园、大埔县青溪中央红色交通线、蕉岭县丘逢甲故居和谢晋元故居等知名红色景区（交通线）发展红色主题演艺，用光电声等现代演艺技术诠释梅州的红色故事。

七、逐步开发商务旅游产品

商务会展方面，以世界客商大会为重点，鼓励引导本地旅行社拓展针对客商群体的商务旅游策划、组织、接待等业务，增强专业化水平，培养服务人员的客家文化素养，拉近与客商群体的距离。完善各大型会展会议中心与旅游景点、娱乐中心、购物街区之间的交通服务，开辟旅游专线。

商务旅游方面，打造“观光工厂”，开发出参观型、参与型、自助型等一批工业旅游项目。引导和支持大型工业企业、特种工业企业建立产业博物馆，打造具有产业文化、教育、观光价值、地方特色以及商务洽谈的特色平台。重点培育并推进改为支持大埔培育青花瓷工业旅游项目。

高端度假方面，改造利用围龙屋，发展独具客家风格的度假庄园。利用滨江岸线，大力发展游艇码头、房车营地、垂钓基地

等滨水休闲度假产品。在有条件的景区引进水上牵引、跳伞、房车、直升机等高端项目。推动现有高星级商务酒店提高对客服务水平，为商务人士提供优质服务。

文化娱乐方面，开发一批具有梅州地域特色、国际化水平的旅游演艺节目。利用历史街区、文化艺术场馆、名人故居等空间，通过产业引导，汇聚酒吧、咖啡厅、精品店、美术馆、博物馆、画廊等业态，丰富梅州的文​​化娱乐体验产品。

重点旅游小镇发展指引具体见表 3—3。

表 3—3 重点旅游小镇发展指引

项目	发展指引
客天下 (客家小镇)	推动客天下(客家小镇)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一是加快二期度假公寓建设,做大客房量,形成高端酒店、主题酒店、度假公寓丰富多元的产品体系。二是推动入口区建设城市商业游憩区,引入大型零售品牌,形成规模集聚,逐步带旺区块商业价值,推动区块建设成为城市综合体。三是加快老化产品的更新改造,追求精致服务。
国际慢城客家风情小镇 (梅县区)	塑造阴那山“全球客家中央圣山”。推进雁南飞引进旅游新业态,建设高端森林度假酒店及配套健康养生项目。依托南药基地,引入健康管理、中医理疗、药膳美食等养生产品。引入梅籍精英、文艺人士到桥溪古韵经营乡村酒店、乡村民宿,整体促进桥溪古村精品化发展。
文化创客小镇 (梅江区)	梅州城区文化创意产业园,对攀桂坊老街区进行修复整改,逐步腾退出闲置民居用于发展创意设计、创新咨询、媒体、互联网等文化创意产业。面向海内外梅籍精英及文创领域精英,打造为梅州首个创客空间。远期推动街区创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山水康养小镇 (蕉岭县)	以生态环境最优、景观环境最佳的长潭水库为中心,涵括蕉岭县城北部区域作为健康产业园的优选地。通过引进产业运营商,直接对接全球顶尖的养生科技,以推动产业项目的迅速落地。通过产城一体化的模式推动蕉岭健康产业、养生产业、文化旅游业、生态农业、新城建设等多元产业形成互动,打造蕉岭新城成为文化旅游业、科技养生业融合发展的典范。重点建设健康云中心、国际医养公园、健康电商园、养老度假村、户外运动公园、康养产品商街、健康教育区。
地质风光小镇 (平远县)	按照国家公园管理体制及技术标准,成立国家公园管理局,创建五指石国家公园,重点推进地质博物馆建设,建设数字科普解说系统。按照主题小镇概念,建设以丹霞地质景观为特色的旅游小镇。
温泉养生小镇 (丰顺县)	以丰顺隍鹿湖温泉度假村、惠仁圣寺为中心,结合韩江两岸,对村落进行风貌整改,利用乡贤的投资支持,地处潮州、梅州交接地带的

项目	发展指引
	优势，整体打造 隍温泉养生产业园。重点建设梅州旅游辅集散中心、世界温泉民宿街、山地温泉公园，此外，面向潮汕客群，建设温泉地产集群。
陶瓷文化小镇 (大埔县)	加大高陂富大陶瓷工业旅游区建设，建设陶瓷主题风景道、青花瓷主题酒店、陶瓷艺术公园，打造陶瓷艺术风情街。大力发展日用陶瓷、陈设工艺瓷、特种陶瓷、紫砂陶、高档礼品瓷、旅游瓷、卫浴陶瓷、建筑陶瓷等，提升青花瓷、颜色釉等优势特色产品的质量和档次，开发定制式陶瓷用品。
丝路文化小镇 (梅县区)	一是修缮松口古码头群。二是以火船码头为选址，建设包括户外演出、水上运动于一体的渔人码头。三是改造服役到期的海轮建设水上遗址博物馆。四是以世德新街为中心打造文化风情街区。五是松口古镇纳入梅江、韩江游船线路。六是将对岸竹林整合开发，打造亲水竹林游憩公园。七是推进防洪水利工程的建设，控制上游水量，控制古港汛期被淹。
足球运动小镇 (五华县)	在五华建设各类型主题足球场群、足球主题酒店、足球产业基地，成为集梅州五华队训练、国家足球冬训、社会足球比赛、承办珠三角草根足球赛、广东青少年足球比赛、旅游和饮食为一体的足球基地。
花灯文化小镇 (兴宁市)	以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为重点建设基地，建设花灯楼、花灯文化广场、花灯博物馆。定期举办花灯文化节等节庆活动提高花灯文化小镇知名度。

第五节 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

一、优化城市旅游视觉形象

(一) 启动视觉识别系统建设工程。

通过对梅州旅游地、旅游目的地自然生态、历史文脉、特殊产业的研究，提取特征鲜明、形象活泼、亲切动人的主题色、主题符号，绘制视觉识别符号，设计吉祥物，并将其应用于旅游标识系统、公关礼品系统、旅游创意商品系统、城市办公用品系统、景区门票系统等等。旅游视觉识别系统可以在短时间内高效传播旅游地形象，其运用广泛，是城市文化宣传包装、品牌推广、风貌建设及美誉度打造的重要手段。提炼“中国足球之乡”、“国际慢城”关键特点，利用足球、蜗牛等元素设计城市吉祥物，运

用于城市视觉识别系统，强化城市文化品牌形象。

（二）启动山水花园城市建设计划。

基于梅州城市植被色彩过于单一考虑，将梅州当做一个花开四季的花园，对城市重要交通廊道、城市公园、历史街区、古村落进行花园化景观营造。

（三）增设主题城市户外家具。

针对城市重要门户、重要交通廊道和主要游憩资源，提炼出陶瓷、剪纸、木雕、围楼、梅花、足球、蜗牛等元素符号，运用于指示系统、商业系统、休闲系统等多种城市家具，打造形象鲜明的城市印象。

（四）美化城市风景地标。

以客都系列元素为题材，创作城市雕塑、墙画、喷泉等城市公共艺术作品，布设于凌风东路、攀桂坊、剑英公园、梅江桥、梅江两岸等城市精品公共空间中。

（五）优化梅江夜间灯光系统。

对一江两岸岸线景观进行重点亮化。对一湾两岸岸线重点景观进行重点亮化，打造城市夜景高亮区（如梅江桥、剑英大桥）。强化沿线建筑轮廓线亮化，形成明显的天际线。对特色建筑、公共艺术进行泛化照明，营造淡雅宁静的夜景氛围。四是利用广场和大型建筑物精心布置多处大型灯光装饰和表演场景，打造客家文化主题水景灯光秀。此外，其他县区各县也可结合各自实际，实施优化一河两岸夜间灯光系统。

（六）启动历史建筑风貌修复计划。

延续梅州历史文化名城的历史文脉，保护和修缮梅州历史建筑风貌，展现城市风貌，按照“尊重历史、修旧如旧、拓展现代功能”的原则，大力开展历史文化遗产普查和文物修缮工作，一年内完成市域内的历史文化街区划定、历史建筑和传统村落确定工作，切实维护好梅州历史文化名城名片。以凌风东、西路为重点，改善街区公共基础设施，恢复商铺经营，重聚人气，使古老的街区重新焕发活力。推进松口、松源等客家小镇的建筑风貌修复工作，对重点文保建筑进行保存修缮，尽量保持原貌原状；对因外力造成严重损坏的建筑进行原真性的回复重建；对废弃的码头、市场、仓库等进行改建更新，保留“外壳”，换新“内胆”，引入文创产业业态。落实梅州市内被列入 2016 年中央财政支持范围的 13 个中国传统村落的保护修缮工作，做好建筑防灾减灾、环境综合整治，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等工作，整体保护和改善传统村落的历史遗存和人居环境。

二、加快快捷交通体系开发建设

（一）公路：围绕打通环线、连接潮汕思路推进公路建设。

南北向高速主要依托天汕高速、济广高速。加快建设兴汕高速兴宁至陆河段（含畲江支线）、梅州至平远的梅平高速以及大埔至潮州的大潮高速。东西向高速主要依托梅大高速、梅河高速、汕湛高速，目前加快实施梅州东环高速公路、大丰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以及大潮高速大埔至漳州支线建设，积极开展平远经

蕉岭至大埔高速公路前期研究。加快推进国省道扩能改造功能，主要包括 G206、G205、S333、S332、S224、S223，完善提升抵达主要景县（市、区）乡道，扩大交通网络覆盖。完善旅游景区道路的交通链接，加快推进 26 条旅游交通公路的建设，解决景区“最后一公里”交通问题。完善公路交通服务功能，增加观光巴士的线路及夜间旅游观光专线，加快推进旅游公交开展中英双语语音服务。

（二）铁路：围绕连接珠三角、辐射闽粤赣思路推进铁路建设。

推动梅汕、梅河等 5 条高（快）速铁路建设。全力推进梅汕高铁通车，加快规划建设梅河高铁（梅州—河源）、梅龙高铁（梅州—龙岩），推动梅州进入高铁时代。

加快鹰梅铁路（鹰潭—梅州）、浦梅铁路（浦城—梅州）建设。

（三）航空：围绕提升城市辐射力思路推进机场迁建与航线建设。

增开航线、加密航班，推进梅县机场跑道、停机坪维修改造工作，提升机场运营能力，加快推进梅县机场迁建工作。增加梅州地区与上海、北京、广州等客源市场的旅游航线，开通针对国内其他地区及东南亚的国际旅游航线。加快旅游产业与航空企业间的航旅联盟机制建设和联合营销的力度，展开旅游产品合作开发。为梅州拓展远程旅游客源市场提供交通保障。在条件允许的重点景区积极发展直升机旅游。

三、推进游憩交通体系整改优化

(一)风景道:围绕优化黄金旅游廊道思路整改建设风景道。

按照景观风景道要求,对城市黄金旅游廊道进行整改优化,打造植物景观烂漫缤纷、艺术景观特色鲜明、驿站设施功能丰富的花园城市风景廊道。重点建设市区到松口的东北线(客家博物馆—雁南飞—桥溪村—雁鸣湖—松口古镇,总长近50公里),市区到五指石的两条风景游线(客家博物馆—长潭水库—五指石—客家相思谷,总长近75公里,其中长潭水库到五指石路段属新建道路;客家博物馆—曼佗山庄—南台卧佛山—五指石),金德堡到龙鲸河的西南线(金德宝温泉度假村—龙归寨瀑布—鹿湖温泉度假村—龙鲸河漂流,总长近50公里),三河古镇到花萼楼(三河古镇—大埔县城—花萼楼,总长近30公里)。

(二)绿道:围绕优化城市慢行系统思路新建城市休闲绿道。

建设自行车绿道,配套自行车驿站,提供公共自行车租车服务,择址规划建设休闲观景台。重点建设市区到松口的东北线(客家博物馆—雁南飞—桥溪村—雁鸣湖—松口古镇,总长近50公里),市区到长潭到五指石的西北线(客家博物馆—长潭水库—五指石—客家相思谷,总长近75公里,其中长潭水库到五指石路段属新建道路),金德堡到龙鲸河的西南线(金德宝温泉度假村—龙归寨瀑布—鹿湖温泉度假村—龙鲸河漂流,总长近50公里),三河古镇到花萼楼(三河古镇—大埔县城—花萼楼,总长近30公里),曾宪梓大桥到广州大桥之间梅江两岸的东西线(总

长近 30 公里)。

(三) 旅游航道：围绕水上游梅州思路推进梅江、韩江旅游航线建设。

以梅江、韩江为重点，结合近期水电枢纽建设规划，近期重
点打造梅江区中心城区段、梅县区松口段、松口—三河—高
陂—

隍段等旅游特色航道，引入游艇、船型餐厅、观光游船等不同档次的游船，与码头等配套设施相结合，形成水上观光系统。加强沿线山体景观、滨水生态景观、城镇景观、田园景观塑造，做到“山水相依、山水相映、山水相融”、“江、城、景、人相融相生”，重点进行沿岸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生态风貌控制、建筑风貌控制，布局休闲度假型景点和旅游服务点，打造滨水休闲廊道。

四、启动自驾车营地系统规划建设

加快自驾车营地建设。利用梅州资源禀赋，制定自驾车营地建设规划。支持重点旅游地区发展 湖 泊乡村型、山地型、森林型等自驾车营地。进一步完善营地配套设施，基本满足游客需求。着重突出雁洋镇、南口镇、蕉城镇、 隍镇、八乡山镇、差干镇、三河镇的自驾车营地规划选址，搭建全市自驾车营地体系，打造大粤东地区最受欢迎的自驾车目的地。

五、加强游客集散中心体系优化提升

建设三级游客集散中心体系，构建城市旅游综合服务主框架。

一是按照旅游综合体理念、一级游客集散中心标准，在江南新城建设全市旅游集散中心。二是依托另外7个县(市、区)客运站、高速公路口、市民活动中心，建设7个县区级的二级旅游服务岛。重点推进丰顺县、平远县两县游客服务中心的建设。此外，依托高铁站、机场、客运站及等交通集散枢纽、旅游产业集群，建设三级游客集散中心。组成“1+7+N”三级游客集散中心体系。

六、加快旅游标识系统升级改造

按照风格鲜明、科学引导的要求，对梅州市区公共游憩空间的城市主次干道、景区最后一公里，设置基于车行空间的旅游交通指引标识。整体交通标识实行统一化，包括统一颜色、尺寸、文字描述方式等。

完善高速公路、国省道、市内主干道、机场及主要客运场站、旅游景区、饭店的中英文交通标识系统建设。面向重点公共步行游憩空间，强化解说标识系统的建设，设置基于步行空间的旅游导览标识、景点解说标识、关怀警示标识。标示标牌的内容设计注重涵括中英双语。通过手绘地图，二维码结合微信、微博及网站、电子书、解说标识牌、手绘宣传品等，对游览空间的生态价值、历史建筑、人文典故进行说明，增强旅游游憩功能。

七、继续推进旅游厕所革命

积极推进厕所革命，以“数量充足、干净无味、实用免费、管理有效”为目标，推进旅游厕所建设与改造。力争新建、改建旅游厕所342座。全市旅游景区、旅游干道、重点交通集散点、

主要旅游线路、乡村旅游点、旅游餐馆、旅游娱乐场所、休闲步行区的厕所数量充足，达到相关质量等级标准。旅游厕所的设计要体现出旅游视野，符合现代时尚、方便实用、节能节水、保护环境等的要求，突出实用性和方便性，体现地方特色、文化品位和旅游吸引力。建立健全旅游厕所管理模式，完善“以商管厕、以商养厕”机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鼓励企业和社会团体积极参与厕所建设管理。摸索把其他商业资源与厕所管理经营捆绑，让经营者有合理利润。鼓励承包经营、大中型企业冠名赞助、商业广告特许经营、公私合营等方式进行旅游厕所管理。景区景点内的厕所，要与景区内的经营服务项目结合，休闲步行区的厕所与商铺、摊位挂钩。鼓励引进专业化、集团化、连锁经营的厕所管理公司进行品牌化、规模化、专业化管理。

八、稳步推进智慧旅游系统建设

一是建设全市旅游数据中心，全面推进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化技术在旅游业的示范应用，实现智慧旅游覆盖 50%以上景区、酒店、旅行社。

二是加快旅游集散中心、机场、车站、景区、宾馆饭店、乡村旅游村等重点涉旅场所的无线上网和光纤上网环境建设，提升城市公共信息服务能力，主要景点和繁华地段无线/光纤通讯网络顺畅，确保 A 级以上景区和星级酒店 WiFi/光纤全覆盖。

三是加快全市 3A 级以上重点景区智慧旅游应用开发试点的建设，主要景点设有电子客票系统、实现游客流量监控，建立完

善的旅游信息基础数据平台，推进数据开放共享，依靠大数据挖掘，开展有针对性强的旅游营销。鼓励社会力量创建“线上展示+线下销售”。

四是完善旅游信息服务平台，开通梅州市旅游 114 客服服务热线，利用旅游官网、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可提供手机（移动）自助查询、预定、导游等服务，在线预订、信息推送等功能全覆盖，健全梅州信息查询、旅游投诉和旅游救援等方面信息化服务体系，提供无缝化、即时化、精确化、互动化的旅游信息服务。推进与途家网等在线旅游平台的深入合作，携手打造梅州智慧旅游一体化平台。

五是建设梅州旅游在线声誉机制与智慧旅游管理机制。建立应急指挥平台，不断完善旅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善在线行政审批系统、产业统计分析系统、旅游安全监管系统、旅游投诉管理系统，建立使用规范、协调顺畅、公开透明、运行高效的旅游行政管理机制。

六是建立起满足游客旅游前、旅游中、旅游后所有资讯的取得与购买的服务系统，并对信息重新整合与设计，使旅游者在二次旅游过程中获得因技术创新带来的便利与独特体验。

第六节 强化旅游市场拓展营销

一、拓展旅游客源市场

针对梅州市本地与潮汕揭地区市场等基础客源市场，建立完善旅游产品体系，挖掘旅游消费能力，发展高重游率旅游市场。

针对珠三角地区等旅游核心市场，尤其是梅州高铁开通后可联通直达的城市，开设相关针对性强的旅游产品。

发展外延市场，即以长三角为主的东部沿海城市京津地区为主的华北市场。

强调客家文化、生态休闲、度假养生等旅游品牌的宣传推介，以高铁、航班为依托，逐步发展起远距离休闲度假市场。

发展国际市场，以台湾地区、东南亚地区为重点，开拓港澳地区，日韩及北美市场。主要依托客商、华侨市场，以世界客都、世界长寿乡等世界影响力品牌，结合福建龙岩世界遗产联合营销影响力，开拓产业带旅游发展世界影响力，打造梅州成为国际性旅游目的地。

二、提升核心旅游品牌

以“世界客家都会”和“养生休闲名城”为核心旅游品牌。建立旅游推介专项任务，设立相关奖励资金用于关联景区投入，激发企业热情；其次是利用客家、长寿养生节庆活动进行推介，加大与省内主流媒体的宣传造势，并深化微信、微博等新媒体营销；再者是到周边省市的主要客源地进行推介，刺激自驾游市场在梅州的白热化。

三、创新媒体宣传手段

逐步建立广播、电视、短信、多媒体等传统渠道和移动互联网、微博、微信、微淘等新媒体渠道相结合的全媒体信息传播机制。一是在广州、深圳及大粤东地区等主要客源地的电视台、报

纸等媒体渠道以及其高速公路、高铁站、机场等交通系统推出梅州城市旅游广告，突出梅州的客家美食、产业旅游等重要元素，在《中国旅游报》、旅游卫视等旅游专业平台刊登广告。二是建设手机漫游问讯服务系统，对进入梅州范围的手机用户进行旅游温馨提示。三是积极开展娱乐营销，吸引明星真人秀节目等进入梅州进行拍摄。四是整理、搜集、创作与梅州相关的旅游广告、微电影、纪录片、影视剧，在优酷网、爱奇艺、乐视网、腾讯视频、搜狐视频等主要在线视频门户网站推广，并通过微信、微博、官网链接，实现发酵推广。争取成为选秀节目、影视剧拍摄地，或将梅州元素植入影视作品，冠名养生节目，推广梅州旅游地形象，创造旅游需求。

四、创新旅游宣传资料

重点推出旅游手绘地图、旅游形象宣传片、微电影、旅游线路攻略等新型旅游宣传品，其中，旅游形象宣传片可采用 MV、故事纪实等表现形式。借助互联网平台，与 Google 街景合作，推出旅游景点在线体验平台。加快标识和口号在旅游商品的运用、旅游品牌传播和推广，增强梅州城市休闲旅游形象的整体性和影响力，充分发挥“世界客都—中国梅州”、“足球之乡”、“华侨之乡”、“金柚之乡”等梅州旅游品牌和产品名片的市场效应，突出梅州市“世界客都”与“养生名城”两张名片的整体性和影响力。

五、加强与旅游电商合作

开辟梅州旅游电子商务官方旗舰店，建立城市旅游宣传网页界面。号召、组织旅游企业加盟旅游电子商务网站。与途家、携程、驴妈妈、去哪儿、蚂蜂窝等网络营销商及自助游网站建立合作关系，在旅游电商网页中嵌入城市宣传界面，将部分流量引入梅州官方旅游网站和电子商务旗舰店，让潜在游客全方位了解梅州。

六、扩大旅游节事影响力

一方面，梅州应进一步扩大世界客商大会的影响力，强化“世界客都”形象。通过创设世界长寿论坛、国际健康城市联盟峰会，树立梅州“养生名城”形象。通过举办全国性、国际性文体活动，聚集人气、吸引游客、拉动消费。重点办好梅江国际马拉松、梅州自驾车旅游节、国际山地徒步大会、国际山地自行车比赛。同时，策划推出一批民俗性、参与性、互动性、趣味性强的旅游活动，做大做强旅游节庆品牌，打造“一月一活动、一县一品牌”节庆活动。

另一方面，积极开展梅州旅游宣传口号征集、寻访客都文化地标和“2016梅州手信优秀产品”评选等系列活动，增强城市旅游与居民、游客的互动性，提高梅州旅游品牌的知名度和认同感。

七、申报文化遗产品牌

一是以梅州围龙屋为主要载体，申请世界文化遗产，扩展“客家民居建筑体系”，借此提高梅州作为世界客都的影响力。二是依据松口古镇是客家人走向世界的重要源点这一重要论断，建设

松口古镇国家丝路遗址公园，争取与广州黄埔古港、汕头樟林港等一道将“海上丝绸之路”申请世界文化遗产。三是推动五指石省级地质公园做好相关论证，纳入丹霞山世界自然遗产体系。四是推动在三河余里青瓷古窑址设置广东青瓷博物馆的论证、立项和建设。

八、推出旅游形象大使

依据梅州客家文化、足球之乡、长寿之乡、国际慢城等城市要素与特征，挑选与梅州城市特征吻合、知名度高的影视明星等知名人士作为梅州形象代言人。由形象大使制作相关旅游广告、适当参与旅游推广活动、微电影、影视剧等，传播梅州形象，宣传梅州旅游。

九、强化区域旅游协作

启动县（市、区）旅游合作背景下的两江协作计划。整合区域内的河道、水体、山体等旅游资源，突破行政区划界限，统一规划，合理布局旅游生产要素。充分发挥政府在推动区域旅游合作中的主导作用，在加强政府间旅游合作之外，为旅游企业、旅游协会的跨区域合作创造更为宽松的政策环境。鼓励旅游企业冲破地域界限，加强多种形式的横向联合。

启动潮梅合作背景下的山海协作计划。落实胡春华书记关于“梅州与潮汕、汕头联手北上开拓腹地”的重要指示，加强与潮汕地区的社会经济联系。以建设大潮和梅潮两高速公路为抓手，新增梅州、潮州快速通 溜 道。加快汕梅高铁建设，推动梅州

与沿海 隍 城市群无缝衔接。加强与潮州联动合作，拓展发展空间，力促联合建设韩江经济带。建设 隍至潮州市区韩江段为水上旅游黄金水道。在 隍与潮州交界建设一个大型韩江文化旅游产业园，探索区域旅游协作示范区。

启动梅州—珠三角合作背景下的梅珠协作计划。打通出省出海大通道，以高速铁路和高速公路为主干线，将梅州直接融入珠三角“3 小时经济圈”和粤东城市“1 小时生活圈”，按照规划共绘制、产业共兴、交通共建、环境共保、资源共享、市场共拓的联动原则，将梅州打造成全国文化与旅游综合改革发展创新区，实现粤东北—珠三角地区旅游业跨越式发展。根据《穗梅旅游对口帮扶合作协议》，广州着重从基础建设、招商引资、产业培育、人才培养、宣传促销等五方面帮扶梅州，推动两地文化旅游交流与市场互动。同时启动“广州百万人游梅州活动”，积极引导广州人到梅州旅游，助推梅州文化旅游发展。通过建设广州全面对口帮扶梅州平台，促进梅州与广之旅、南湖国旅等广州大型旅行社的传略合作，共同推动梅州文化旅游、养生旅游等产业的发展。

启动粤北五市区域合作背景下的山区协作计划。充分利用山区生态旅游资源数量多、种类丰富，品位较高的资源优势，进行优势延伸，发展特色生态康养旅游产业。在康养产品研究、开发、推介、产业人才培养共享等方面进行互助合作，形成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的旅游产业合作发展机制，逐步形成特色产业集群，提升区域整体国内外竞争力，打造起特色的区域旅游品牌。

启动闽粤赣边区合作背景下的苏区协作计划。以联手共建申客家民居世界文化遗产为合作际遇，以中央苏区红色旅游联盟为平台，加强梅州与赣闽粤其他客家地区、中央苏区成员之间旅游交流合作，形成旅游节庆互相参加、发展经济互相交流、工作信息互相链接、产品建设互相通报等工作机制，加强各地间的交流与协作，通过旅行社踩线、互推旅游线路、互送客源、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加强联动区旅游企业间的联系，有力地推进红色旅游的全面提升。共同整合资源、联合开发产品、合力推介营销，推动赣闽粤区域发展市场无障碍、交通无障碍、信息无障碍、服务无障碍的旅游经济圈。三省携手共推世界客家的旅游品牌，助推区域旅游发展和产业互动。

启动“一带一路”背景下的海丝协作计划。充分利用梅州华侨之乡的有利条件，以世界客商大会为平台，加强与海内外客商的交流，推动梅州旅游走向国际。一是沟通海上丝绸之路的航空运输节点和出海陆上通道，增设梅县新机场到客家华侨聚集的国家航线，打通梅州连接国际的便捷通道；二是主动参与实施“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发挥内外乡贤、在外客属商会的网络优势，在东南亚等地设立旅游推广中心，构建对外交流合作平台，加强海内外技术合作和品牌宣传，积极推动梅州制造、梅州产品走向国际，吸引国际游客走进梅州。与泰国、印尼、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地梅州籍客家人财团、企业建立联系，申请设立“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争取政策，争取项目，扩大招商引资，引进

海外资本，携手共建合作企业，助推梅州产业升级换代，构建凝聚侨资侨力侨智的创新平台。利用当地代理制度，鼓励当地企业家到境外梅州籍客家人居住地经商办企业，把梅州产品销往各地。

第七节 提高游客满意度

一、强化综合监管

落实好《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工作的意见》（梅市府办函〔2014〕343号），联合发改、公安、交通运输、商务、质监、工商等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开展旅游市场综合监管。认真落实《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旅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梅市府办〔2014〕19号），强化各相关部门安全责任落实，加强督促检查，严防重大旅游安全事故发生。

二、提升服务质量

要建立完善酒店、景区等级星级评定退出机制，大力实施旅游购物、餐饮“推荐单位”计划，全面提升旅游服务品质，坚决杜绝出现“强买强卖”、“天价宰客”等影响梅州旅游形象的事情发生。开展评选表彰乡村旅游示范点等行业先进典型等活动，使旅游优质服务理念深入人心。

广泛开展旅游志愿公益服务，壮大旅游志愿者服务队伍，推动梅州旅游服务质量提升。加强人才培养，实施“千人”培训工程，继续办好旅游高管人员、旅游系统人员培训班、全市导游大培训，提升旅游从业人员素质；完善提升梅州景区、酒店、旅行

社高管、导游“微信群”，推送旅游行业法律法规、职业道德正能量；继续组织开展饭店服务技能大赛、导游讲解员大赛等活动，提升服务质量，创建服务品牌。

在主要景点和繁华地段均提供无障碍设施。景区设有针对残疾人的旅游服务和旅游解说体系。城市主要景点提供残疾人轮椅、老年人手杖、童车。针对旅游服务人员进行无障碍服务技能培训。

三、加强安全管理

在旅游市场规范与安全管理方面。以旅游交通、旅游设施、旅游餐饮安全为重点，联手梅州市交管局、安监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加大旅游市场执法检查和安全管理工作力度，切实落实旅游安全属地化、责任化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和重大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健全旅游安全预报、突发事件预警和应急救援机制，增强各职能部门处置各类旅游应急突发事件能力，以保障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加强旅游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将消防安全纳入全市旅游景区（点）质量等级评定、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工作，推进消防安全工作管理规范化、消防设施完好化、消防标识标准化、消防知识普及化建设。联手市公安消防局，加强对全市各类游客食宿场所的消防安全管理，推广安装应用独立性烟感火灾探测报警器及简易喷淋系统，提高火灾防范能力。加强对旅游消防安全形势和火灾隐患风险预测评估，及时做好各旅游行业场所各项消防安全防范工作。实施文物古建筑消防设施改造，分析文物古建筑土

木结构、耐火等级、消防通道、消防水源、电气线路铺设等方面内容，加大政策、项目和资金投入力度，实施文物古建筑消防设施改造工程，从源头上增强火灾防控能力。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将消防知识纳入旅游教育培训工作，并纳入旅游从业人员的岗位培训及考核内容，通过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增强旅游行业工作人员及旅客消防安全意识，以及消防安全防范水平。

在旅游环境承载能力控制方面。统计分析城市公共休闲空间的合理游客容量，并制定旺季游客疏导预案，建立起城市旅游预警机制，以保障游客安全。

向游客及市民宣传旅游安全意识。目的地和旅游者经行地的危险处所，及可能产生不安全因素的地方，均设有“危险”标志和指引避让或绕行的语言提醒。设立依托包括短信、微博、微信等多种平台的旅游安全信息发布渠道，及时向游客发布警示信息和突发事件信息。设立旅游应急预案及应急响应系统，能对旅游突发事件进行指挥救援。

四、完善旅游标准化

一是参考国家颁布的《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年）》，研制并规范适应梅州市本市情况的度假休闲旅游、生态旅游、中医药健康旅游等新业态的建设、运营标准。二是对于市域内旅游开发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保护和湿地公园的建设，要符合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保护和湿地公园管理的相关规定。三是规范旅行社、旅游住宿、旅游目的地和旅游

安全、红色旅游、文明旅游、景区环境保护和旅游公共服务标准，以整体提高旅游业服务水平。四是积极推进旅游标准化示范点、示范企业建设工作，力争在十三五规划期间，重点在旅游餐饮、住宿、交通、景区、旅游厕所、旅行社、旅游从业人员、旅游购物、生态环保及应急管理等方面，加快建立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旅游服务质量标准体系。

第八节 提高旅游生态环境质量

一、生态保护规划

围绕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加强城市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形成绿色发展的生态安全格局。

一加强森林抚育与建设。维持自然山林区域原生状态，保护良好的山地常绿阔叶林生态系统，采取抚育、管护等措施促进森林的自然更新。保护覆盖度高、生物多样性丰富的森林群落，以及工业园区间的山地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形成稳定的绿色屏障。因地制宜，科学规划，采取封山育林与人工造林相结合的措施，全面增强区域森林的生态服务功能。做好裸露山体复绿，加强生态功能较弱山体的绿化，使山体与周围环境更加协调。

二加强生态廊道建设。加强生态公益林建设，在主要水系、交通干线和基本农田周边建设纵深的绿化廊道。在江河两岸、主要公路沿线、旅游重点规划建设区域周边，以及生态敏感(脆弱)地区，严格限制削山取石取土等行为。

三积极推进产业园环境优化工作。优化公共绿地布局，通过以林为主，乔、灌、花、草的优化合理配置，形成点、线、面相结合的环境绿化格局。重点园区之间、重点园区与梅州市主要城镇之间，利用自然山体、水体、绿地、农田等形成绿色开敞空间，严格限制产业开发和园区建设时占用生态用地。

四加强水环境综合保护。针对现状敏感的区域水环境条件，制定科学的排水方案，完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行严格的污染物控制，确保区域水环境安全。旅游开发建设应满足饮用水源保护区保护要求，加强地表径流控制，实施污染物浓度和总量双控制，建立起污染物浓度和总量双控制度。

五加强大气污染防治。通过污染源防治、总量控制、行业准入等手段，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采取严格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城市良好的空气质量。

六加强噪声污染控制。加强声环境分区管制，强化噪声污染的整体防治。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推进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和资源循环利用，筹划建立工业企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安全转运、再利用的管理体系。

七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推进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和资源循环利用，筹划建立工业企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安全转运、再利用的管理体系。重点加强危险固体废物监管，建立健全管理台账。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建立完善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处理体系，采用焚烧发电、生化处理、区外填埋等方式处理生活

垃圾，加强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能力。

八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加强宣传与舆论监督，普及生态文明法律法规、科学知识等，组织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和全国节能宣传周等主题宣传活动，把生态文明宣传活动延伸到企业、社区、乡村、学校、家庭，推进生态文化与企业文化相融合，提高公众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

二、景观保护规划

一完善多层次沿江景观廊道体系。重点依托梅江水系两岸打造沿江生态景观轴线，加强五华河、宁江、榕江北河等主要河道的两岸绿化建设，形成连接区域重要生态节点的河流廊道体系。利用现有农田、水塘及林带等，种植适当宽度的隔离林带，完善农田林网、水系林网和道路林网，充分发挥景观防护林网和林地生态廊道的双重功能。结合十三五期间旅游空间布局，推进工业园区外围绿化缓冲带建设，发挥组团生态廊道的景观生态功能。

二保育沿江山地景观绿核。重点保护梅州市域内山地森林及生物多样性，统筹铁山嶂、神光山、莲花山、阴那山等大型区域绿地建设，构建覆盖全市的生态屏障。严格限制园区建设侵占区域生态绿地资源和人为改变地形地貌，保护区域绿地的景观生态功能。

三加快沿江特色生态公园建设。以梅州市内低山丘陵、生态农田、郊野公园、社区公园为载体，构建特色的生态公园体系。加强对组团间农田景观的保护，充分融合低山丘陵、河涌、池塘、

森林等生态要素以及产业园区，规划建设凸显梅州山区特色的生态公园，扩展城市休闲和游憩空间。

第九节 提升各县（市、区）旅游综合竞争力

一、梅江区

发展定位：梅州市旅游集散中心，城市旅游中心。

发展思路：大力发展城市旅游，建设江南新城，改造江北老城，发展高端休闲度假产业，加大中央游憩商务区（CRBD）、旅游文化休闲城市综合体的建设，推进城市旅游功能配套，加快美丽乡村建设，重点整治村落旅游环境，实现乡村旅游新突破。对老城区梅江岸线进行风貌整改提升，打造梅江休闲娱乐岸线。打造凌风东路慢行街区，用泛博览的手段集中展示梅州的产业成就，形成兼顾博览、旅游、商务功能的产业街区。打造攀桂坊文化休闲街区，对老街区进行修复整改，逐步腾退出闲置民居用于发展创意设计、创新咨询、媒体、互联网等文化创意产业。整合区域核心岸线以及北岸攀桂坊的绿化景观资源，建设起环带状的慢行绿道系统。在嘉应新区建设梅州旅游集散中心。建设梅江两岸设置水上运动中心，打造“运动之河”。升级梅江夜游，一是增设“甜品夜游”“水上茶宴”等水上餐饮项目，增加船上表演。二是万达广场、万象江山城等城市休闲商业，需融入更多文化、餐饮、娱乐元素，引入多种类型的演出、节庆、秀场，营造热力四射的都市休闲商业氛围。三是推动客天下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参考国际慢城的标准、理念，打造江南新城慢城示范区。

二、梅县区

发展定位：客家风情休闲慢城。

发展思路：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梅县区东部以雁洋镇“国际慢城”为核心，向南洋古道、千年古镇—松口镇拓展，推进松口古镇创建国家遗址公园，建设丝路文化小镇。重点打造雁洋、松口两个特色旅游小镇，推进阴那山打造全球客家中央圣山，丰富雁南飞茶田景区业态、推动雁鸣湖导入康疗功能，建设客家风情小镇，进一步延伸到桃尧镇、隆文镇、松源镇，带动周边的乡村旅游发展。西部以麓湖山文化产业园为重点，打造其成为文化旅游精品，带动南口镇侨乡村等古村落的乡村旅游开发；北部要以“上官塘水库”旅游开发为抓手，整合大坪镇周边的旅游资源，形成连接平远县及江西省的北部重要节点。南部要保护和利用好梅南镇九龙嶂革命老区的红色旅游资源，进一步开发休闲养生、漂流等项目，带动新南湾水上娱乐旅游项目、水车镇茶山村等旅游开发，中部以梅县区新城为中心，布局发展城市休闲和商务旅游，形成梅县区全域旅游发展的新格局。

三、大埔县

发展定位：客家的香格里拉。

发展思路：以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为抓手，大力建设“客家香格里拉”。一是大力发展红色旅游，加快推进三河坝战役纪念

园改造提升创 4A，建设青溪中央红色交通线纪念园。二是发展客家文化旅游，加快推进三河古镇、茶阳古镇的市场化开发。三是着力发展乡村旅游，抓好西岩山万亩茶文化旅游产业园、大东坪山梯田景区、西河镇省级新农村示范片、大麻镇六村联动美丽乡村、李光耀祖居旅游区和瑞山、丹竹山等农旅项目建设。促进工旅联动，利用厚重的陶瓷文化和传统技艺，打造高陂富大陶瓷工业旅游区，建设陶瓷文化小镇。

四、蕉岭县

发展定位：世界长寿之乡，全国一流科技养生中心。

发展思路：确立蕉岭县作为梅州市未来五年旅游养生产业发展的优选区域。推动蕉岭县打造全国一流科技养生中心，国家绿色旅游示范基地、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将连通梅江与蕉岭的国道 205 进行升级，打造国际风景道。引入医疗和养老服务业、健康教育产业、健康旅游业、中医药养生业等领域的产业运营商，对接全球前沿技术、市场，争取快速落地。引进较高水平的医学院，建设为梅州养生产业的技术孵化平台。打造包括健康管理中心、公园式医院、美容医院在内的健康产业集群。推进与国内知名中医药大学的产研合作，重点推进南药基地的建设。以长潭水库为中心，建设中端康养公寓、度假村、度假酒店，面向全国养老市场。引入高端精品度假品牌，提高森林度假品级腾退一般性农牧业种养用地，扩大现有长寿产品种养规模，引进适合梅州自然条件的各类长寿产品品种。发挥蕉岭台乡文化区位优势，增加

对台文化交流，重点引进台湾休闲农业运营商，将其专业化的运营模式、精深加工的产品开发模式、产研结合的咨询管理体制以及特色多元的宣传造势方式引用在蕉岭的休闲农业开发中。

五、平远县

发展定位：国家公园城市。

发展思路：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打通蕉岭县到平远县的旅游公路，引入旅游产业运营商，加快推进五指石、长布半岛、客家相思谷、南台卧佛山、热柘温泉等龙头景区的开发建设。以广东首个省立国家公园落户平远为契机，全面整合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的生态和地质资源，坚持在保护中开发、开发中保护，大力培育涉林、涉农实体经济和文化旅游、养生保健、酒店服务产业，到 2018 年全面完成“国家公园”试点建设，积极探索保护与利用双重发展的“广东经验”。

按照国家公园管理体制及技术标准，成立国家公园管理局。依托南台山宗教文化资源，打造禅修养生度假村。创建平远国家地质公园，重点推进地质博物馆建设，建设数字科普解说系统。引导扶持八珍娘、金穗、飞龙、曼佗等国省道、旅游干线沿线的农业庄园串珠成链，向规模集约、精致特色发展，构建一镇一庄园的现代农业新格局。

六、丰顺县

发展定位：梅州旅游南门户，风情温泉城市。

发展思路：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围绕“风情温泉城市”，

建设梅潮 隍 高速，发展韩江游船旅游，以温泉旅游为龙头，带动旅游先锋产业发展，形成县城温泉辐射潮汕地区、丰良温泉辐射畚江工业园区、隍温泉辐射潮州的“大旅游”格局，打造“广东的腾冲”。通过丰富温泉游憩方式、引入温泉旅游综合体、引入高端温泉度假品牌、引入康疗服务系统、大力发展温泉民宿，

隍 隍
打造风情温泉城市；通过建设梅州旅游辅集散中心、惠仁圣寺、世界温泉民宿街、韩江水街、山地温泉公园、潮汕宜居中心，重点打造 隍温泉养生产业园（温泉养生小镇），把 隍镇打造成“宋代古镇”、“中国旅游名镇”。此外，进一步推动粤东第一高峰-铜鼓峰设施生态化、服务生态化，做强做大全国山地自行车公开赛。把丰顺县建设成为潮客风情温泉城市，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

七、兴宁市

发展定位：客都工业艺术风情城市。

发展思路：推动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广东明珠养生山城、金明湖生态旅游产业园、鸿源温泉生态园、宋声农业生态旅游项目、欢乐崖家文化旅游产业园等大型旅游项目导入健康疗养功能，盘活闲置旅游地产。加大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 4A 级旅游景区、熙和湾景区和兴宁中国围龙屋之乡、中国花灯之乡的推广力度。以东莞石碣（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及兴宁代表性工矿为重点，探索工业旅游发展。加大对片区内围龙民居活化利用的

力度，引入专业性、主题设计性强的设计机构和民宿管理机构，建设客家围屋主题的特色民宿。推动兴宁泥坡、叶塘、罗岗三个温泉和径南、石马等镇乡村旅游项目升级发展。

八、五华县

发展定位：康养休闲运动城市。

发展思路：重点建设五华足球运动小镇，建设各类型主题足球场群、足球主题酒店、足球产业基地，成为集梅州五华队训练、国家足球冬训、社会足球比赛、承办珠三角草根足球赛、广东青少年足球比赛、旅游和饮食为一体的足球基地。加快五华国际健康城、五华客天下文化旅游产业园、五华双龙山旅游景区、五华热矿泥山庄的建设及升级改造。充分利用狮雄山秦汉宫殿建筑遗址的文化张力，规划建设遗址公园，增加五华和梅州的文化魅力。大力推进县域内特色休闲高效农业的发展，加快五华清闲农业旅游度假区建设。全力推进龙狮殿生态农业观光园、营田三市生态园、新丰寨现代农业休闲园、七峯径美丽茶园、潭下鹰嘴桃园、古大存故居红色旅游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推动五华制药、汽车配件、五金电器、再生资源回收加工等产业探索工业旅游。把龙狮殿抽水蓄能电站观光旅游、华城钼矿国家矿山公园观光旅游与项目建设同步规划、同步推进。

全市重点旅游项目具体见附件一。

第四部分 实施保障

第一节 体制保障

一、推进旅游部门管理体制改革

加强各级政府对旅游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支持。加快梅州形成“旅游委统筹发展，旅游局落实工作，旅游发展集团运营项目”的运营管理体制。

建立与旅游业发展新常态相适应的旅游业管理体制机制，包括成立市、县两级旅游发展委员会，旅游资源丰富的镇、村成立旅游工作机构。为梅州旅游产业健康有序的发展提供科学的顶层设计。

（一）明确梅州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在旅游运营管理体制中的统筹地位和具体职能，组织部门联席会议，在市党政领导下，统筹协调全市旅游工作，对旅游发展进行宏观指导，提出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方针政策，协调解决旅游业改革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二）旅游局作为职能部门，负责旅游工作的计划、组织、协调和控制，保证旅游工作、旅游项目的正常推进。

（三）成立旅游发展集团。整合原有的整合原有的旅游总公司、梅州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持续的资源整合吸收与股份制改造，全面负责梅州市旅游发展的投融资事务，探索运营旅游项目，全面参与旅游市场化竞争。

通过强有力的组织领导，破除条块分割，整合政府资源，形

成部门合力，协调解决旅游产业跨界发展中存在的政策和体制障碍。通过“大管理”在发展“大旅游”中开拓新领域，培育新业态。

二、推进旅游企业管理体制改革

推动景区产权制度改革，探索景区管理权与经营权相对分离的运营机制，以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形式鼓励景区以资源和资产优势引进具有新理念、新技术的战略合作者参与景区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三、推动旅游行业协会市场化改革

成立旅游相关行业协会，按照市场化、社会化的改革方向，加快旅游主管部门与旅游行业协会脱钩，推动旅游行业协会成为自主运营的市场主体。一方面发挥旅游行业协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通过联合机制，如联合人员培训、联合市场推广活动等加强旅游企业协作能力，激发旅游企业活力。另一方面，发挥其行业指导和行业自律作用，服务于旅游企业，帮助解决旅游企业在运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四、健全旅游行业宏观管理体制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广东省旅游管理条例》，根据梅州实际情况，在落实国家和省各项政策法规的同时，制订出台《梅州市城乡建筑风貌建设管理办法》、《梅州市客家民居保护实施办法》、《梅州市高毒农药生产、销售、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和《梅州市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工作方

案》等一批政策措施，为梅州旅游产业的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依据和抓手。

健全旅游标准体系，制定《梅州诚信旅游条例实施细则》、《梅州旅游设施的服务等级标准》等各项地方性旅游法规和标准。结合梅州旅游景区、餐饮、住宿、旅行社等产业要素的标准化建设工作，加快市旅游行业标准与《旅游法》配套的制度建设，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修订完善《梅州市旅游业管理规定》、《梅州市民宿（乡村客栈）管理办法》、《梅州市民宿（乡村客栈）星级标准与评定办法》、《梅州市农家乐管理办法》、《梅州市农家乐星级标准与评定办法》等，切实保障旅游者、旅游经营者及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做到旅游管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第二节 人才保障

成立专家顾问委员会。聘请著名旅游院校学者、代表性旅游目的地旅游主管领导、旅游企业骨干以及旅游民间智库专家，担任梅州市的咨询顾问。专家组通过实地考察指导、讲座培训等形式，为创建工作提供关键信息，及时建言献策，使旅游界同人时刻更新观念，跟上全国乃至全世界旅游产业发展潮流。

针对性的引进产业运营人才。引进大学生创业群体、返乡创业人士、跨界企业、规划设计专业机构或人才、艺术家、小资文艺群体等方面的人才，充分利用人才的专业优势，引进旅游新业态、新产品，探索旅游发展新模式，并推动创新型实体项目落地运营，催生各类艺术工作室、城市文创空间与休闲商业的出现。

推出人才引进激励政策。针对重点培育发展的旅游项目，针对性的引进旅游新业态经营人才，配套专项优惠政策，包括设立创业扶持基金，专业人才津补贴、补贴土地、农宅租金，减免经营税收，基础配套设施支持、行政程序简化等。

建立促进人才流动的机制。引进、选派其他部门一批优秀干部到旅游发展建设的第一线和关键岗位上工作，提高行动执行力与专业性，全面提升信息沟通效率、行动执行效率。

建立覆盖全市的旅游培训网络体系。建立旅游就业岗位目录，针对岗位人员技能要求，实施旅游从业人员的分级分类培训和管理，重点培养旅游主管部门人才、高层次旅游经营管理者、旅游短缺专业人才，加强各个景区基层从业人员专业技能的培训，推动建立覆盖全市各个景区的旅游培训网络体系。

第三节 用地保障

加快旅游发展规划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工作。推动土地供应进一步向旅游业发展倾斜，落实旅游重点项目新增建设用地。明确旅游新业态用地政策，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鼓励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发展乡村旅游，提高土地利用效率，鼓励使用荒山荒坡发展体育娱乐、健康养生等项目，鼓励城镇和乡村居民利用自有住宅或其他条件依法从事旅游经营。优先保障符合相关规划的旅游项目用地，加大旅游扶贫用地保障。明确土地规划用途，对不同旅游用地类型（如永久性设施建设用地、自然景观用地等），实行分类

管理制度。规范旅游用地申报程序,严格执行土地出让相关规定,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严格实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在保护基本农田的基础上,加强对土地利用的引导和管控,实施差别化土地政策,优先保障旅游类项目用地。

第四节 资金保障

一是成立市、县(市、区)文化旅游产业基金,发挥市文化旅游投资公司的平台作用,参与旅游公共设施投资和建设,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入文化旅游基础设施、服务平台和人才机制建设。扶持重点旅游目的地发展,对新创建高等级(5A、4A)旅游景区、高星级(五星级、四星级)酒店、工业旅游示范点等荣誉的旅游企业给予奖励。发挥扶持资金“四两拨千金”的作用,加大对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智慧旅游、吸引过夜游客、人才引进等有利于提升梅州旅游发展水平的项目的扶持力度。加大对旅游新业态发展扶持,对精品度假、主题民宿、户外运动、文化创意、修学旅游、科技养生等旅游新兴业态进行重点培育。2016年至2020年,每年安排3000万元用于发展旅游业,其中:2000万元用于扶持旅游业快速发展,加快重点旅游企业、重点旅游项目、旅游新业态、引客入梅奖励、特色乡村旅游和特色旅游小镇发展;700万元用于宣传营销等专项支出;2017年前安排300万元专项用于补助新建、改扩建全市旅游厕所,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旅游业品质。

二是充分发挥梅州客商、客侨的作用,建立资金来源多元化、

运作市场化的旅游产业基金。

三是鼓励旅游企业做大做强，支持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上市，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旅游企业的信贷支持。积极发展旅游投资项目资产证券化产品，推进旅游项目产权与经营权交易平台建设。积极推进落实旅游中小企业享受国家相关扶持政策。

第五节 运营保障

优化企业营商环境。清理阻碍旅游市场主体发育壮大的规章制度和政策措施，进一步规范审批行为，简化审批流程，扩大网上审批，提高行政效率。减少对包括泛旅游企业的干扰，优化舆论环境，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推进泛旅游市场主体发展的良好氛围。

积极推进旅游“暖企行动”。进一步加大对旅游企业的服务、咨询、扶持力度，切实解决旅游企业发展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

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支持社会资本以 BOT、DBO 以及结合运营性项目综合开发等多种方式，参与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已建成的项目，可通过 TOT、委托运营、股权出让、融资租赁、整合改制等方式转让给社会运营，由政府购买服务。

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方式。针对不同旅游产品业态以及市场欢迎热度设立不同的专项扶持资金，对于新业态产品给予较高的扶持额度，以充分发挥专项扶持资金对社会资金的撬动作用以及对新兴旅游业态培育的市场引导和促进作用，提升扶持效果。

调整产业运营主体。重点引进国内外一流的健康、旅游、特色农业等产业运营商，由专业产业运营机构直接对接全球前沿技术、市场，争取项目快速落地。大力引进城市运营商，把产业园区的可经营资源如土地、基础设施等资产，交由社会资本进行开发运作，促进公共配套项目快速落地，为企业进驻提供便利。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夯实梅州旅游产业根基。大力借助侨资侨力发展侨乡经济。引进台湾乡村旅游运营商、台湾休闲农业运营商、创意乡村旅游设计师，将其专业合作社的运营模式、精深加工的产品开发模式、产研结合的咨询管理体制以及特色多元的宣传造势方式引用在梅州的乡村旅游开发中。

附件一

重点项目库

1.公共服务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选址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亿元)	备注
1	一号风景道(含绿道)	—	客家博物馆—雁南飞—桥溪村—雁鸣湖—松口古镇,总长近 50 公里。	0.5	市、县(市、区)两级共建
2	二号风景道(含绿道)	—	客家博物馆—长潭水库—五指石—客家相思谷,总长近 75 公里。其中,长潭水库到五指石路段属新建道路。	0.8	市、县(市、区)两级共建
3	三号风景道(含绿道)	—	客家博物馆—曼佗山庄—南台卧佛山—五指石	0.6	市、县(市、区)两级共建
3	四号风景道(含绿道)	—	金德宝温泉度假村—龙归寨瀑布—鹿湖温泉度假村—龙鲸河漂流,总长近 50 公里。	0.5	市、县(市、区)两级共建
4	五号风景道(含绿道)	—	三河古镇—大埔县城—花萼楼,总长近 30 公里。	0.3	市、县(市、区)两级共建
5	环江绿道	—	曾宪梓大桥到广州大桥之间的梅江两岸,总长近 30 公里。	0.2	市、县(市、区)两级共建
6	梅州旅游集散中心	三角镇	面积 70 亩,建设梅州旅游集散中心。按照旅游综合体的理念,除了旅游展示中心、交通换乘中心外,建设包括星级酒店、经济型酒店、精品酒店在内的酒店群,建设特色风情购物街区、美食街区,此外,设立旅游超市,形成旅游社集群。	2	社会资本、政府共建
7	各县(市、区)旅游集散中心	—	整体按照旅游综合体理念进行建设。建设要点如上。梅江旅游集散中心可与梅州旅游集散中心共用,大埔旅游集散中心已建成,尚有 6 大城市需建设旅游集散中心。	9	社会资本、政府共建
8	视觉识别系统	—	设计视觉识别系统,应用于公交车站台、垃圾桶等。重点布局攀桂坊、凌风东路、曾宪梓大桥到广州大桥之间的梅江岸线。	1	社会资本、政府共建
9	标识系统	—	全市旅游交通导向标识更新。全市故居、古村落、寺庙、古树名木等旅游解说系统,平面解说系统通过二维码与语音解说系统连接。	1	政府、景区共建
10	智慧景区系统	—	A 级以上景区、星级酒店、市县(市、区)游客集散中心实现 wifi 全覆盖。逐步建立智慧旅游管理系统。建立梅州文化旅游信息服务平台,打造政企合作的文化旅游行业信息服务平台,提供招商引资、商旅交流、统计数据、旅游交通、信息咨询等在线服务。	1	政府、景区共建
11	旅游厕所	—	改扩建主题厕所 342 座。鼓励以商建厕、以商养厕、以商管厕。	0.5	政府、景区共建
12	房车营地中心	雁洋镇 蕉城镇 留隍镇	在五大重点旅游集散板块(雁洋镇、南口镇、蕉城镇、留隍镇、八乡山镇、三河镇)选址建设营地中心。项目主要靠近旅游区,可采取由旅游区承建或招商。	3	招商
总计: 20.4 亿元。					

2.重点旅游项目

——旅游小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选址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 (亿元)	备注
1	文化创客小镇	梅江区	对攀桂坊老街区进行修复整改，逐步腾退出闲置民居用于发展创意设计、创新咨询、媒体、互联网等文化创意产业。面向海内外梅籍精英及文创领域精英，打造为梅州首个创客空间。远期推动街区创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此外，利用现状民居，打造梅州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园。	50	招商
2	丝路文化小镇	梅县区	将松口古镇按照国家丝路遗址公园的标准，进行整修开发。一是修缮古码头群。二是以火船码头为选址，建设包括户外演出、水上运动于一体的渔人码头。三是改造服役到期的海轮建设水上遗址博物馆。四是以世德新街为中心打造文化风情街区。	20	招商
3	客家风情小镇	梅县区	明确园区主体，以雁洋镇为主体，全镇整体建设旅游产业园，推动产业园建设更加具有针对性。优化游憩交通，将连通梅江与雁洋镇的省道223进行升级，打造国际风景道。建设环阴那山风景绿道。塑造阴那山“全球客家中央圣山”。推进雁南飞引进旅游新业态，建设高端森林度假酒店及配套健康养生项目。依托南药基地，引入健康管理、中医疗疗、药膳美食等养生产品。	50	自营、招商
4	山水康养小镇	蕉岭县	以长潭水库为中心，涵括蕉岭县城北部区域作为健康产业园的优选地。通过引进产业运营商，直接对接全球顶尖的养生科技，以推动产业项目的迅速落地。通过产城一体化的模式推动蕉岭健康产业、养生产业、文化旅游业、生态农业、新城建设等多元产业形成互动。	100	招商
5	隴隴温泉休闲小镇	丰顺县	以丰顺隴隴鹿湖温泉度假村、惠仁圣寺为中心，结合韩江两岸，对村落进行风貌整改，利用乡贤的投资支持，地处潮州、梅州交接地带的优势，整体打造隴隴温泉养生产业园。重点建设世界温泉民宿街、山地温泉公园、潮汕宜居中心。	80	已建成项目由企业提升，新规划项目进行招商
6	地质风光小镇	平远县	按照国家公园管理体制及技术标准，成立国家公园管理局，创建平远国家地质公园，重点推进地质博物馆建设，建设数字科普解说系统。按照主题小镇概念，建设以丹霞地质景观为特色的旅游小镇。	30	自营
7	陶瓷文化小镇	大埔县	加大高陂富大陶瓷工业旅游区建设，建设陶瓷主题风景道、青花瓷主题酒店、陶瓷艺术公园，打造陶瓷艺术风情街。大力发展日用陶瓷、陈设工艺瓷、特种陶瓷、紫砂陶、高档礼品瓷、旅游瓷、卫浴陶瓷、建筑陶瓷等，提升青花瓷、颜色釉等优势特色产品的质量和档次，开发定制式陶瓷用品。	10	招商
8	足球运动小镇	五华县	在五华建设各类型主题足球场群、足球主题酒店、足球产业基地，成为集梅州五华队训练、国家足球冬训、社会足球比赛、承办珠三角草根足球赛、广东青少年足球比赛、旅游和饮食为一体的足球基地。	30	自营、招商
总计：370亿元。					

——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亿元)
1	梅江区	招商	凌风路风情街	围绕民国风情、花园街区主题进行风貌整改,打造为风情慢行街区。街区不断向南北民居拓展渗透,以线带面,拉大街区骨架。主要发展文化博览、精品购物、美食餐饮、都市娱乐等产业。吸引梅州当地企业将产品旗舰店、企业博物馆前置到街区,用泛博览的手段集中展示梅州的产业成就,形成兼顾博览、旅游、商务功能的产业街区。	20
2		续建	梅州东山谷文化孵化区	占地面积约 3300 亩,分四期开发。	119
3			梅州市客天下旅游观光项目	占地面积 637 公顷,建设集科研、教育、生态、文化、休闲、度假、居住和旅游观光景点等为一体的客家民俗文化旅游产业园。	30
4			城北现代农业休闲观光区项目	面积 50 平方公里,樱花观赏园 1400 亩、花卉基地 8000 亩、水库生态休闲园、玉水古村风情园、生鲜果品采摘园、古寺古刹祈福园等六大特色园区。	30
5			梅江区鲤溪万山美丽乡村旅游项目	占地面积 6000 亩,总建筑面积 68000 平方米,建设美丽乡村道路、造林绿化等基础设施;文化旅游景观、景点和生态保护;“穿越时空、梦回客家”原乡客风生态旅游;青年旅馆、乡村俱乐部、商服配套中心等。	18
6			意向	攀桂坊保护性开发项目	项目位于梅州城区江北老城的核心区域东面,西面连接凌风路 and 红杏坊,占地面积 675 亩。项目规划建设游客中心、围龙广场及文化公园、客都 mall、翡翠酒店、水上表演舞台、滨江特色美食街、白玉客栈、客家记忆时光走廊、滨水商业街、水打伯公码头等,项目利用三旧改造的政策,推动客家文化的传承创新和可持续发展。
7	梅县区	招商	阴那山客家中央圣山	打造阴那山“全球客家中央圣山”,建设风景索道,整修天文科普中心,建设观星营地及客家名流纪念区。山下建设梅州元素生态度假村。	10
8			松口古镇保护性开发项目	项目规划总面积 10 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千年古街、松口梅江游,客家风情小镇知名景点改造、商务办公酒店群、临水欧洲小镇等五大板块,包括基础建设、配套设施的建设,打造“千年古镇,南洋古道”品牌。	20
9		新建	梅雁祥和养生园	占地 2175 亩,主要建设亲水文化园、水库休闲区、度假酒店、餐厅、游客服务中心、水疗馆、康疗俱乐部等,分三期开发,打造集生态养生、休闲保健、娱乐度假于一体的山地生态养生园。	3.5
10			梅县三乡养生度假村	占地约 900 亩。建设酒店、国际动漫研发展示基地、研究人员住宅楼、杨家祖宅、合院客房、坡地客房、树屋客房以及建设休闲设施及景观配套,是集休闲、度假、餐饮、疗养、保健、娱乐于一体的生态休闲度假山庄。	6
11			南寿峰健康文化产业园	项目以建设“神秘的客家文化养生谷国家级的养生养老胜地”为战略目标,以“文化+休闲+养生+养老”为主题,计划打造客家文化特色浓郁,中医养生技术先进,养生、养老功能齐全的主题型健康文化产业园。	10
12	恒溪生态园		建设集文化、旅游、休闲、观光娱乐、珍稀名木观赏、科研为一体的综合开发项目。	6.76	

序号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亿元)
13	梅县区	新建	麓湖山文化产业园	占地 5550 亩, 建设用地面积为 1838 亩, 以动漫影像创作、文化交流培训、客家文化旅游为主导, 配套建设商业、运动、休闲度假等功能, 成为中国唯一、世界知名的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 打造国家级的客家精品文化核心品牌。	15
14			南口麓湖山庄度假区	占地 1665 亩, 建筑面积约 560 亩, 通过规划建设田园耕作体验区、中国民间泥塑展、农家乐、三星河水上游休闲娱乐区、影视拍摄地、休闲田间步道等, 打造富有客家文化与华侨文化特色的生态乡村休闲旅游目的地。	15
15			鸡冠山养生园	占地 5000 亩, 依托自然资源, 打造特色生态养生园。	0.6
16			中国收藏文化示范基地	占地 129 亩, 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84054 平方米, 建筑面积 79333 平方米。建造客属博物馆、华侨博物馆、中草药博物馆等主题体验馆, 打造集华南文物鉴定中心、华南文物交易中心、华南艺术品拍卖中心、华南文物鉴赏中心为一体的大型中国收藏文化示范基地。	10
17		续建	梅县“新南湾”水岸游乐休闲中心	打造梅州唯一以水岸游乐为主题的休闲旅游中心, 主要建设游客接待中心, 游船码头, 沙滩运动场, 水上游乐设施、岸边木屋长廊及木屋休闲区。	3
18			梅州古梅梦景文化旅游产业项目	建筑面积 237710 平方米, 建设游客接待中心, 百花园、潮塘村农民安置房、景区基础设施。	10.2
19		意向	梅南九龙嶂风景区	建造蜂蜜园、茶艺馆、宾馆、农家乐及漂流设施等, 打造生态观光农业园。	5.5
20			茶山古村	充分利用茶山村“中国历史文化名村”和“中国古村落(客家民居)”的资源优势, 发展古村落乡村旅游, 打造以“客家文化、民居文化、名人文化”为主题, 集“古村落休闲观光、客家文化体验、休闲度假”于一体的客家古村落乡村旅游区。	20
21			热柘温泉度假区	主要打造 1500 亩的体育健身项目, 500 亩的温泉浴池、温泉酒店和配套设施建设, 以及 3000 亩的度假村、休闲养生中心等项目。	10
22		平远县	新建	长布半岛休闲度假区(含相思河)	规划面积约 960 亩, 主要建设半岛入口形象展示区、商业区、度假酒店养生区、养心内湖漫步区、户外拓展体验区, 及相思河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码头、游船升级改造及主要节点建。
23	客家相思谷景区			规划面积 60 平方公里, 主要建设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集散广场、客家风情集市、客家山地客栈、客家四季花海、住房安置区等项目。	5
24	南台卧佛山旅游度假区			面积 15 平方公里, 建设包括山水观光、参禅礼佛、养生度假、汽车营地、森林体验、客家风情园、水上乐园、儿童乐园、动物乐园、温泉度假小镇等旅游项目	10
25	曼佗山庄			主要包括一期百花观赏区、二期休闲度假区、三期生态养生区和四期有机蔬果区的建设。	2
26	续建		五指石景区	面积 13.2 平方公里, 主要建设旅游综合服务区、绿道、天道二期、核心区升级改造、贵妃湖环湖景观带、西山林场服务点、景区智能化建设、酒店、户外运动拓展基地及基础配套设施。	4

序号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亿元)
27	平远县	续建	金穗休闲旅游区	建设有机种植、有机禽兽水产等农耕文化科普区、保健养生理疗区等九景五区。	3.8
28	蕉岭县	新建	蕉岭石窟河水上乐园	在石窟河段开发建设湿地公园、游艇码头、水上高尔夫、水上表演以及体育场馆等项目。	2
29			“客韵寿乡”乡村旅游项目	对蕉城镇龙安村、三圳镇福北村、招福村、芳心村、九岭村等“两镇五村”进行乡村旅游开发，建设野奢型的乡村度假酒店，开发集生态、康养、客家人文、度假于一体的乡村度假综合体。	5
30			蕉岭健康养生产业园	计划占地1000余亩，划分居住养生区、田园康养区、医疗康养区、配套设施区五个区，建设养生公寓、康疗植物园、中草药养生园、养生花田、养生酒店、长寿科普基地、长寿食疗馆等基础设施项目和经营性项目。	32
31		续建	蕉岭县长潭旅游度假区	进行长潭旅游度假区的二期工程的升级改造，增设道路、绿化等基础设施，增加经营性项目，建设景区内部的星级酒店。	20
32			蕉岭县红色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以丘逢甲故居、谢晋元故居、罗福星故居为核心，建设和完善景区道路、旅游公厕、停车场、标识牌等旅游基础设施，打造经典红色旅游景区	1.5
33			蕉岭景川长寿大酒店建设项目	占地20亩，新建四星级标准以上的长寿度假酒店	3.5
34		丰顺县	招商	石桥头温泉度假山庄	规划总用地面积约100亩，打造一个与自然交融，集度假酒店、温泉旅游区和旅游地产的高端旅游综合性项目。
35	种王上围古寨温泉民宿区			推动温泉资源进入乡村民宅，并引入民宿项目，打造文艺气息浓郁的温泉民宿村，引领广东温泉旅游新业态。	10
36	新建		梅州大宝山生态旅游度假村	规划建设生态旅游度假区。	10
37			广东御逸温泉度假村	规划用地约280亩，建设的集观光、休闲、游乐、养生、美食、科普和文化体验为一体的高端温泉生态科普休闲旅游区。	5
38	丰顺县	新建	丰顺县揭岭飞泉国际旅游风景区项目	建设高端生态旅游度假区。	10
39			丰顺黄金水道	打造旅游观光水道风光；启动韩江流域上游水质保护工程；进行防洪堤围工程，对汤坑镇、大龙华镇进行治理，治理河长23公里，新建加固堤防20公里，沙道清淤24公里；进行韩江沿岸绿化提升工程。	4.6
40			鸳鸯寨休闲旅游开发项目	打造旅游休闲中心。	0.5
41			过路塘休闲旅游中心项目	打造旅游休闲中心。	0.3
42			李坚真故居保护与开发项目	打造红色旅游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0.05
43			潭江镇韩江水上乐园项目	完善水上观光旅游设施。	0.5
44			畚族风情旅游产业园	打造以摘茶、炒茶、品茶、穿民族服饰、共度少数民族节日等方式体验独特的旅游热点。	0.5

序号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亿元)
45	丰顺县	新建	黄花村乡村旅游品牌项目	重点提升黄花村建筑、街道等景观风貌，加强形象策划和宣传。	0.05
46			砂田镇森林公园	建设科寨坑第三个镇级森林公园。	0.09
47		续建	八乡山文化旅游休闲度假区	规划面积193.63平方公里，按照国家AAAAA景区标准建设北部峡谷观光区、中部揽胜体验区及南部山地度假区三大功能区。	18
48			韩山生态旅游度假区	规划总面积48平方公里，租地24750亩，征地1500亩，高起点规划建设度假酒店、国家AAAAA级旅游度假区。	30
49			鹿湖国际康养旅游度假区	项目依托凤凰溪优美的生态环境和深厚文化资源，规划建设高端医疗、健康中心、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主题公园、生态健身公园、养老保健园等康养旅游度假区。	20
50			马图红色资源保护项目	利用红色资源进行传统旅游项目保护。	0.2
51			红崇山森林公园项目	规划占地800亩。	0.08
52			凤凰溪康生休闲度假村	依托周边生态环境和深厚的人文环境，规划建设高端医疗中心、健康中心、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主题公园、生态健身公园、养老保健园、私立实验中学等。首期用地面积约2000亩。	20
53			军塘湿地公园	建设公益类公园。	0.03
54			坚真森林公园	在中国妇女运动先驱李坚真故乡和闹革命的地区—丰顺县黄金镇（原中央苏区东江革命根据地核心区），建设一个占地10000亩，集红色、人文、生态、科普、旅游、养生、休闲、户外运动为一体的公益性的市级森林公园。	1.5
55			三合红色革命老区	将三合红色革命活动遗址与枫树坪新村建设相结合，打造红色乡村旅游景点。	0.2
56			广东龙岗马山茶文化休闲产业园建设项目	建设绿色生态茶园，把生态茶园与休闲观光茶文化旅游、红色土地旅游、客家文化旅游、宗教文化旅游充分结合，打造马山茶文化休闲产业园。	10
57			甲溪山水生态旅游项目	规划用地面积为6658亩。集漂流、丛林冒险、养生、文化体验等旅游产品。	3
58			丰顺九龙嶂生态旅游开发项目	建设游客接待中心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7.5万平方米。	5
59			铜鼓峰生态旅游区项目	建设度假区，增加景区配套基础设施。	5
60			莲塘湖生态文化旅游项目	建设度假区，增加景区配套基础设施。	5
61			丰良公园	面积约400亩，，打造以“廉政文化”为主题是集文化宣传、休闲健身，娱乐于一体的公园。	0.4
62			邹家围省级古村落项目	邹家围整个村落由一座三进二横的主祠和三层围龙构成的独具特色的客家围龙屋，占地面积3万多平方米，建筑面积23800平方米，修缮恢复原貌。	0.2
63			柑子窝红军革命根据地项目	弘扬红色革命精神，修建红军纪念亭、接待室、9公里水泥路及申报推介工作。	0.08
64			“蓬庐”保护修缮项目	将抗日儒将吴逸志中将故居保护、重修，建成“将军馆”或“抗日儒将馆”，成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0.03

序号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亿元)	
65	大埔县	新建	西岩茶乡旅游度假村	茶田占地 20000 亩, 建设客家民居集锦区等配套设施, 打造国家 AAAA 级景区, 集自然生态、“三高”农业与旅游度假为一体。	3	
66			百侯古镇旅游景区	建设“百侯印象”、“耕读世家”、“古巷风韵”、“墟市旧梦”、“侯北人家”五个旅游片区, 打造集历史体验、人文观光、生态休闲的古韵风情区。	2	
67			万福寺景区(康美六村联动美丽乡村建设)	占地 6.8 平方公里, 保护阴那山生态环境, 打造阴那山-万福寺佛教旅游目的地。同时, 以阴那山五指峰为中心, 以万福寺景区为龙头, 推进小留村、大留村、中村、下村、坑尾、桃石“六村联动”, 形成 30 里美丽乡村休闲游。	16.8	
68			广东瑞山生态休闲旅游区	占地 15000 亩, 建设琴湖景区、云谷景区、琼林景区、天池景区、桃源景区、南山景区等。	13	
69			双髻山大美世界文化旅游产业园	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 建设高端旅游、绿荫运动场、地产群及基础配套设施等。	15	
70			韩江绿洲生态旅游开发项目	打造集旅游度假、休闲娱乐、客房餐饮、运动保健、乡村旅游为一体的新型休闲旅游度假村。	20	
71		续建	“江畔人家”休闲度假区	总面积约 4.6 平方公里, 推动“江畔人家”旅游度假区的建设, 打造成集红色教育、休闲度假、生态观光、农耕体验于一体的红色生态旅游度假区。	3	
72			坪山梯田旅游区	按国家 4A 级景区标准, 完善各项旅游基础设施配套、	3	
73		兴宁市	新建	金明湖生态旅游产业园	打造集客家文化、健身、休闲、温泉、酒店、娱乐为一体的多功能生态旅游景区。	32
74				兴宁市宋声农业生态旅游项目	依托宋声天然生态资源。中心景区占地 160 亩, 规划建设新客居板块、文化旅游板块、休闲体育板块、生态度假板块。	30
75	续建		神光山皇家金熙度假村	开发面积 300 亩, 其中酒店面积 5 万平方米, 规划建设神光山金熙度假村、神光山金熙酒店。	15	
76			广东明珠养生山城	建设生态养生园、酒文化产业园、茶文化产业园、山城风精品酒店、养生度假酒店及客家风情小镇等一体化的综合开发项目、	38	
77			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	占地 11725.20 亩, 建设内容为新客居版块、休闲版块、文化旅游版块、生态度假版块、	38	
78			欢乐崖家文化旅游度假村	慈恩庐乡村艺术酒店改造、磐安古韵、围龙屋博物馆、开心农场、科技田园、休学游教育基地, 围绕四基地四田园开展景区景点建设, 开展客家文化体验游、乡村游, 争取创建 4A 级景区、	3	
79	五华县	招商	五华县龙狮殿农业观光旅游发展项目	建设 300 亩自然天湖观光区、野生香猪养殖基地、300 亩龙狮殿高山云雾茶基地、茶文化园、龙狮殿蓄能电站、风力发电观光台、游客服务中心、通往旅游景区道路, 以及其它配套设施、	2	
80		新建	五华温泉旅游度假基地	依托丰富的天然温泉资源, 建设集住宿、餐饮、热矿泥浴、温泉浴、理疗康复、保健按摩、旅游观光等众多休闲娱乐项目为一体的国家级旅游度假胜地。	6	
81			五华国际健康城	建设规模 500 亩, 打造集健身、疗养、康体于一体的大型综合健康城。	16	

序号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亿元)
82	五华县	新建	颐星湖健康生态旅游产业园	占地 846 公顷, 打造集旅游景区、度假酒店、现代农业及养生公寓于一体的生态旅游产业园区。	10.5
83			五华双龙山旅游区	占地 2370 亩, 规划建设集生态、休闲及养老为一体的旅游区。	12
84			球王故里足球产业园	总规划用地面积约 841 亩, 主要建造李惠堂足球博物、球王会所酒店、少年足球学校、足球交流基地、足球运动康复基地等。	3.5
85			五华客天下文化旅游产业园	集生态、休闲及养老为一体的旅游区。	30
86			七目嶂生态旅游区	建设生态景观观赏路、空中缆车、生态旅游山庄等、	5
87			七峰径茶园生态旅游区	地处南亚热带, 其海拔在 800-1500 米之间, 基地内溪流纵横, 常年云雾缭绕, 生态环境得天独厚。项目致力打造茶叶名牌, 建成后可观赏万亩高山云雾茶园, 并提供茶的采摘、制作、品尝系列茶文化展示, 打造茶文化旅游的新亮点。	1.5
88		续建	热矿泥温泉度假庄园	升级改造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3
总计: 993.97 (亿元)					

——储备项目

序号	区域	项目名称	项目选址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亿元)	备注
1	梅江区	梅州百年同乐健康谷	梅江区	占地 3000 亩, 旨在打造一个综合性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园区, 包括科技楼、生物谷科技孵化楼、新药临床实验中试生产车间(GMP)、4300 平方米的公共实验室, 组建国家级工程中心 1 家、省级技术中心 1 家、市级工程中心 2 家, 企业研发机构若干个。	30	正在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梅县区	客家文化影视娱乐基地	梅县区雁洋镇	拟选址位于雁洋镇对抗村, 占地 280 亩, 将建成集高清数码录影棚、数码保真录音室、数码视频剪辑室以及艺员模特教育培训、数码场景婚纱摄影、家庭情景剧拍摄、房车、餐饮、商业等项目于一体的影视娱乐基地。	5.5	意向
3		时光梅州生态城镇	梅县区	占地约 87 亩, 拟建设具有客家文化的创意园。	5	筹备
4	平远县	上举文裕村 30 里桃花源品牌酒店群	平远县	主要包括度假酒店、休闲娱乐等项目。	5	筹备

序号	区域	项目名称	项目选址	项目内容及规模	计划投资 (亿元)	备注
5	平远县	泗水普滩水上人家休闲度假区	平远县	主要建设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度假酒店等项目。	2	筹备
6		中行别具洞天洞穴酒店	平远县	主要建设 100 间洞穴主题酒店、休闲娱乐等项目。	1.8	筹备
7	蕉岭县	世界寿乡·客家农夫·农业公园	蕉岭县	建设生态康养体验的休闲度假公园。	5	筹备
8		上合农业公园	蕉岭县	在上合村建设农业观光园。	0.5	筹备
9	丰顺县	丰顺县广东元生源生态旅游文化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	丰顺县	集生态、旅游、文化于一体的生态旅游综合体。	10	意向
10		山水丹竹休闲度假区建设项目	丰顺县	以休闲度假、生态茶园和乡村旅游为一体的农业生态旅游项目。	4.9	意向
11		现代农业生态旅游(黄金镇松青村、三联村)项目	丰顺县	集生态、休闲、种养于一体的现代化农业生态旅游项目。	2	意向
12		竹海湿地公园	丰顺县黄金镇	打造湿地保护、旅游公园。	0.5	意向
13		铜山佛国寺	丰顺县砂田镇	对废弃的佛国寺进行重新修缮。	0.06	意向
14	五华县	天堂山生态休闲旅游区	五华县	市级自然保护区,主峰海拔 1095 米,地处五华、揭阳、丰顺三县交界,属莲花山脉。项目规划需建设景区门楼、旅游服务中心、停车场、旅游厕所、空中索道、缆车、养生医疗服务大楼、宾馆、酒店、土特产购物中心以及标识牌等。	3	意向
15		华城古镇文化旅游聚集区	五华县	长乐学宫、秦汉城建筑遗址、李威光状元故居、狮雄古塔、古镇修复,其它旅游配套设施等。	5	意向
总计: 80.26 (亿元)						

附件二

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规划 (2016—2030)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决定》以及市委、市政府构建“一区两带”发展新格局的要求，结合《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规划（2016—2030）》，以全域旅游的发展理念，全力推进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加快梅州绿色振兴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进一步提高对实施《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规划（2016—2030）》重要意义的认识

规划建设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以下简称产业带）、构建“一区两带”发展新格局，是贯彻落实省委胡春华书记来梅调研重要讲话精神的具体行动，也是因地制宜发挥我市生态、文化和原中央苏区优势，培育文化旅游、休闲度假、健康养生等特色产业，壮大县域经济、推动振兴发展的重要举措。通过产业带的规划建设，培育旅游导向型特色产业、养生导向型潜力产业，有利于发挥资源优势，对接全省、全国市场热点，实现弯道超车，最终确立梅州文化旅游产业在周边地区、广东省乃至全国的独特性，推动梅州跨越式发展；通过产业带的规划建设，加强区域间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和产业园区的共建，吸引

珠三角地区及周边区域旅游客源,有利于增强梅州与周边区域的社会经济合作;通过产业带的规划建设,遵循产业经济生态化、生态经济产业化的理念,推动区域内传统产业结构的生态化转型,实现生态与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探索建设保护大粤东地区生态屏障。因此,全市上下要提高对实施《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规划(2016—2030)》(以下简称《发展规划》)的重要性的必要性的认识,自觉增强加快振兴发展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学习和深刻领会《发展规划》的战略意义、总体要求、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解放思想,抢抓机遇,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确保《发展规划》提出的工作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落到实处。

二、明确实施《发展规划》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

(一)明确总体要求。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努力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和共享的发展理念,抢抓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和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战略机遇,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立足梅州城市战略愿景,树立大旅游观,按照全市“一区两带”总体部署,强力推进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旅游资源社会化、社会资源旅游化。围绕新型城镇化的推进,以优化存量倒逼城市升级,以开放市场增强发展动力,以业态创新提升竞争优势,以做强龙头带动规模扩张,

以万众参与夯实产业基础，推动资源一体化、产品规模化、环节关联化、开发有序化，将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打造成为带动梅州弯道超车跨越式发展的新平台和振兴发展。

（二）明确发展定位。

以生态资源和客家文化为基础，以健康养生休闲为特色，以文化旅游产业为载体，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扩大产业集群规模，打造具有本土特色，具有强大集聚能力、带动能力和文化感染力的国家养生休闲产业创新区。

（三）明确发展目标。

产业带以梅江、韩江为发展轴线，整合流域内生态、人文、红色、长寿等特色资源，推动旅游与文化、健康、农业、工业等沿线特色产业跨界融合。产业带按照“三步走”的发展步骤，力争到2020年见成效，2025年大发展，2030年大跨越。近期（2016—2020）：旅游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3%，达到237亿元，占GDP比重年均增长0.5%，到2020年，占GDP比重达到15.9%。游客量年均增长13%，到2020年，游客量达到4700万人次。新增5A级景区1—2家，4A级景区5—6家。成功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大力推进梅县区、平远县、大埔县、丰顺县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区），雁洋镇创建国际生态慢城和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溜隍镇、客天下旅游产业园创建国家旅游度假区，五指石地质公园创建国家绿色旅游示范基地。吸引3—5家具有较大影响的旅游产业运营商进驻，3—5个旅游产业园集聚效应初步体现。

快速交通环线基本建成，梅州机场、广梅高铁等快捷交通动工，梅汕高铁竣工。文化旅游产业、健康服务产业协同发展形成共识，扶持政策陆续出台。

中期（2021—2025）：旅游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0%，达到 380 亿元，占 GDP 比重年均增长 0.4%，到 2025 年，占 GDP 比重达到 17.9%。游客量年均增长 10%，到 2025 年，游客量达到 7569 万人次。新增 5A 级景区 1—2 家，4A 级景区 5—6 家。3—5 个具有较大影响文化旅游与健康服务产业项目投入运营，核心产业链条初步形成。3—5 个产业园人口和产业进一步集聚，产城融合格局初步形成。梅州机场、广梅高铁等快捷交通基本完工。蕉岭创建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

远期（2026—2030）：旅游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5%，达到 487 亿元，占 GDP 比重年均增长 0.2%，到 2030 年，占 GDP 比重达到 18.9%。游客量年均增长 5%，到 2030 年，游客量达到 9600 多万人次。新增 5A 级景区 1—2 家，4A 级景区 6—8 家。进入我国旅游城市第一方阵。通过对东方养生哲学的精心诠释，成为与西方的瑞士蒙特勒、俄罗斯索契一样齐名的养生圣地。树立起能与国内外闻名的“世界客都”品牌相称的新时代品牌，推动梅州建设成为养生休闲名城。

三、《发展规划》任务分工

（一）促进内生产业发展。

1. 延伸餐饮全产业链，打响“梅州美食”品牌。突出本地饮

食文化，在发展壮大传统老字号、特色小吃的同时，嫁接健康产业资源，对餐饮产业链的上下游中产品种类开发、物流链配送、品牌包装、品牌推广、实体运营等多个环节进行融合探索，发展多元化的餐饮类型，推动梅州餐饮全产业链的品牌升级发展。重点培育“梅州美食”、“大埔小吃”系列美食品牌。【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农业局、市工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卫生计生局、市发展改革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启动精品手信培育计划，丰富本地品牌旅游商品。培育一批旅游商品研发、生产、销售龙头企业。加大扶持资金投入，鼓励企业或个人开发特色纪念品、手工艺品，争取在国家级旅游商品大赛中实现获奖突破。普及旅游商品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法律知识、引导旅游企业保护知识产权。【牵头单位：市旅游局、市工商局；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财政局、市中小企业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大力发展特色酒店和民宿产业，打造知名休闲度假目的地。引进国际休闲度假的先进理念，重点将雁洋、西阳、丙村、松口、三河坝等“客家老屋”富集的古镇，将一批“空心村”和“空心屋”改造提升为特色“酒店”和“民宿客栈”。引导、推动部分高星级酒店调整经营策略，提升功能布局，推动转型发展，吸引市场。鼓励酒店设施不足的县（市、区）适量建设低星级、经济型酒店，提高县（市、区）接待能力。从整体规划、商业合作、

设施配备、人才引入、乡村艺术品打造、活动策划等方面给予乡村民宿发展支持。【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工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卫生计生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繁荣城市商业休闲业，增强旅游商圈吸引力。打造凌风路、攀桂坊等慢行街区，丰富集中、便捷的购物街区和休闲商业购物网点。加大对老字号商品、客家旅游商品的宣传推广力度，营造良好旅游购物环境。搭建面向全球的长寿产品电商平台，促进电子商务与特色农产品、休闲旅游、特色商贸、制造业等产业融合。

【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工商局、市中小企业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梅州嘉应新区管委会、市芹发办、梅州文化旅游特色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5.做大做强旅行社行业，为旅游业发展提供支撑。助力打造移动互联网时代的旅行社，重点培育骨干旅行社企业，严格审批新建旅行社，国内旅行社不宜过快增多，国际旅行社要适度发展，要进一步吸引国内知名的大型国际旅行社来梅州设立分社，吸引国际著名旅行社来梅州设立机构。【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工商局、市中小企业局、市旅游总公司，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推动其他产业与旅游业跨界融合发展。

1.促进文化产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建设旅游导向的文化创意街区，促进客家民间艺术进行现代化创作。采用“品牌公司+民间作坊”的合作经营模式，构建品牌公司引领的民间作坊集群。不断扩大客家文博会的规模与受众，并建立相应的永久性落地平台。启动以梅州围龙屋为主要载体的文化遗产申遗工程。对接原中央苏区的定位和规划，建设一批红色旅游精品景区、红色旅游精品线路、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打造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
【牵头单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单位：市委党史研究室、市财政局、市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叶剑英纪念园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促进健康产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引入高端精品度假品牌，大力发展养生度假，逐步培育完整、交融、互动的健康旅游产业体系。推进中山大学粤东医院、梅州中医院、梅州市第二人民医院的建设，为全市发展养生养老做好技术支撑。打造健康产业孵化平台，引入健康产业运营商。通过供给侧优化升级，推动库存地产转型为健康养老地产。确立蕉岭为生命科学与健康产业优选区域，将其打造为国内著名的生命科学与养生旅游目的地。【牵头单位：市卫生计生局；责任单位：市招商局、市民政局、市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城乡规划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嘉应学院医学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促进农林产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积极发展“森林康养”与“深呼吸健康游”事业，推进农林产业的转型与优化升级。腾退一般性农牧业种养用地，扩大现有长寿产品种养规模，重点扶植延源、多宝红茶、银葛宝、桂岭蜂业等为龙头的长寿食品企业，打造广东中高端农产品供应基地。大力发展精致高效农业，变果园为公园、林区为景区、特色农产品基地为休闲观光基地、农副产品为旅游商品。按照“以林下种植为主、林下养殖为辅、结合森林生态旅游、探索开发森林碳汇”的发展思路，鼓励和引导林业经济主体加大资金、技术投入，大力发展名贵树木种植、林下经济作物种植和特色家禽养殖等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积极建设森林生态休闲旅游示范基地。推动乡村旅游精品化发展，不断提高“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品牌”，重点推动大埔县“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升级发展。【牵头单位：市农业局、市林业局；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畜牧兽医局、市工商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促进温泉产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顺应日益增长的“温泉养生”需求，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升级现有温泉产品。对温泉旅馆进行风貌整改与服务提升，培育温泉民宿新业态。在汤 隍坑、隍等温泉资源集聚区，选址打造2—3个大型温泉旅游综合体。重视高端品牌的引领示范作用，积极引进高端温泉度假品牌，提高丰顺温泉声誉。依托庞大的温泉消费群体，引入健康管理、中医理疗、药膳美食等养生产品。【牵头单位：各县（市、区）

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水务局、市旅游局、市招商局、市工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卫生计生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

5.促进体育产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培育和引进体育运动品牌企业，大力发展以足球、定向越野等多元化户外运动为支撑的体育产业体系。打造一系列大型户外运动节事，逐步树立梅州户外运动目的地形象。基于目前梅州足球场利用率偏低考虑，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吸引社会资本参与足球场的多元化发展运作。加快城区、社区足球场建设力度，打造足球城市。引入国内外有影响的定向越野赛事，提高梅州知名度和吸引力。策划培育体育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场馆服务、用品制造与销售以及体育康复、体育创意、体育科技、体育信息等新兴体育产业项目，促进体育消费，充分发挥体育产业在满足群众、扩大内需、增加就业等方面的作用，积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牵头单位：市体育局；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招商局、市城乡规划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6.促进工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以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现代化工业生产过程为切入点，融入旅游元素，开发出参观型、参与型、自助型等一批工业旅游项目。引导和支持大型工业企业、特种工业企业建立产业博物馆。培育发展健康医疗器械、体育产品、陶瓷精品化发展等大旅游产业相关的制造业。支持大埔培育青花瓷工业旅游项目。【牵头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旅游局、市招商局、梅州高新区管委会、市中小企业局、市卫生计生局、市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培育产业主体。

1.调整产业招商策略。制定开放、创意与共享的产业招商政策，强化产业招商。组织策划文化旅游、生态休闲、健康养生、特色农业等绿色健康产业对外招商项目，主动对接国内外一流的运营商，委托专业产业运营机构引进大集团、大公司和行业龙头企业，推动绿色健康产业聚集发展。积极引进城市运营商或战略投资者，加快公共配套设施建设，为企业进驻提供便利。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夯实梅州旅游产业根基。大力借助侨资侨力发展侨乡经济。【牵头单位：市招商局；责任单位：市外事侨务局、市财政局、市旅游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中小企业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农业局、市卫生计生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公安局、梅州嘉应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创新市场运营机制。吸收国内外先进经验，制定完善、透明的旅游市场准入制度，推广 PPP 模式促进旅游公共服务项目的建设，实施旅游市场的公平准入政策，凡法律法规没有明令禁入的旅游领域和旅游资源，一律向社会资本开放，吸引社会资源投入旅游业发展。鼓励旅游企业做大做强，支持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上市，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旅游企业的信贷支持。【牵头单

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旅游局、市水务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环境保护局、市金融工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做好产业发展的内宣与外宣工作，清理阻碍旅游市场主体发育壮大的规章制度和政策措施，进一步规范审批行为，简化审批流程，扩大网上审批，提高行政效率。减少对包括泛旅游企业的干扰，优化舆论环境，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推进泛旅游市场主体发展的良好氛围。【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办、市公安局、市工商局、市中小企业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加强土地政策倾斜。按照全域旅游发展理念，做好国土空间优化发展规划布局。加快旅游发展规划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工作。推动土地供应进一步向旅游业发展倾斜，落实旅游重点项目新增建设用地。明确旅游新业态用地政策，鼓励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发展乡村旅游，提高土地利用效率，鼓励依法科学利用荒山荒坡发展体育娱乐、健康养生等项目，鼓励城镇和乡村居民利用自有住宅或其他条件从事旅游经营。优先保障符合相关规划的旅游项目用地，优先保障旅游扶贫用地。明确土地规划用途，对不同旅游用地类型（如永久性设施建设用地、自然景观用地等），实行分类管理制度。规范旅游用地申报程序，严格执行土地出让相关规定，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严格实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

在保护基本农田的基础上，加强对土地利用的引导和管控，实施差别化土地政策，优先保障旅游类项目用地。【牵头单位：市国土资源局；责任单位：市招商局、市旅游局、市扶贫开发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体育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市环境保护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5.加大资金扶持力度。一是设立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重点旅游目的地发展，对新创建高等级（5A、4A）旅游景区、优秀特色（含民宿）酒店、工业旅游示范点等荣誉的旅游企业给予奖励。发挥扶持资金“四两拨千金”的作用，加大对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智慧旅游、吸引过夜游客、人才引进等有利于提升梅州旅游发展水平的项目的扶持力度。二是设立旅游新业态发展扶持资金，对精品度假、主题民宿、户外运动、文化创意、修学旅游、科技养生等旅游新业态进行重点培育。三是充分发挥梅州客商、客侨的作用，建立资金来源多元化、运作市场化的旅游产业基金。积极发展旅游投资项目资产证券化产品，推进旅游项目产权与经营权交易平台建设。积极推进落实旅游中小企业享受国家相关扶持政策。四是加大旅游创新传媒的投资力度，通过“粉丝经济”重点吸引珠三角、潮汕揭和厦漳泉等都市群消费群。【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招商局、市中小企业局、市科技局、市体育局、市金融工作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6.注重专业人才培养。人才政策方面，建立旅游人才信息库，

并对旅游规划人才、旅游项目投资经营人才、旅游装备制造业经营人才、旅游创意策划人才、旅游电子商务人才的在购房补贴、子女就学、社会福利等方面给予保障；出台利好政策加快梅州导游人才队伍建设，对获得国家高、中级导游资格或其他更高导游证书资格的人员给予一定津补贴。整合政府、高校科研院所、知名旅游企业等各方资源，集中力量多渠道解决我市旅游产业发展人才紧缺问题。通过设立创业基金、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土地政策倾斜等措施，吸引梅籍青年返乡参与旅游创业，推动本土旅游产业升级。顺应健康旅游与乡村旅游蓬勃发展的需要，引进专业机构，加强对从业人员的系统培训。【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嘉应学院、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中小企业局、市教育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国土资源局、市金融工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重点推进“一心一带三集群”规划建设。

1. 打造城市旅游核心

大力发展城市旅游，对老城区梅江岸线进行风貌整改提升，修复整改攀桂坊老街区打造梅州城区文化创意产业园（文化创客小镇），建设凌风路慢行街区、慢行绿道、梅州旅游集散中心，升级梅江夜游、丰富夜景灯光系统、发展城市休闲商业、推动客天下旅游产业园完善功能，把江南新城、芹洋半岛、梅县新区建设成为绿色、智能，宜居宜业宜旅的新城区，全面提升市区对全市旅游综合服务能力。【牵头单位：梅江区人民政府、梅县区人

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旅游局、市水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梅州嘉应新区管委会、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

2. 打造滨水旅游发展带

一是通过清淤、种植彩叶林植被、建设景观驳岸等方式优化提升梅江、韩江两岸旅游公共环境；二是建设滨江绿道、长廊，增设休憩设施；三是建设湿地公园、生态驳岸，严控污水入江，保护岸线生态；四是限制滨江建筑密度与布局，确保岸线景观视野通透。重点建设梅州城区梅江段、松口镇梅江段、三河坝韩江段、高陂镇韩江段、隍 隍镇韩江段等重点岸线区段。通过打造滨水旅游发展带对水陆交通进行组织和协调，把各功能区重点项目串珠成链。【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水务局、丰顺新区管委会、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梅州航道局、梅州海事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市环境保护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

3. 打造健康山水养生集群。

积极利用平远县、蕉岭县分别获批“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世界长寿乡”的契机，通过优化游憩交通、引进健康产业运营商、打造健康产业孵化平台、主办“世界长寿论坛”、打造公园式健康产业集群、打造禅修养生集群、大力发展科技养生度假、扩大健康农业种植规模、搭建健康旅游 O2O 服务平台等措施打

造长潭健康产业园（山水康养小镇）、健康云中心、国际医养公园、健康电商园、养老度假村、户外运动公园、康养产品商街、健康教育区、地质风光小镇；发挥生命科学作为大健康产业先导与龙头作用，引进健康旅居产业项目，打造集生命科学、健康管理、养生养老、休闲度假与旅居生活为一体的“生命健康综合体”，建设国际一流科技养生中心，国家绿色旅游示范基地、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牵头单位：蕉岭县人民政府、平远县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卫生计生局、市体育局、市农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国土资源局】

4. 打造风情温泉度假集群。

以温泉旅游为龙头，带动旅游先锋产业发展。通过丰富温泉游憩方式、引入温泉旅游综合体、引入高端温泉度假品牌、引入康疗服务系统、大力发展温泉民宿，打造风情温泉城市；通过建设梅州旅游集散中心、惠仁圣寺、世界温泉民宿街、韩江水街、山地温泉公园、潮汕宜居中心，重点 隍 打造 隍温泉养生产业园（温泉养 隍 生小镇），把 隍镇打造成“宋代古镇”、“中国旅游名镇”。此外，进一步推动粤东第一高峰—铜鼓峰设施生态化、服务生态化，做强做大全国山地自行车公开赛。创办“生命科学与温泉康养产业论坛”，引进专业机构，把丰顺建设成为潮客风情温泉城市，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牵头单位：丰顺县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水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卫生计生局、市体育局、市国土资源局、丰顺

新区管委会】

5. 打造文化慢城旅游集群。

打造全球客家人的精神家园、国家人文旅游示范基地。一是全面提升雁洋片区“国际慢城”建设：优化规划和科学利用好阴那山的自然风光和丰厚的人文资源，丰富雁南飞茶田景区业态、推动雁鸣湖导入康疗功能、推进足球小镇落地建设、促进桥溪古韵景区精品化开发，围绕“国际慢城”建设形成雁洋客家旅游产业核心区；二是积极引入社会资本建设松口古镇国家丝路遗址公园，打造松口丝路文化小镇、客侨文化小城；三是通过加大高陂富大陶瓷工业旅游区建设，建设陶瓷主题风景道、青花瓷主题酒店、陶瓷艺术公园，打造陶瓷艺术风情街。大力发展日用陶瓷、陈设工艺瓷、特种陶瓷、紫砂陶、高档礼品瓷、旅游瓷、卫浴陶瓷、建筑陶瓷等，提升青花瓷、颜色釉等优势特色产品的质量和档次，开发定制式陶瓷用品，建设高陂陶瓷文化小镇；四是通过客家名人故居活化工程把客家名人故居打造成客家文化交流平台；五是通过推进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中国古村落、广东省古村落的保护性开发，加快乡村旅游发展；六是通过保护利用好叶剑英纪念园、梅南镇九龙嶂革命老区、三河坝战役纪念园、大埔红色交通线等红色旅游资源，升级打造红色旅游产业园；七是支持麓湖山文化产业园、熙和湾文化旅游产业园和西岩山、韩山、瑞山等旅游景区优化规划、突出主题、体现特色打造文化旅游精品。

【牵头单位：梅县区人民政府、兴宁市人民政府、大埔县人民政

府；责任单位：市招商局、市旅游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

（五）辐射带动其他区域加快发展。

1. 兴宁片区。

推动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广东明珠养生山城、金明湖生态旅游产业园、鸿源温泉生态园等大型旅游地产项目导入健康疗养功能，盘活闲置地产。加大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4A级旅游景区的推广力度，引进旅游产业运营商参与兴宁旅游项目建设，推动本土旅游企业升级发展。以东莞石碣（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及兴宁代表性工矿为重点，探索工业旅游发展。推动兴宁泥坡、叶塘、罗岗三个温泉资源升级发展。加大对围龙民居活化利用的力度，引入有实力的设计机构和民宿管理机构，努力在特色民宿建设方面取得突破。【牵头单位：兴宁市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水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林业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 五华片区。

规划建设特色美丽小镇，建设各类型主题足球场群、足球主题酒店、足球产业基地，成为集梅州五华队训练、国家足球冬训、社会足球比赛、承办珠三角草根足球赛、广东青少年足球比赛、旅游和饮食为一体的足球基地。加快五华国际健康城、五华清闲农业旅游度假区、五华热矿泥山庄的建设及升级改造。推动五华制药、汽车配件、五金电器、再生资源回收加工等产业探索工业

旅游。充分利用狮雄山秦汉宫殿建筑遗址的文化张力，规划建设遗址公园，增加五华和梅州的文化魅力。把龙狮殿抽水蓄能电站观光旅游、华城钼矿国家矿山公园观光旅游与项目建设同步规划、同步推进。【牵头单位：五华县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水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国土资源局】

（六）推动乡村旅游发展。

1. 大力实施旅游扶贫开发，带动农民脱贫致富。打造一批精品乡村旅游景点、线路，把推进贫困村脱贫与美丽乡村建设统一起来，纳入“产业带”建设节点，统筹规划，连片开发，利用自然生态、森林资源、客家民俗、红色文化发展休闲旅游、健康养生旅游产业，大力发展家庭农场、农业公园和农业公园综合体。【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扶贫开发局、市城乡规划局】

2. 遴选资源较好村落，打造精品旅游村。从每个县（市、区）优选综合资源较好的村落，吸引梅籍返乡精英、文艺人士参与家庭民宿经营，打造一批各具特色的精品旅游村落。对接和推动三师（规划师、设计师、工程师）下乡活动，提高乡村规划建设水平。引进乡村旅游运营商，对村落进行景观营造、对村落环境进行公共设施配置。“十三五”期间，拟完成梅江区3个、梅县区13个、兴宁市4个、平远县6个、蕉岭县5个、大埔县8个、丰顺县7个、五华县4个。【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旅游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中小企业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梅州文化旅游特区管委会】

（七）加快区域联动协作发展。

1. 启动县（市、区）旅游合作背景下的两江协作计划

整合区域内的河道、水体、山体等旅游资源，突破行政区划界限，统一规划，合理布局旅游生产要素。充分发挥政府在推动区域旅游合作中的主导作用，在加强政府间旅游合作之外，为旅游企业、旅游协会的跨区域合作创造更为宽松的政策环境。鼓励旅游企业冲破地域界限，加强多种形式的横向联合。【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招商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梅州航道局、梅州海事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 启动潮梅合作背景下的山海协作计划

落实省委胡春华书记关于“努力把梅州建设成为潮汕平原北上开拓腹地枢纽”的重要指示，加强与潮汕地区的社会经济联系。加快建设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争取省早日启动梅城至潮州高速公路规划研究工作，新增梅州、潮州快速通道。加快梅汕高铁建设，推动梅州与沿海城市群无缝衔接。加强与潮州联动合作，拓

隍 隍

展发展空间，力促联合建设韩江经济带。建设 隍至潮州市区韩江段为水上旅游黄金水道。在 隍与潮州交界建设一个大型韩江文化旅游产业园，探索区域旅游协作示范区。面向潮汕揭都市群

亚健康治疗市场需求，在韩江中上游选址创设“韩江源”生命健康产业园，造福千万潮客市民。大力发展韩江游船旅游。【牵头单位：市招商局；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旅游局、市水务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铁办、梅州航道局、梅州海事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 启动梅州—珠三角合作背景下的梅珠协作计划

打通出省出海大通道，以高速铁路和高速公路为主干线，将梅州直接融入珠三角“3小时经济圈”和粤东城市“1小时生活圈”，按照规划共绘制、产业共兴、交通共建、环境共保、资源共享、市场共拓的联动原则，将梅州打造成全国文化与旅游综合改革发展创新区，实现粤东北-珠三角地区旅游业跨越式发展。

根据《穗梅旅游对口帮扶合作协议》，广州着重从基础设施建设、招商引资、产业培育、人才培养、宣传促销等五方面帮扶梅州，推动两地文化旅游交流与市场互动。同时启动“广州百万人游梅州活动”，积极引导广州人到梅州旅游，助推梅州文化旅游发展。通过建设广州全面对口帮扶梅州平台，促进梅州与广之旅、南湖国旅等广州大型旅行社的战略合作，共同推动梅州文化旅游、养生旅游等产业的发展。【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铁办、市招商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水务局、梅州航道局、梅州海事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广梅对口帮扶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启动闽粤赣边区合作背景下的苏区协作计划

以联手共建申报客家民居世界文化遗产为合作际遇，以中央苏区红色旅游联盟为平台，加强梅州与赣闽粤其他客家地区、中央苏区成员之间旅游交流合作，形成旅游节庆互相参加、发展经济互相交流、工作信息互相链接、产品建设互相通报等工作机制，加强各地间的交流与协作，通过旅行社踩线、互推旅游线路、互送客源、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加强联动区旅游企业间的联系，有力地推进红色旅游的全面提升。共同整合资源、联合开发产品、合力推介营销，推动赣闽粤区域发展市场无障碍、交通无障碍、信息无障碍、服务无障碍的旅游经济圈。三省携手共推世界客家的旅游品牌，助推区域旅游发展和产业互动。【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招商局、市财政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铁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5.启动“一带一路”背景下的海丝协作计划

充分利用梅州“华侨之乡”的有利条件，以世界客商大会为平台，加强与海内外客商的联系交流，推动梅州旅游走向国际。一是沟通海上丝绸之路的航空运输节点和出海陆上通道，增设梅县新机场到客家华侨聚集的国家航线，打通梅州连接国际的便捷通道；二是主动参与实施“一带一路”战略，发挥内外乡贤、在外客属商会的网络优势，在东南亚等地设立文化旅游推广中心，构建对外交流合作平台，加强海内外技术合作和品牌宣传，积极

推动梅州制造、梅州产品走向国际，吸引国际游客走进梅州。

与泰国、印尼、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地梅州籍客家人财团、企业建立联系，打好梅州“侨牌”，凝聚发挥“乡贤”力量，申请设立“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争取政策，争取项目，扩大招商引资，引进海外资本，携手共建合作企业，助推梅州产业升级换代，构建凝聚侨资侨力侨智的创新平台。利用当地代理制度，鼓励当地企业家到境外梅州籍客家华侨华人居住地经商办企业，把梅州产品销往各地。【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招商局、市外事侨务局、市侨联、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财政局、市旅游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口岸局、市铁办、市发展改革局、梅州文化旅游特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八）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

1. 建设快捷交通网络。

一是完善内外公路网络建设。按照打通环线、连接潮汕的思路进行建设。加快完善区域内部高速公路网络，南北向加快建设兴汕高速兴宁至陆河段（含畲江支线）、梅州至平远高速、大埔至潮州高速（含大埔至漳州支线），东西向加快实施梅州东环高速公路、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争取省早日启动平远经蕉岭至大埔等高速公路规划研究工作。加快推进国省道扩能改造功能，主要包括 G206、G205、S333、S332、S224、S223、S233，完善提升抵达主要景县（市、区）乡道，扩大交通网络覆

盖；二是推动梅汕、梅河等 5 条高（快）速铁路建设全力推进梅汕高铁通车，加快规划建设龙川至梅州至龙岩铁路、鹰梅铁路（鹰潭-梅州）、浦梅铁路（浦城-梅州），推动梅州进入高铁时代；三是增开航线、加密航班，推进“航旅联盟”模式建设工作，推进梅县机场跑道、停机坪维修改造工作，提升机场运营能力，加快推进梅县机场迁建工作。增加梅州地区与上海、北京、广州等客源市场的旅游航线，开通针对国内其他地区及东南亚的国际旅游航线。加快旅游产业与航空企业间的航旅联盟机制建设和联合营销的力度，展开旅游产品合作开发。【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机场办、市铁办；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 建设风景道、绿道。

按照景观风景道和绿道要求对交通廊道进行景观提升，建设省绿道和城市绿道，打造花园城市风景廊道。推进城市道路绿化建设和景观升级改造，积极推广乡土树种及彩叶、开花植物的运用。旅游公路应突出所在区域的生态特色、文化特色，沿线设置包含汽车旅馆、休闲餐饮、小型加油站、汽车维修、医疗救护、紧急通讯等设施的“公路驿站”，择址规划建设休闲观景台。【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林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梅州文化旅游特区管委会】

3. 旅游航道建设。

一是建设水上旅游 溜 航道，以梅江、韩江为重点，结合近期水电枢纽建设规划，近期重点打造梅江区中心城区段、梅县区松口段、松口—三河—高陂— 隍段等旅游特色航道，引入游艇、船型餐厅、观光游船等不同档次的游船，与码头等配套设施相结合，形成水上观光系统。加强沿线山体景观、滨水生态景观、城镇景观、田园景观塑造，做到“山水相依、山水相映、山水相融”、“江、城、景、人相融相生”，重点进行沿岸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生态风貌控制、建筑风貌控制，布局休闲度假型景点和旅游服务点，打造滨水休闲廊道；二是推进旅游码头建设，结合沿途旅游项目和绿道驿站建设布置旅游码头，水上观光游 溜 线和陆上游线相衔接。梅江区中心城区段：沿江金岸码头—客通游船码头；松口—高陂段：松口火船码头—三河坝码头—高陂码头；高陂— 隍段：高陂码头—麓湖码头。引进“水上飞机”、“水上巴士”等高端休闲度假项目，串珠成链激活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资源。【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水务局、市旅游局、梅州航道局、梅州海事局、市发展改革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 房车营地建设。 溜

顺应现代人的健康旅居生活方式，大力发展房车营地与候鸟基地，着重突出雁洋镇、南口镇、蕉城镇、 隍镇、八乡山镇的房车营地规划选址，将本产业带培育成为“最受欢迎的自驾车目

的地”。【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旅游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

5. 旅游“服务岛”建设。

在江南新城建设全市旅游集散中心，打造一级旅游服务岛。依托高铁站、机场、长途客车等交通集散枢纽，建设二级旅游服务岛。依托八个县（市、区）客运站及区域内重点景区建设 N 个三级旅游服务岛。组成“1+3+N”三级旅游服务岛体系。【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机场办、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广梅产业园管委会、梅州嘉应新区管委会、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

6. 提升旅游标识系统。

一是完善车行交通标识，对梅州市区公共游憩空间的城市主次干道、景区最后一公里，设置基于车行空间的旅游交通指引标识。整体交通标识实行统一化，包括统一颜色、尺寸、文字描述方式等；二是完善步行解说标识。面向重点公共步行游憩空间，强化解说标识系统的建设，设置基于步行空间的旅游导览标识、景点解说标识、关怀警示标识。通过手绘地图，二维码结合微信、微博及网站、电子书、解说标识牌、手绘宣传品等，对游览空间的生态价值、历史建筑、人文典故进行说明，增强旅游游憩功能。

【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建设智慧旅游系统。

一是加快旅游集散中心、机场、车站、景区、宾馆饭店、乡村旅游村等重点涉旅场所的无线上网环境建设，提升旅游城市公共信息服务能力；二是建立完善的旅游信息基础数据平台，推进数据开放共享，依靠大数据挖掘，开展有针对性强的旅游营销；三是完善旅游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利用旅游官网、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发基于移动通信终端的旅游 APP，健全梅州信息查询、旅游投诉和旅游救援等方面信息化服务体系，提供无缝化、即时化、精确化、互动化的旅游信息服务；四是建立智慧旅游管理体系。建立应急指挥平台，不断完善旅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善在线行政审批系统、产业统计分析系统、旅游安全监管系统、旅游投诉管理系统，建立使用规范、协调顺畅、公开透明、运行高效的旅游行政管理机制。【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机场办、市科技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8.景观环境提升工程。

启动山水花园城市建设计划，对城市重要交通廊道、城市公园、历史街区、古村落进行花园化景观营造。增设主题城市户外家具，美化城市风景地标，优化梅江夜间灯光系统。实施“旅游厕所革命”，规划建设主要景区、旅游休闲街区、户外公共空间等重要节点公共厕所，开展垃圾桶、卫生设施整改大行动。【牵

头单位：市环境保护局；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9.提升旅游服务质量。

着力改善旅游消费软环境，加强旅游市场监管力度，提升旅游公共环境的人性化，推进旅游诚信体系建设，提升旅游公共环境的人性化，提高导游服务水平，提升旅游服务质量。【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工商局】

（九）提升旅游品牌。

细分国内、国际旅游市场，启动围龙屋、松口古镇国家丝路遗址公园、五指石省级地质公园等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申遗工程；利用足球、蜗牛等元素设计城市吉祥物；创新旅游宣传资料、优化旅游微信公众号、投放旅游户外广告、加强媒体宣传力度；设计特色旅游商品；加强与旅游电商合作；推选城市旅游形象大使；举办世界客商大会、创设“世界长寿”论坛、国际健康城市联盟峰会等主题展会；积极推广民俗节庆旅游；树立梅州“世界客家都会、养生休闲名城”的品牌形象。【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中小企业局、市卫生计生局、市国土资源局、梅州文化旅游特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十）加大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力度。

1.严守生态红线，提高生态承载力。

以生态文明建设促进发展方式的转变，通过生态保护与低碳

建设，不断完善区域生态系统的结构和功能，增强区域环境支撑能力，实现经济的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加强森林抚育与建设，积极推进园区环境绿化。加强生态公益林建设，在梅江、韩江等主要水系、交通干线和基本农田周边建设纵深的绿化廊道。全面规划实施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建设，打造森林围园、森林进园、森林人家等绿色发展产业示范区。【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环境保护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

2. 守住底线，加大环境保护力度。

坚守生态环境保护的底线，建设完善的相关环保基础设施，形成较强的环境风险应对能力。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配套环保政策，编制相关专项规划，严格执行产业带环保准入条件，强化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源头控制污染，确保饮用水安全。加强水环境、大气环境综合保护，严控噪声污染，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倡导生态文明社会风尚。加强沿江景观廊道建设，重点依托梅江水系两岸打造沿江生态景观轴线，加强五华河、宁江、榕江北河等主要河道的两岸绿化建设，形成连接区域重要生态节点的河流廊道体系。以低山丘陵、生态农田、郊野公园、社区公园为载体，构建特色生态公园体系。适时成立环境保护志愿者组织，发动沿线群众参与互动，加大梅江源和韩江源生态环境保护力度【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环境保护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国土资源局、

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四、实施保障

紧紧抓住中央加快振兴发展赣闽粤原中央苏区，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决定实施的有利时机，按照市委、市政府提出“一区两带”发展战略，加快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切实抓好各项规划任务落实。

（一）加强宣传推介。

充分利用广交会、旅博会、高交会、文博会、世界客商会等国家和省重要会展平台和电视、报刊、微信、微博等媒体窗口，积极发挥“世界客商大会”的桥梁作用，依托各大主流媒体，加强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项目及企业形象宣传推介，以及产业带建设进展及取得成果宣传报道。加强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公众力度，引导公众支持产业带开发建设。

（二）强化组织领导。

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把产业带规划建设摆到突出位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健全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协调联动的领导机制，精心组织，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市里专门成立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指挥部，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旅游局，负责组织实施产业带规划建设工作，统筹协调和研究解决产业带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切实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各县（市、区）要尽快成立产业带

建设相应的专门对接组织，完善工作推进机制，保障各项工作有效推进。市直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各自职能履行职责，指定本单位一名领导和专人负责，做好有关工作，配合《发展规划》的全面实施。通过强有力的组织领导，破除条块分割，整合政府资源，形成部门合力，协调解决旅游产业跨界发展中存在的政策和体制障碍。通过“大管理”在发展“大旅游”中开拓新领域，培育新业态。

（三）明确责任分工。

按照“理顺关系、权责一致、执行顺畅、提高效能”的原则，市直各相关单位和各县（市、区）要按照本实施方案要求和任务分工，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切实做好规划实施工作。各牵头单位要切实发挥牵头抓总的作用，责任单位要积极跟进，主动担责，加强与省、市有关部门的沟通衔接，确保如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明确进度安排，落实工作责任，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实施，及时研究解决推进过程遇到的问题，科学推进产业带规划建设。

（四）狠抓工作落实。

实施产业带的规划建设，涉及面广、工作量大、任务艰巨，市直各相关单位和各县（市、区）要根据任务分工，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每一项工作任务详细的实施方案，提出重点工程项目，落实项目实施责任主体，明确工作措施和要求，对近期能够实现的目标，要列出工作实施节点和具体时间表，对需要长期推进的工

作，要明确阶段性目标和完成时限，确保依期完成规划任务。

（五）注重监督检查。

市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做好各项工作和政策措施落实的督促检查工作，及时掌握各有关单位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完善社会监督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同时，定期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评估，确保产业带发展总体规划顺利实施。将市直各单位和各县（市、区）产业带规划建设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列入年度绩效考核。各县（市、区）、各牵头部门要对各项工作推进和完成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和评估，于每月上旬前将上个月工作进展和完成情况形成报告报送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指挥部，各责任部门要及时将所承担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报牵头部门。产业带建设指挥部要每季度对全市工作情况进行总结，评估工作进展和成效，分析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解决建议和下一步工作安排，形成“产业带”建设季度报告报市委、市政府。

附件三

2016 年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行动方案

2016 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是进一步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等“五大发展”理念，打好苏区牌、生态牌、文化牌，集中力量构建“一区两带”发展新格局的攻坚之年。为明确产业带年度建设目标任务，全力推进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加快梅州绿色振兴发展，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基本思路。

切实按照中央、省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六届六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实施《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规划（2016—2030）》，以梅江、韩江为发展轴线，整合流域内生态、人文、红色、长寿等特色资源，以生态资源和客家文化为基础，以健康养生休闲为特色的文化旅游产业为载体，推动旅游与文化、健康、农业、工业等沿线特色产业跨界融合，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扩大产业集群规模，强力推进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旅游资源社会化、社会资源旅游化。围绕新型城镇化的推进，以优化存量倒逼城市升级，以开放市场增强发展动力，以业态创新提升竞争优势，以做强龙头带动规模扩张，以万众参与夯实产业基础，推动资源一体化、产品规模化、环节关联化、

开发有序化，将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打造成为带动梅州弯道超车跨越式发展的新平台，增强梅州与周边区域的社会经济，推动梅州打造成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

（二）工作目标。

完善机制体制方面。建立与旅游业发展新常态相适应的旅游业管理体制机制，包括成立市、县两级旅游发展委员会，旅游资源丰富的镇、村成立旅游工作机构。为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健康有序推进提供科学的顶层设计。

出台政策措施方面。制订出台《梅州市城乡建筑风貌建设管理办法》、《梅州市客家民居保护实施办法》、《梅州市高毒农药生产、销售、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和《梅州市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工作方案》等一批政策措施，为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健康有序推进提供强有力的依据和抓手。

加快推进建设方面。完成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重点完成产业带 90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812 亿，2016 年完成计划投资约 112 亿元任务；推进市（县、区）3 个游客服务（集散）中心建设、推进 8 个特色旅游小镇、25 个旅游特色镇、67 个乡村旅游示范村建设；完成 123 座旅游厕所改扩建、100 家民宿（乡村客栈）建设；加快推进 隍、雁洋、客天下 3 个国家旅游度假区和平远县、大埔县、梅县区、丰顺县 4 个全域旅游示范县(区)创建；同时加快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为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落实首年打下坚实的

基础。

加强宣传造势方面，通过开展梅州旅游宣传口号征集、寻访客都文化地标和“2016梅州手信优秀产品”评选等系列活动；围绕“三地”，利用“三高”和“三微”新媒体全方位开展旅游宣传推介；同时加强旅游志愿公益服务，壮大旅游志愿者服务队伍，推动梅州旅游服务质量提升；强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管，发挥旅游服务质量监督员队伍作用，适时曝光旅游不良行为。为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健康有序推进鞭策鼓劲。

二、工作任务

（一）完善机制体制（2项）。

1.建立与旅游业发展新常态相适应的旅游业管理体制机制，成立梅州市旅游发展委员会。【牵头单位：市编办，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旅游局】

2.争取成立县级旅游发展委员会，旅游重点县率先进行改革，旅游资源丰富的镇、村成立旅游工作机构。【牵头单位：市编办，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出台政策措施（15项）。

3.制订《梅州市城乡建筑风貌建设管理办法》。【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城乡规划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法制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制订《梅州市客家民居保护实施办法》。【牵头单位：市

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单位：市城乡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法制局】

5.制订《关于促进梅州市民宿（乡村客栈）业规范发展的指导意见》、《梅州市民宿（乡村客栈）管理办法》（含消防、餐饮、治安、环境卫生等）、《梅州市民宿（乡村客栈）星级标准与评定办法》。【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公安消防局、市环境保护局、市卫生计生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市法制局等相关单位】

6.制订《梅州市农家乐管理办法》（含消防、餐饮、治安、环境卫生等）、《梅州市农家乐星级标准与评定办法》。【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公安消防局、市环境保护局、市卫生计生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工商局、市法制局等相关单位】

7.建立完善绿色健康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制订《梅州市高毒农药生产、销售、使用管理实施办法》，从源头上控制我市有害蔬菜、水果等生产，打造梅州绿色健康食品品牌。【牵头单位：市农业局，责任单位：市工商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法制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8.出台相关政策措施，治理乡村环境卫生、村容村貌，建立乡村环境卫生长效监管机制。【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环境保护局、市水务局、市卫生计生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9.制订出台《2016年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行动方案》【责任单位：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及相关单位】

10.制订出台《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规划（2016-2030）实施方案》，并争取上升为省级规划。【责任单位：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及相关单位】

11.制订出台《梅州市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工作方案》。【责任单位：市创建办及相关单位】

12.编制全市“十三五”旅游发展规划。【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局、市城乡规划局】

13.编制各县（市、区）县域旅游发展规划。【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4.按照“全市一盘棋”要求，将其它各类规划纳入建设整体规划，实现“多规合一”。【牵头单位：市城乡规划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5.各县（市、区）编制实施乡村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和乡村旅游点发展规划，打造“一县（区）一品”、“一镇（乡）一特”、“一村（景）一型”。【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农业局、市旅游局】

16.各相关单位争取国家和省扶持中央苏区发展等相关政策，发挥农业、林业、交通、科技等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保障旅游

产业发展的资金需求。【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环境保护局、市公路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计生局、市科技局、市中小企业局、市旅游局等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7.贯彻《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梅市府函〔2015〕215号），配套出台《关于扶持旅游产业发展的实施细则（试行）》、《梅州市旅游厕所建设管理三年(2015—2017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梅州市鼓励扶持民宿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梅州市鼓励旅行社引客入梅实施办法(试行)》。【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加快推进建设（17项）。

18.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确保今年内完成创建任务。【牵头单位：市创建办，责任单位：市直各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9.落实市每年安排3000万元，各县（市、区）每年配套安排1000万元以上用于扶持旅游业发展。【牵头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

20.每个县（市、区）新增1—2个3亿元以上的重点旅游项目，并于今年内开工建设，同时有重点、有选择地引进有实力、有经验的大企业、大集团和知名旅游集团。【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招商和经济合作局、市旅游局、梅

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

21.加快推进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 90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812 亿元，2016 年计划完成投资约 112 亿元）的建设（含蕉岭健康养生园，大埔瑞山度假区，平远卧佛度假区等项目）。【责任单位：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2.打造雁洋、榴 隍等 8 个旅游小镇，加快西阳、百侯、差干等全市 25 个旅游特色小镇和 67 个乡村旅游示范村（含 10 个旅游扶贫村）建设。【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农业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扶贫局、市城乡规划局】

23.加快梅江区凌风东、西路的改造，推进旅游购物、餐饮产业链条的延伸；继续实施旅游（购物、餐饮）推荐单位计划。【牵头单位：梅江区人民政府、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工商局、市城乡规划局】

24.按照“一地一品”和“一宿一特”的原则，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民宿（乡村客栈）集群，2016 年完成 200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5.平远、大埔、梅县、丰顺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区）。【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平远县、大埔县、梅县区、丰顺县人民政府】

26.梅县雁洋镇、丰 榴 顺 隍镇、梅江区客天下创建国家

旅游度假区。【责任单位：市旅游局，梅县区、丰顺县、梅江区人民政府】

27.成立市、县（市、区）文化旅游产业基金，发挥市文化旅游投资公司的平台作用，参与旅游公共设施投资和建设，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入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和平台建设。【牵头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金融工作局、市旅游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及各市直相关单位】

28.解决各旅游景区道路交通链接，加快推进 26 条旅游交通公路的建设，真正解决景区“最后一公里”交通问题。【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公路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9.完善高速公路、国省道、市内主干道、机场及主要客运场站、旅游景区、饭店的中英文交通标识系统建设。【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机场办、铁道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0.加快游客服务（集散）中心建设，市及丰顺县、平远县争取在 2017 年底前建成并投入使用。【牵头单位：市旅游局，丰顺县、平远县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

31.完成旅游厕所 342 座改扩建任务，2016 年完成 123 座，积极推动“厕所革命”行动。【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国土局等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2.推进智慧旅游和旅游大数据中心建设，实现智慧旅游覆盖 50%以上景区、酒店、旅行社。【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景区、酒店、旅行社】

33.开展旅游企业“暖企行动”。【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4.实施“千人”培训工程，提升旅游从业人员素质。完善提升梅州景区、酒店、旅行社高管、导游“微信群”，推送旅游行业法律法规、职业道德正能量。【责任单位：市旅游局】

（四）强化宣传造势（11 项）。

35.开展梅州旅游宣传口号征集活动。【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

36.开展寻访客都文化地标活动。【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旅游局、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

37.加强区域合作地、航线到达地、主要客源地“三地”交流沟通，利用高速、高铁、高空“三高”平台，微信、微博、微淘“三微”新媒体全方位宣传造势。【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

单位：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梅县机场公司】

38.建设手机漫游问讯服务系统,对进入梅州范围的手机用户进行旅游温馨提示。【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市旅游局，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

39.加强本市媒体对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和创建旅游休闲示范城市的宣传。【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

40.各部门充分利用政府公共资源(如户外宣传栏、广告牌等)对梅州旅游形象进行宣传。【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市财政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等各相关单位】

41.策划推出一批民俗性、参与性、互动性、趣味性强的旅游活动,做大做强旅游节庆品牌,打造“一月一活动、一县一品牌”节庆活动。【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2.开展“2016梅州手信优秀产品”评选活动。【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43.开展梅州人最喜欢的省外旅游目的地和游客最喜欢的梅州旅游目的地的评选活动【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梅州网】

44.开展旅游志愿公益服务,壮大旅游志愿者服务队伍,推动

梅州旅游服务质量提升。【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团市委、嘉应学院】

45.加强《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工作的意见》实施，强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管，发挥旅游服务质量监督员队伍作用，适时曝光旅游不良行为。【牵头单位：市旅游局，责任单位：市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工作措施

（一）健全机构，加强领导。

进一步加强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指挥部办公室的组织协调能力，由市委组织部从相关县（市、区）和市直相关部门抽调专门工作人员到指挥部办公室，下设秘书资料组、督查督办组、项目招商组，负责组织、统筹、协调督促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和项目招商等日常工作。要完善建设工作汇报制度，及时反馈产业带规划建设进展情况，定期听取和研究产业带规划建设工作。【责任单位：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指挥部办公室、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明确职责，狠抓落实。

市直有关部门和相关县市区要根据本方案要求，抓紧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 2016 年度工作任务、目标节点和具体推进措

施。各县(市、区)要建立健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强化督导服务,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定期组织市直有关职能部门和相关县(市、区),召开项目现场推进会议,集中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制约项目进展的关键因素,切实帮助企业破解各种难题。【责任单位: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充分利用广交会、中博会、高交会、文交会等国家和省重要会展平台,加强产业带的宣传推介。积极发挥报刊、电视台、电台、网络等新闻媒体的作用,广泛宣传开展产业带建设工作的重要意义、工作重点、工作措施、工作动态,形成浓厚的全民参与建设的工作氛围。【责任单位: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市招商和经济合作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梅州市广播电视台、梅州日报社】

附件四

2016 年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 行动方案任务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一	机制体制（2 项）				
1	建立与旅游业发展新常态相适应的旅游业管理体制机制，成立梅州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市编办	市委组织部、市旅游局	2016 年 8 月	
2	争取成立县级旅游发展委员会，旅游重点县率先进行改革，旅游资源丰富的镇、村成立旅游工作机构。	市编办	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12 月	
二	政策措施（15 项）				
3	制订《梅州市城乡建筑风貌建设管理办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城乡规划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法制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8 月	

4	制订《梅州市客家民居保护实施办法》。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市城乡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法制局	2016年8月	
5	制订《关于促进梅州市民宿（乡村客栈）业规范发展的指导意见》、《梅州市民宿（乡村客栈）管理办法》（含消防、餐饮、治安、环境卫生等）、《梅州市民宿（乡村客栈）星级标准与评定办法》。	市旅游局	市公安局、市公安局消防局、市环境保护局、市卫生计生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市法制局等相关单位	2016年7月	
6	制订《梅州市农家乐管理办法》（含消防、餐饮、治安、环境卫生等）、《梅州市农家乐星级标准与评定办法》。	市旅游局	市公安局、市公安局消防局、市环境保护局、市卫生计生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工商局、市法制局等相关单位	2016年7月	
7	建立完善绿色健康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制订《梅州市高毒农药生产、销售、使用管理实施办法》，从源头上控制我市有害蔬菜、水果等生产，打造梅州绿色健康食品品牌。	市农业局	市工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法制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8月	

8	出台相关政策措施，治理乡村环境卫生、村容村貌，建立乡村环境卫生长效监管机制。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环境保护局、市水务局、市卫生计生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8月	
9	制订出台《2016年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行动方案》		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及相关单位	2016年6月	
10	制订出台《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发展规划（2016-2030）实施方案》，并争取上升为省级规划。		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及相关单位	2016年6月	
11	制订出台《梅州市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工作方案》。		市创建办及相关单位	2016年6月	
12	编制全市“十三五”旅游发展规划。	市旅游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城乡规划局	2016年6月	

13	编制各县（市、区）县域旅游发展规划。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10月	
14	按照“全市一盘棋”要求，将其它各类规划纳入建设整体规划，实现“多规合一”。	市城乡规划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	
15	各县（市、区）编制实施乡村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和乡村旅游点发展规划，打造“一县（区）一品”、“一镇（乡）一特”、一村（景）一型”。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农业局、市旅游局	2016年9月	
16	各相关单位争取国家和省扶持中央苏区发展等相关政策，发挥农业、林业、交通、科技等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保障旅游产业发展的资金需求。	市发展改革局	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环境保护局、市公路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计生局、市科技局、市中小企业局、市旅游局等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	

17	贯彻《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配套出台《关于扶持旅游产业发展的实施细则（试行）》、《梅州市旅游厕所建设管理三年（2015-2017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梅州市鼓励扶持民宿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梅州市鼓励旅行社引客入梅实施办法（试行）》。	市旅游局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6月	
三	推进建设（17项）				
18	创建国家旅游休闲示范城市，确保今年内完成创建任务。	市创建办	市直各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	
19	落实市每年安排3000万元，各县（市、区）每年配套安排1000万元以上用于扶持旅游业发展。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旅游局	2016年12月	
20	每个县（市、区）新增1-2个3亿元以上的重点旅游项目，并于今年内开工建设，同时有重点、有选择地引进有实力、有经验的大企业、大集团和知名旅游集团。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招商和经济合作局、市旅游局、梅州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	2016年12月	

21	<p>加快推进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 90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812 亿元，2016 年计划完成投资约 112 亿元）的建设（含蕉岭健康养生园，大埔瑞山度假区，平远南台卧佛度假区等项目）。</p>		<p>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p>	2016 年 12 月	
22	<p>打造雁洋、榴隍等 8 个旅游小镇，加快西阳、百侯、差干等全市 25 个旅游特色小镇和 67 个乡村旅游示范村（含 10 个旅游扶贫村）建设。</p>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p>市旅游局、市农业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扶贫局、市城乡规划局</p>	2016 年 12 月	
23	<p>加快梅江区凌风东、西路的改造，推进旅游购物、餐饮产业链条的延伸；继续实施旅游（购物、餐饮）推荐单位计划。</p>	梅江区人民政府、市旅游局	<p>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工商局、市城乡规划局</p>	2016 年 12 月	

24	按照“一地一品”和“一宿一特”的原则，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民宿（乡村客栈）集群，2016年完成200家以上。		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单位	2016年12月	
25	平远、大埔、梅县、丰顺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区）。		市旅游局，平远县、大埔县、梅县区、丰顺县人民政府	2017年12月	
26	梅县雁洋镇、丰顺隍埕镇、梅江区客天下创建国家旅游度假区。		市旅游局、梅县区、丰顺县、梅江区人民政府	2017年12月	
27	成立市、县（市、区）文化旅游产业基金，发挥市文化旅游投资公司的平台作用，参与旅游公共设施投资和建设，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入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和平台建设。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发展改革局、市金融工作局、市旅游局、梅州市文化旅游特色区管委会及市直相关单位	2016年10月	
28	解决各旅游景区道路交通链接，加快推进26条旅游交通公路的建设，真正解决景区“最后一公里”交通问题。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路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	

29	完善高速公路、国省道、市内主干道、机场及主要客运场站、旅游景区、饭店的中英文交通标识系统建设。	市旅游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机场办、市铁道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10月	
30	加快游客服务（集散）中心建设，市及丰顺县、平远县争取在2017年底前建成并投入使用。	市旅游局，丰顺县、平远县人民政府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梅州嘉应新区管委会	2017年12月	

31	完成旅游厕所 342 座改扩建任务，2016 年完成 123 座，积极推动“厕所革命”行动。	市旅游局	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国土局等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7 年 12 月	
32	推进智慧旅游和旅游大数据中心建设，实现智慧旅游覆盖 50% 以上景区、酒店、旅行社。		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景区、酒店、旅行社	2016 年 12 月	
33	开展旅游企业“暖企行动”。		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12 月	
34	实施“千人”培训工程，提升旅游从业人员素质。完善提升梅州景区、酒店、旅行社高管、导游“微信群”，推送旅游行业法律法规、职业道德正能量。		市旅游局	2016 年 12 月	
四	宣传造势（11 项）				

35	开展梅州旅游宣传口号征集活动。	市委宣传部	市旅游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	2016年8月	
36	开展寻访客都文化地标活动。	市委宣传部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旅游局、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	2016年12月	
37	加强区域合作地、航线到达地、主要客源地“三地”交流沟通，利用高速、高铁、高空“三高”平台，微信、微博、微淘“三微”新媒体全方位宣传造势。	市旅游局	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梅县机场公司	2016年12月	
38	建设手机漫游问讯服务系统，对进入梅州范围的手机用户进行旅游温馨提示。	市委宣传部	市旅游局、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	2016年7月	
39	加强本市媒体对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和创建旅游休闲示范城市的宣传。	市委宣传部	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	2016年12月	

40	利用政府公共资源（如户外宣传栏、广告牌、阅报栏等）对梅州旅游形象进行宣传。	市委宣传部	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市财政局、市城市综合管理局等各相关单位	2016年12月	
41	策划推出一批民俗性、参与性、互动性、趣味性强的旅游活动，做大做强旅游节庆品牌，打造“一月一活动、一县一品牌”节庆活动。		市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	
42	开展“2016梅州手信优秀产品”评选活动。	市旅游局	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6年6月	
43	开展梅州人最喜欢的省外旅游目的地和游客最喜欢的梅州旅游目的地的评选活动	市旅游局	市委宣传部、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梅州网	2016年8月	
44	开展旅游志愿公益服务，壮大旅游志愿者服务队伍，推动梅州旅游服务质量提升。	市旅游局	市教育局、团市委、嘉应学院	2016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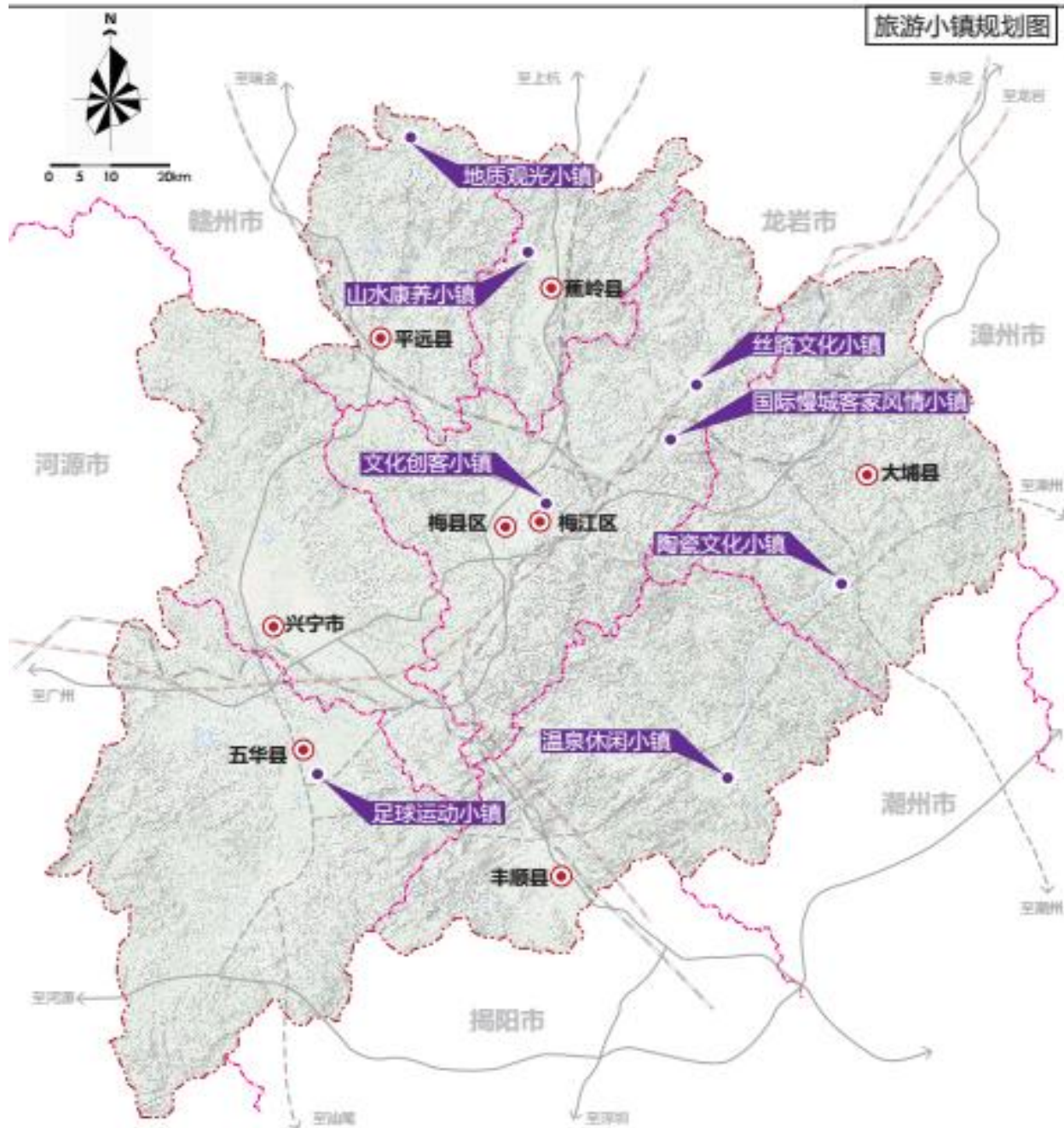
45	<p>加强《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工作的意见》实施，强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管，发挥旅游服务质量监督员队伍作用，适时曝光旅游不良行为。</p>	市旅游局	<p>市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梅州日报社、梅州市广播电视台、各县（市、区）人民政府</p>	2016年12月	
----	--	------	---	----------	--

附图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旅游小镇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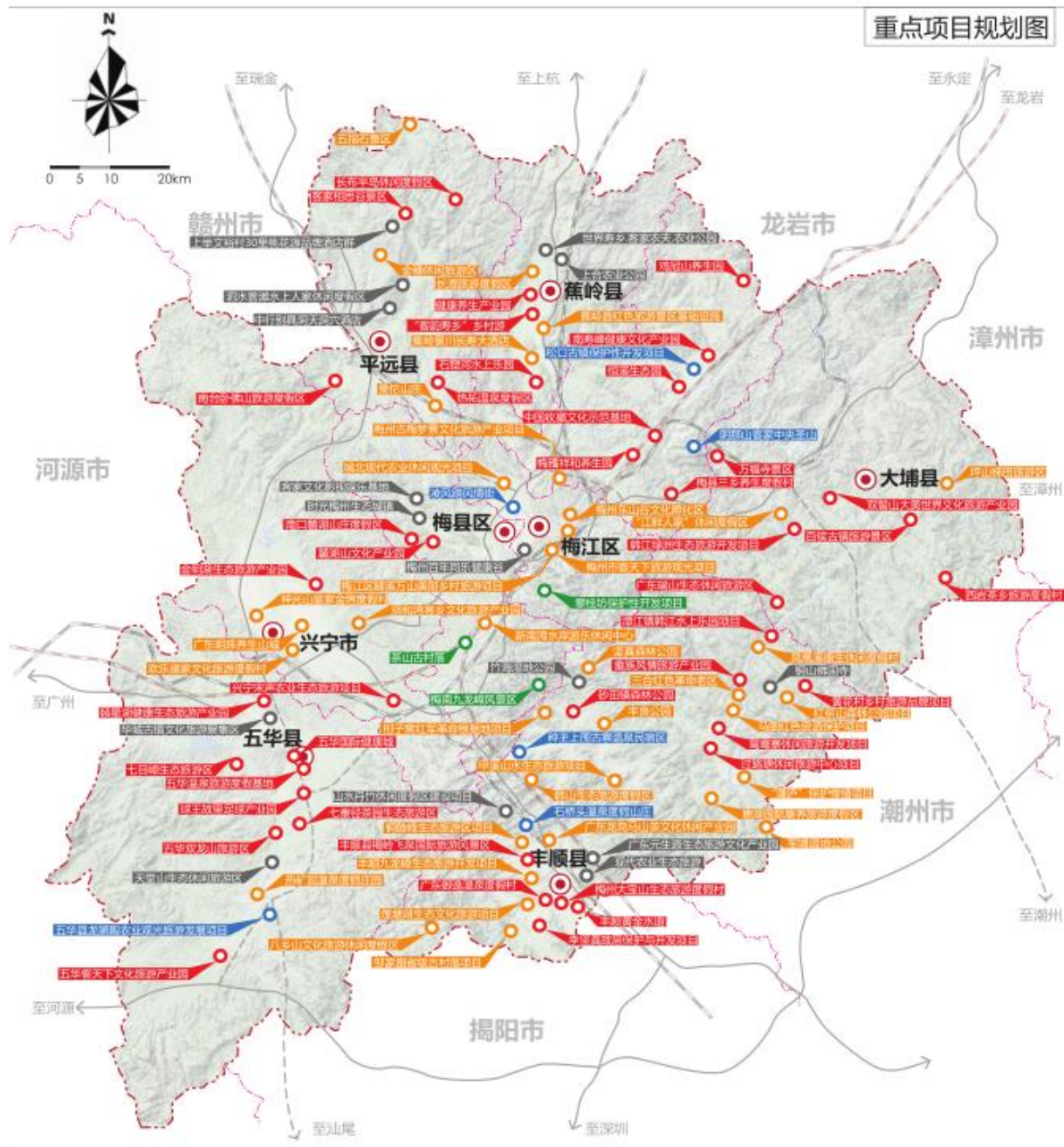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市域范围 |  县中心 |
|  县域范围 |  旅游小镇 |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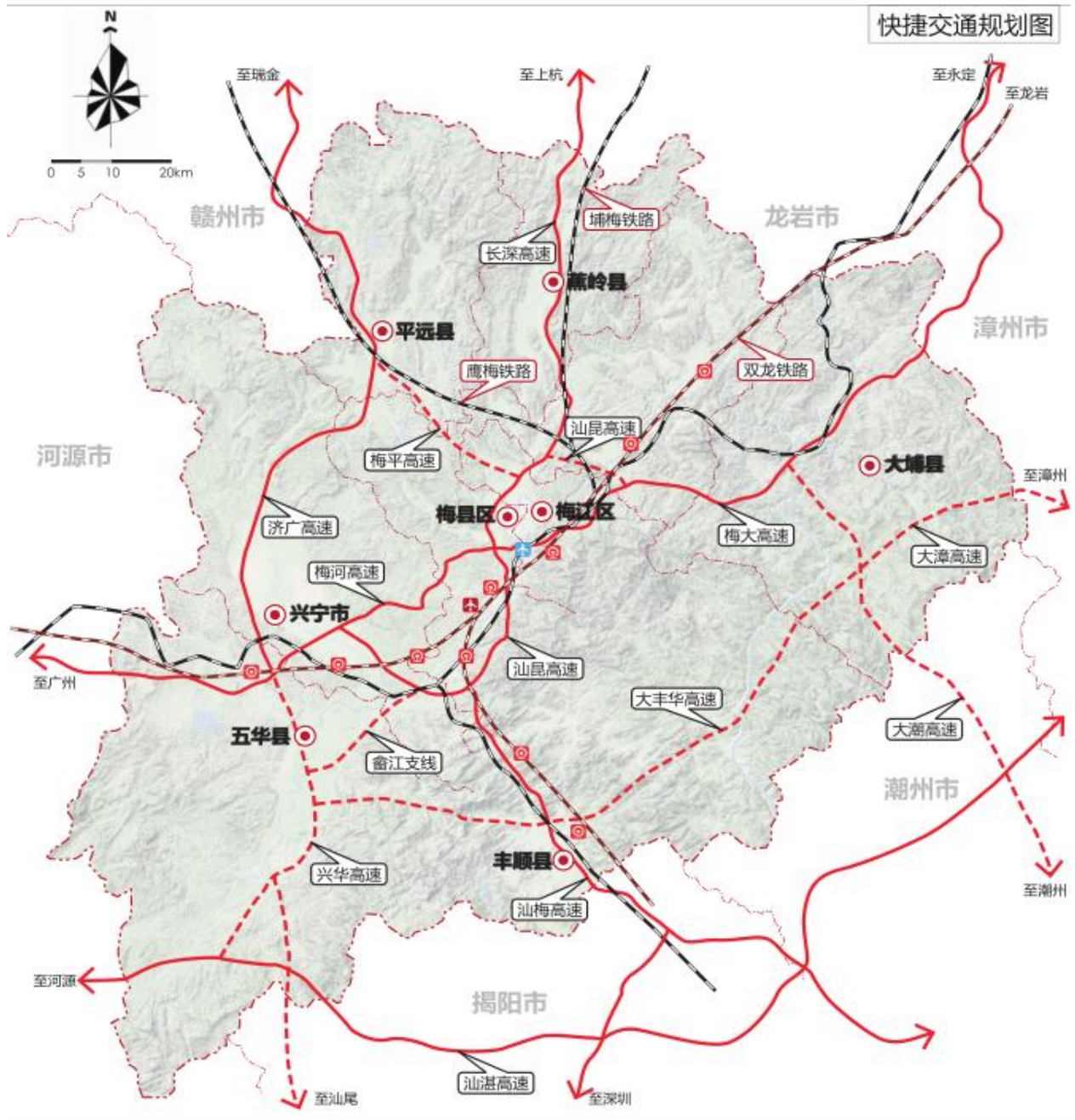
重点项目规划图



图例：

- | | | |
|------|------|------|
| 市域范围 | 招商项目 | 新建项目 |
| 县域范围 | 续建项目 | 储备项目 |
| 县中心 | 意向项目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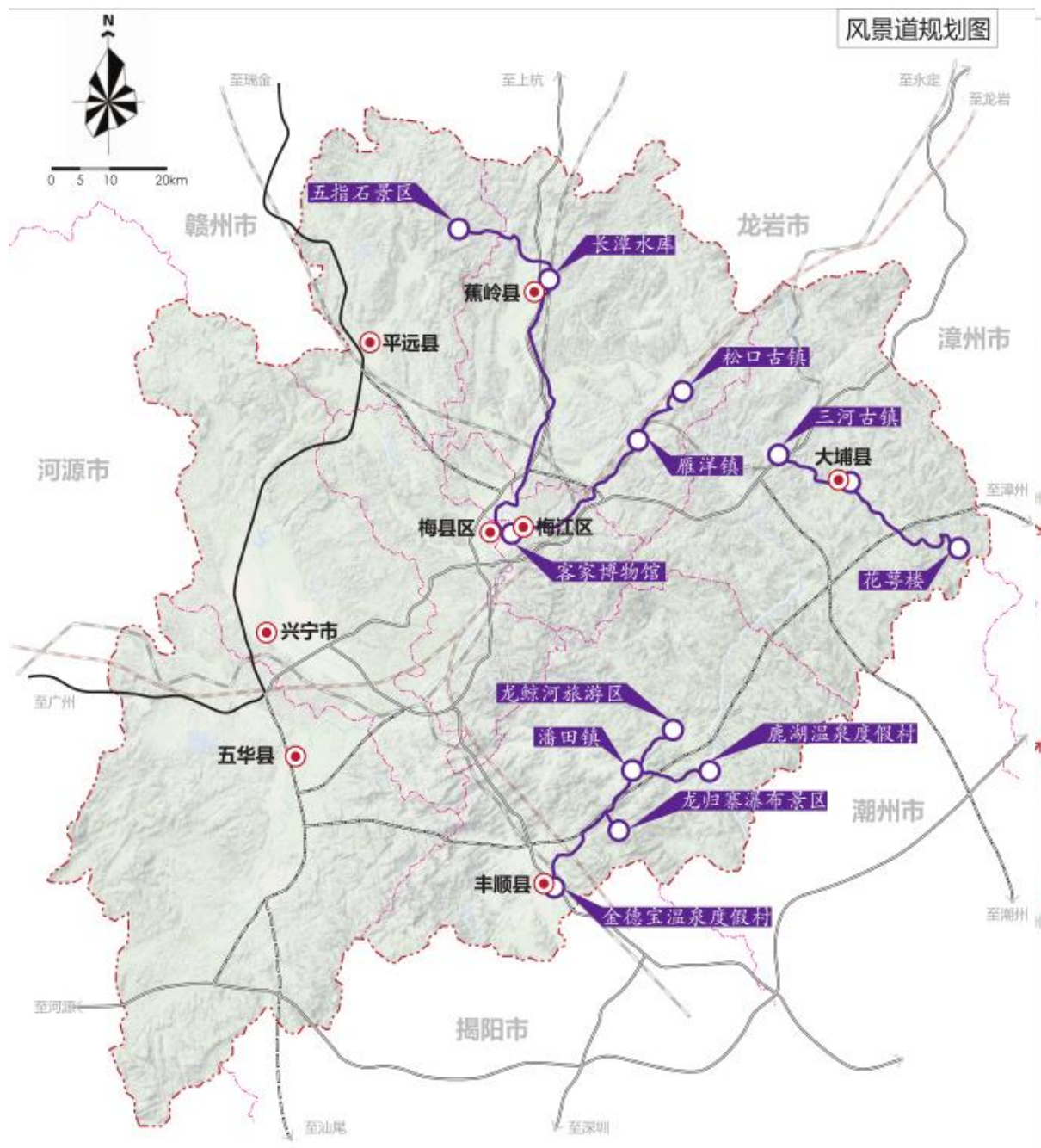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图例：

- | | | |
|--------|--------|--------|
| 现状高速公路 | 在建高速铁路 | 现状机场 |
| 规划高速公路 | 市域范围 | 规划预留机场 |
| 现状铁路 | 县域范围 | 铁路客运站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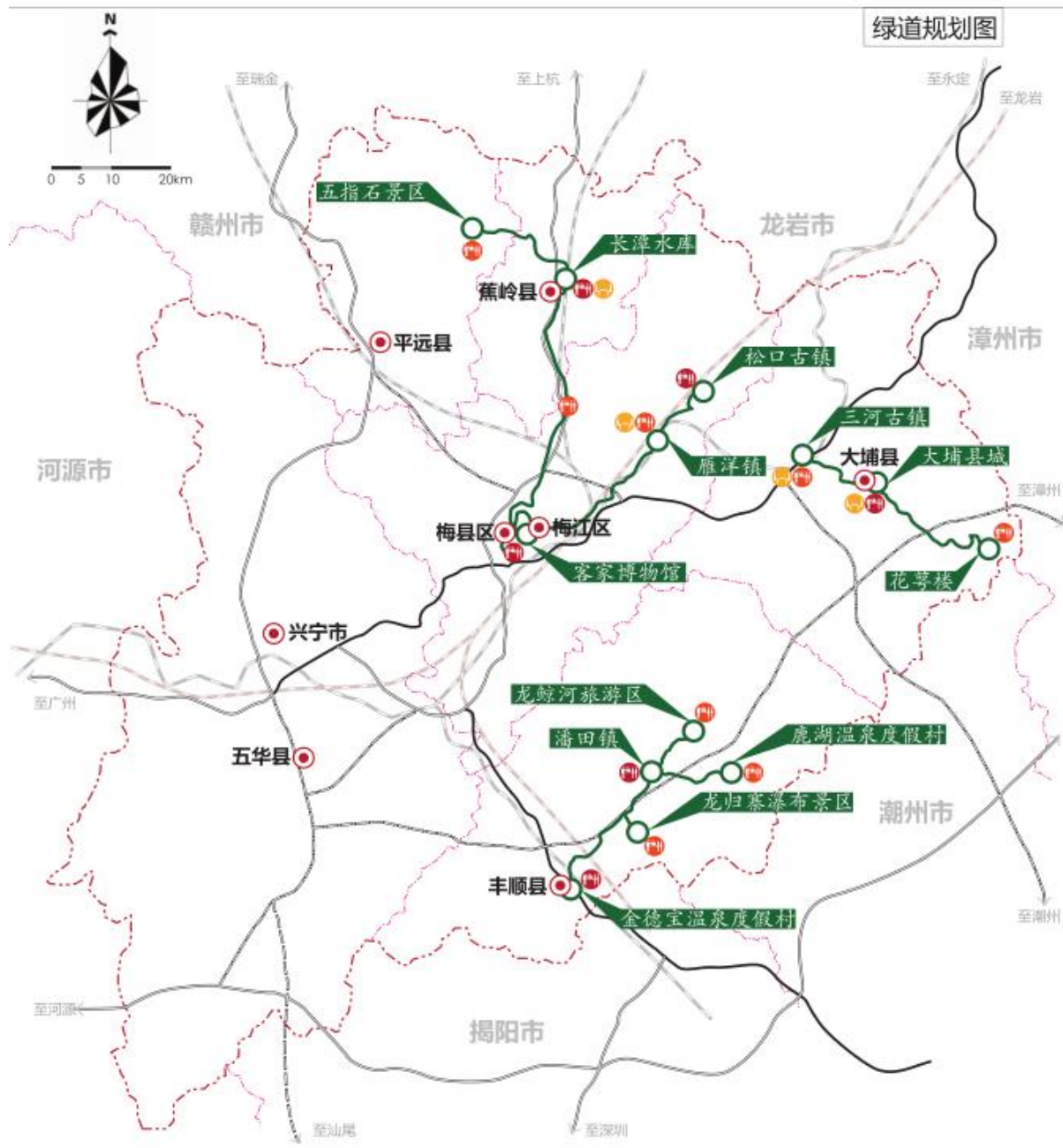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图例：

- | | |
|---|---|
|  规划风景道 |  县行政中心 |
|  市域范围 |  旅游资源点 |
|  县域范围 | |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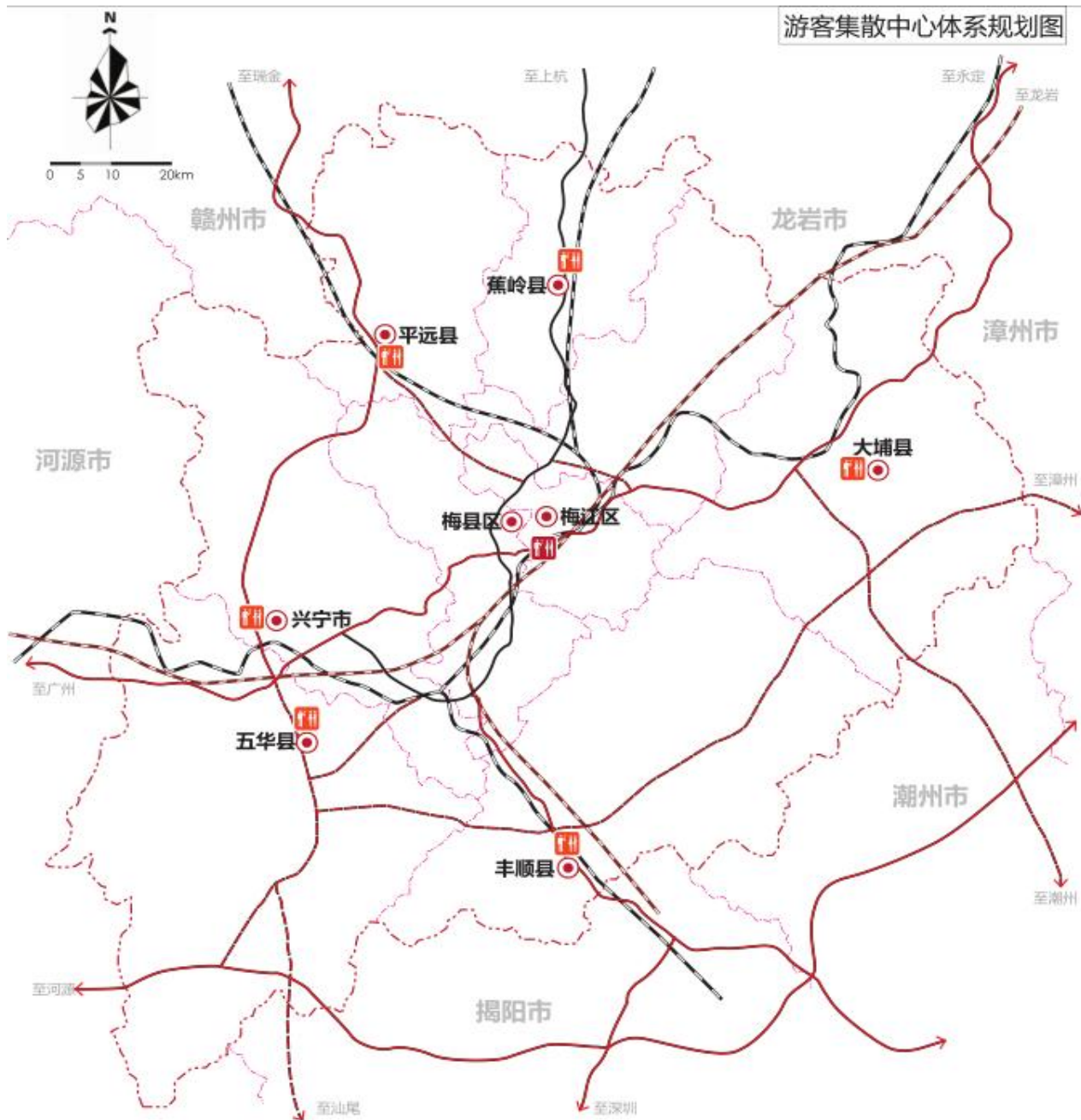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规划绿道 | 县行政中心 | 一级驿站 |
| 市域范围 | 旅游资源点 | 二级驿站 |
| 县域范围 | 活动中心 | |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游客集散中心体系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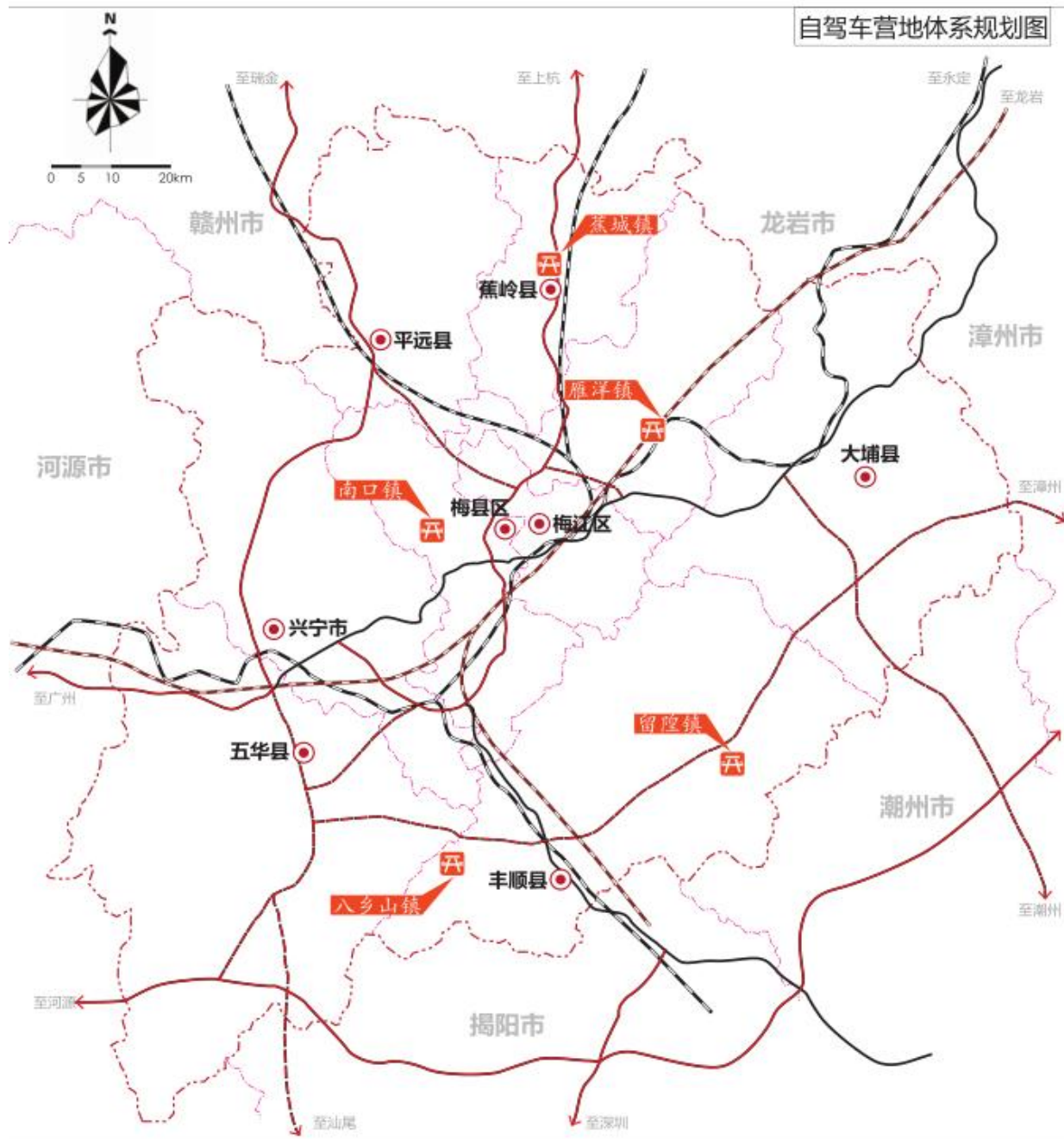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现状高速公路 | 高速铁路 | 一级游客集散中心 |
| 规划高速公路 | 市域范围 | 二级游客集散中心 |
| 现状铁路 | 县域范围 | |

梅州市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自驾车营地体系规划图



图例：

- | | | |
|--------|------|-------|
| 现状高速公路 | 高速铁路 | 自驾车营地 |
| 规划高速公路 | 市域范围 | |
| 现状铁路 | 县域范围 |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单位、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
梅州军分区、市法院、市检察院。